



大会

Distr.: General
15 October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0

2012-2013 两年期方案预算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费用估计数

第三专题组：联合国办事处、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综合办事处和委员会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载列联合国办事处、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综合办事处和委员会专题组下 11 项源于安全理事会决定的特别政治任务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拟议所需资源。

本专题组下所列特别政治任务的 2013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168 689 7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考虑到 2012 年的支出估计数,为 11 项特别任务请求追加的款项金额为 172 813 4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



目录

	页次
一. 财务概览	3
二. 特别政治任务	3
A.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3
B.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2
C.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27
D.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38
E.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57
F. 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	68
G.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76
H.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	81
I.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97
J.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106
K.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112

一. 财务概览

表 1
按特别任务开列的所需资源汇总表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资源 净额 ^a	非经常 所需资源	
			节余(超支)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8 857.5	8 609.1	248.4	9 735.2	9 486.8	21.1	877.7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20 531.7	20 530.7	1.0	20 341.3	20 340.3	211.4	(190.4)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8 982.1	18 991.7	(9.6)	19 902.5	19 912.1	746.0	920.4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20 400.7	20 325.4	75.3	18 733.8	18 658.5	731.1	(1 666.9)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7 711.6	17 748.5	(36.9)	12 435.4	12 472.3	—	(5 276.2)
联合国支助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	8 604.6	7 379.7	1,224.9	6 956.8	5 731.9	36.3	(1 647.8)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3 112.8	3 110.6	2.2	2 962.4	2 960.2	45.6	(150.4)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	17 455.8	17 430.9	24.9	15 639.8	15 614.9	—	(1 816.0)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9 206.5	9 268.7	(62.2)	9 073.7	9 135.9	97.2	(132.8)
联合国中部非洲办事处	4 401.0	5 999.2	(1 598.2)	6 235.4	7 833.6	392.8	1 834.4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36 039.1	40 032.6	(3 993.5)	46 673.4	50 666.9	877.7	10 634.3
共计(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	165 303.4	169 427.1	(4 123.7)	168 689.7	172 813.4	3 159.2	3 386.3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二. 特别政治任务

A.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9 735 2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 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换函(S/2001/1128 和 S/2001/1129)后,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西非办)在达喀尔成立, 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 最初任务期限为三年。在秘书长和安理会主席再次换函(S/2004/797 和 S/2004/858)以及秘书长信函(S/2004/797)附件提出中期审查报告后, 西非办的任务期限延长了三年。在秘书长 2007 年 5 月 18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07/294)的附件中向安理会提交了第二次中期审查报告。

2.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07 年 12 月 21 日的信(S/2007/754)中告知秘书长，安理会同意把西非办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安理会主席在 2010 年 12 月 20 日的信(S/2010/661)中告知秘书长，安理会已同意把西非办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同时根据秘书长 2010 年 12 月 14 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2010/660)中的建议修订西非办的职能和活动，并请秘书长每六个月报告一次该办事处的活动情况。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3. 西非办继续促进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尤其是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以及其他特派团，包括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塞建和办)、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在工作上相互配合，在该次区域执行一个巩固和平的共同议程。

4. 2012 年，与联合国各区域主任、驻地协调员及各特派团团长和机构首长举行会议，就各种涉及多方面的问题制定了共同举措。这些问题包括：性别平等主流化、贩毒、选举、侵犯人权行为未得到惩处和安全部门改革。此外还与布基纳法索、马里、尼日尔和毛里塔尼亚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就萨赫勒地区开展协作。继续与联合国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在促进西非长期建设和平办法的框架内加强协作。2012 年，还在加强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欧洲联盟(欧盟)和西非开放社会倡议等其他伙伴的协调方面作出了具体努力。

5. 为执行西非海岸倡议，西非办担任高级别政策委员会主席并向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支持。西非海岸倡议是与政治事务部、维持和平行动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的联合方案，旨在加强国家和次区域在执法、法证、边境管理、洗钱和加强刑事司法机构方面的能力。西非办还向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提供行政和后勤支持。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6. 2012 年的预期成绩是在以下方面取得进展：(a) 增加斡旋和调解努力，并增强国家和次区域在西非预防冲突、建设和平及稳定方面的能力；(b) 增强次区域应对和平、安全与稳定面临的跨境和跨领域威胁的能力，尤其是应对与选举有关危机与暴力、安全部门改革方面的挑战、跨国有组织犯罪、贩毒和恐怖主义问题的能力；(c) 在西非改善治理和遵守法治状况，增进人权和促进性别平等主流化。

7. 西非办继续对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及其成员国对联合国斡旋的请求作出反应。秘书长特别代表与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一道，分别于 2012 年 1 月在多哥；2012 年 1 月至 6 月在几内亚；2012 年 6 月在毛里塔尼亚和 2012

年 1 月至 4 月在马里进行了斡旋。此外，特别代表参加了马里和几内亚比绍危机背景下西非经共体的一些高级别会议。2012 年 3 月，特别代表还对马诺河联盟秘书处进行了一次高级别访问，以促进就和平与安全问题与马诺河联盟合作的联合战略框架的实施。

8. 在跨领域问题方面，西非办调动了次区域的政治意愿和国际支持，以更多关注跨国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运毒品问题对稳定的威胁。其宣传工作的直接影响是西非海岸倡议扩大到科特迪瓦和几内亚。此外，在安全理事会通过关于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问题的第 2018(2011) 和 2039(2012) 号决议后，西非办和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支持开展准备工作，以便举行几内亚湾国家联合首脑会议，制订区域反海盗战略。这包括协助西非经共体、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和几内亚湾委员会的高级别会议和专家级会议以及起草战略文件。西非办还向联合国/非洲联盟萨赫勒地区联合评估团提供了指导，并支持界定非洲联盟/联合国关于萨赫勒地区的联合战略的工作。西非办在该次区域开展了若干斡旋。

9. 在治理、人权、法治和性别平等领域，西非办与马诺河联盟、西非开放社会倡议、人权高专办和联科行动合作，就下列会议开展后续行动：2011 年举办的会议；2011 年 5 月在普拉亚举行的关于西非选举和稳定的区域会议；2011 年 12 月在巴马科举行的关于有罪不罚、正义和人权问题的区域会议。因此，由于西非办与这些机构的合作，民间社会团体和私营部门采取了具体措施，由非国家行为体在四个马诺河联盟国家即科特迪瓦、利比里亚、几内亚和塞拉利昂宣传《普拉亚宣言》和《巴马科宣言》。此外，塞拉利昂、科特迪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塞内加尔、尼日利亚和冈比亚等七个西非国家已制定了关于选举和稳定的国家行动计划。在性别平等领域，西非办通过培训讲习班、民间社会选举监测情况室和旨在促进塞内加尔和平选举的提高公众认识方案，支持包括妇女在内的民间社会行为体。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10. 西非办 2013 年的优先活动将侧重于下列方面：

(a) 增强国家和次区域在预防冲突、预警、建设和平及稳定方面的能力；加强联合国对西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和该区域各国政府主导的斡旋和调解努力的支持；启动与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和其他区域伙伴的联合预防冲突举措；

(b) 增强次区域应对和平、人类安全与稳定面临的跨境和跨领域威胁的能力，途径包括：

(一) 通过就联合国/非洲联盟关于萨赫勒问题联合战略的磋商开展后续行动，支持促进萨赫勒地区和平、发展和安全的区域努力；

(二) 支持各国和西非经共体为通过和实施西非治理和安全部门改革次区域政治框架和行动计划所作努力；

- (三) 加强国际、区域和国家预防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举措，特别是支持西非经共体区域行动计划的西非海岸倡议和关于跨大西洋毒品贩运问题的国际三角合作；
- (四) 协助召开几内亚湾国家联合首脑会议并为会议筹备工作提供持续支持，以便在安全理事会第 2039(2012) 号决议范围内制订打击海盗区域战略；
- (五) 通过促进联合国对实施《关于西非选举和稳定的普拉亚宣言》所载建议的支持，预防、减轻和管理与选举有关的不稳定状况；

(c) 通过促进联合国各实体行动的协同作用，并与次区域和国家利益攸关方合作，改善西非的治理和对法治的尊重、人权和性别平等主流化。西非办将侧重于促进执行在巴马科举行的有罪不罚现象、司法和人权问题区域会议参加者于 2011 年 12 月 4 日通过的《巴马科宣言》和关于有罪不罚现象、司法和人权的战略框架，以及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和 1820(2008) 号决议的区域计划。

11.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维持西非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斡旋和调解工作增加，各国和次区域在西非预防冲突、建设和平与稳定方面的能力得到加强	(a) (一) 持续响应西非经共体及其成员国对联合国斡旋的请求
	业绩计量
	2011 年：100%
	2012 年估计：100%
	2013 年目标：100%
	(二) 建立西非经共体调解促进部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0
	2013 年目标：1
	(三) 保持西非经共体待命部队中已选派、训练和装备者的百分比
	业绩计量
	2011 年：100%
	2012 年估计：100%
	2013 年目标：100%

(四) 西非经共体通过向西非经共体青年领导者提供第三方调解培训和建立名册执行西非经共体预防冲突框架的青年赋权部分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编制西非办/西非经共体关于青年调解能力的概念文件并遴选西非青年领导者

2013 年目标：西非经共体各国和毛里塔尼亚的青年领导者得到西非经共体培训并被列入名册，并且捐助者提供认捐，以支持国家一级的努力

产出

- 为西非经共体调解促进部举办 1 次能力建设讲习班
- 与马诺河联盟和非洲联盟举行 2 次关于协调联合调解工作的战略规划会议，举办 1 次关于联合调解工作所得经验教训的联合讲习班
- 进行 5 次工作访问，就西非经共体预防冲突框架的执行向西非经共体提供咨询意见，重点关注安全、预警和选举问题
- 派遣 2 个技术特派团，支持西非经共体正在进行的斡旋
- 西非办/西非经共体联合为西非新闻记者举办 1 次关于媒体在和平、安全与预防冲突领域的作用的讲习班(2012 年 6 月在阿比让举行的讲习班的后续)
- 举办 4 次讲习班和 1 次讲座，以支持西非经共体开展待命部队评价和能力建设与培训活动
- 与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联合国各实体和外部伙伴就西非和平与安全领域联合干预行动举行 4 次战略规划会议
- 与马诺河联盟就执行西非办/马诺河联盟西非和平与安全领域合作联合框架问题举行 1 次工作会议
- 举办 2 次能力建设讲习班，以加强青年调解和预防冲突的能力，并编制青年调解员名册
- 规划和开展一次宣传西非预防冲突举措的新闻活动，包括制作小册子、海报、横幅，以及更新网站内容
- 向国际媒体做关于西非预防冲突举措的季度新闻简报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次区域应对和平、安全与稳定面临的跨境和跨领域威胁，尤其是应对选举所涉危机与暴力、安全部门改革方面的挑战、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贩运和恐怖主义问题的能力得到加强

(b) (一) 西非经共体执行关于西非安全部门治理与改革的次区域政治框架和行动计划

业绩计量

2011 年：独立专家小组议定框架和行动计划

2012 年估计：国家元首通过框架和行动计划，执行进程开始

2013 年目标：全面开展行动计划中的 2013 年活动

(二) 西非经共体落实西非打击贩毒的次区域战略和机制

业绩计量

2011 年: 3 个打击跨国犯罪小组成立并开展工作

2012 年估计: 4 个打击跨国犯罪小组成立并全面开展工作

2013 年目标: 5 个打击跨国犯罪小组成立并全面开展工作

(三) 西非经共体通过萨赫勒地区和平、安全与发展次区域举措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举行萨赫勒地区和平、安全与发展问题次区域会议

2012 年估计: 制定萨赫勒地区和平、安全与发展次区域举措的执行计划

2013 年目标: 西非经共体及其成员国执行萨赫勒地区和平、安全与发展次区域举措

(四) 西非经共体和马诺河联盟执行《关于西非选举和稳定的普拉亚宣言》

业绩计量

2011 年: 2011 年 5 月召开选举与稳定问题普拉亚会议并通过《宣言》

2012 年估计: 开始《宣言》执行进程, 尤其是执行关于选举过程中选举委员会运作、媒体和安全部门作用、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的内容

2013 年目标: 2013 年举行总统和立法选举的所有西非国家执行《宣言》

(五) 根据政策委员会 2011 年 6 月 9 日的决定和安全理事会第 2000 (2011) 号决议, 协调西非经共体制订次区域安全战略的工作

业绩计量

2011 年: 制订次区域安全战略的构想

2012 年估计: 协调和支持制订侧重于马诺河盆地的次区域安全战略的工作

2013 年目标: 根据安全战略执行马诺河联盟/联科行动/联利特派团联合活动

(六) 西非经共体在几内亚湾执行关于海盗问题的安全理事会第 2039 (2012) 号决议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协助制订打击海盗区域战略的几内亚湾国家联合首脑会议的筹备阶段

2013 年目标：与西非经共体共同启动区域打击海盗实施战略，并监测其执行情况

产出

- 就和平、人类安全与稳定面临的跨领域威胁，举行 4 次特别代表会议和 2 次西非和平特派团部队指挥官会议
- 就安全部门治理与安全部门改革问题，向西非经共体派遣 2 个技术咨询团，并举办 2 个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
- 召开 1 次次区域专家会议并派遣 2 个技术团，就制定安全部门改革政策向马诺河联盟秘书处提供咨询意见
- 召开 2 次次区域各国专家会议并派遣 4 个技术团，就国家安全部门改革问题向各国提供咨询意见
- 与西非经共体举行 2 次次区域专家会议，探讨如何执行其区域行动计划，以应对西非日益严重的非法贩毒、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问题
- 举行 1 次西非海岸倡议高级别政策委员会会议，举行 4 次西非海岸倡议方案咨询委员会会议
- 就实施西非海岸倡议机制和战略问题派遣 5 个技术评估团和评价团(科特迪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
- 就西非和平与安全面临的跨境和跨领域威胁，举行 4 次联合国驻西非各机构区域主任和代表会议
- 就执行《关于西非选举和稳定的普拉亚宣言》问题举行 2 次专家会议
- 与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合作，协同政治事务部选举援助司就即将开展和未来开展的选举进程状况派遣 3 个选举需求评估团
- 通过季度新闻发布会，向国际、国家、区域和当地媒体介绍增强能力的最新进展情况
- 举行 6 次专家会议，以便最后确定并认可次区域安全战略的构想、协调战略的制订、实现马诺河联盟、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总部对次区域安全战略的认可
- 举行 1 次次区域专家会议和派遣 2 个技术特派团，向西非经共体提供支持和技术援助，以便召开几内亚湾国家联合首脑会议，制订打击海盗区域战略
- 派遣 4 个技术特派团，向马诺河联盟秘书处提供能力建设支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西非的治理和遵守法治、人权和性别平等主流化情况有所改善	(c) (一) 通过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第 1325(2000) 号决议及相关的安理会第 1820(2008)、1888(2009) 和 1889(2009) 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的西非国家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7 2012 年估计: 8 2013 年目标: 9 (二) 执行选举前人权宣传方案的西非国家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5 2012 年估计: 8 2013 年目标: 9

产出

- 在西非办网页上以电子格式并以印刷品形式发布 2 份关于西非和平与安全面临的重大人权挑战的议题文件
- 与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妇女署、人权高专办和开发署共同举办 1 次关于秘书长在西非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运动的次区域会议
- 举行 2 次次区域会议，讨论西非面临的新出现的人权和性别平等挑战，包括在选举期间、几内亚湾和萨赫勒地区面临的挑战
- 在一年两次的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会议期间为西非民间社会组织、国家人权机构和学术界举行 2 次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
- 举行 3 次讨论会，支持西非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工作组执行西非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1820(2008)、1888(2009)、1889(2009) 和 1960(2010) 号决议的行动计划

外部因素

12. 预计能实现目标，前提是：(a) 不发生影响各国或次区域经济、政治和社会福祉并使主要关注点转移的新冲突或新危机；(b) 西非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和非洲联盟表明政治意愿，有远见和手段来促使和平与安全机制和西非经共体预警机制投入运作。

表 2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差异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资源	非经常	
		估计数	节余(超支)		净额 ^a	所需资源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295.9	179.6	116.3	272.8	156.5	—	(23.1)
文职人员费用	4 793.1	4 340.9	452.2	4 791.1	4 338.9	—	(2.0)
业务费用	3 768.5	4 088.6	(320.1)	4 671.3	4 991.4	21.1	902.8
共计	8 857.5	8 609.1	248.4	9 735.2	9 486.8	21.1	877.7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13. 2013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9 735 2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支付下列费用：两名军事顾问和一名警务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服装津贴和轮调旅行(272 800 美元)；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用于 23 个国际职位(1 个副秘书长、2 个 D-1、3 个 P-5、8 个 P-4、3 个 P-3、6 个外勤人员)和 20 个本国工作人员(4 个本国干事、16 个当地雇员)的人员编制(4 791 100 美元)；其他所需业务费用，包括咨询人服务(214 900 美元)、公务差旅(448 4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64 100 美元)、陆运(40 500 美元)、空运(3 275 400 美元)、通信(338 500 美元)、信息技术(86 300 美元)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03 200 美元)。

14. 与 2012 年批定预算相比，2013 年所需资源有所增加，原因是考虑到西非办使用飞机的实际情况，对西非办和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喀尼混委会)在其空中业务方面的费用分摊安排作出变动。2012 年的费用分摊是根据 50:50 的比率，但在 2013 年，根据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的估计使用量，在总共 465 个小时中，该比率将为 75:25。

15. 2012 年出现未支配余额，主要是由于军事顾问和警务顾问的轮调延迟，政治事务干事/选举、性别平等事务干事和办公室主任的征聘出现延迟。节减额被下列因素部分抵消：陆运项下所需资源增加，用于按照秘书处安全和安保部安保管小组的建议为秘书长特别代表计划外购置一部装甲车；空运项下所需资源增加，原因是需在 2012 年为 2011 年提供的服务支付空勤人员生活津贴和着陆费；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项下所需资源增加，原因是实际银行收费及运费高于预算。

预算外资源

16. 预计 2013 年将有预算外资源用于荷兰和瑞士政府借调的两个初级专业人员，在预警和报告领域提供支持。

表 3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12 年核定数	1	—	—	2	3	8	3	—	17	6	—	23	3	16	—	42	
2013 年拟议数	1	—	—	2	3	8	3	—	17	6	—	23	43	16	—	43	
变动	—	—	—	—	—	—	—	—	—	—	—	—	1	—	—	1	

新职位

17. 西非办的人员编制包括 43 个职位和一个采购干事新职位(本国干事)。在 2013 年请设采购干事是为了在特派团采购和购置综合业务支助服务(外勤支助部对采购能力有限或没有采购能力的特别政治任务的支助机制)下有效满足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的采购需求,适当满足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的购置要求,并更有效率地协助和联络联合国全球服务中心。采购干事将负责充当与实地申购人的接口,审查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的需求,在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内承担各种采购支持职能并向申购人提供随团训练。

18.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其报告(A/66/7/Add. 12)第 29 段中对采取主动措施加强对特别政治任务的采购支持表示欢迎,并要求在秘书长关于特别政治任务的 2013 年拟议预算中提供执行情况资料和影响评价。

19. 在特派团采购和购置综合业务支助服务的举措下,全球服务中心持有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的采购授权,利用自己作为一个服务中心的经验和作用,并提供支持,通过视频和电话会议与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讨论它们提交的购置计划并商定优先事项。全球服务中心还开展招标和评价工作,代表西非办和喀尼混委会签订合同和定购单并就需对所提请购单作出的任何修订与申购人进行后续跟进。它还提供开标委员会和地方合同委员会服务。值得指出的是,虽然招标工作由全球服务中心开展,但它是一个国际招标,其中包括塞内加尔的合格当地供应商(对西非办而言)及尼日利亚和喀麦隆的合格当地供应商(对喀尼混委会而言)。

B.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20 341 3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20. 自 1960 年获得独立以来,中非共和国一直政治动荡,武装冲突迭起。过去十年,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做出了直接和不懈的努力,通过在 1998 至 2000 年间部署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中非特派团)以及 2000 至 2009 年间部署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帮助稳定该国局势。

21. 按照 2009 年 4 月 7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S/PRST/2009/5)，中非支助处于 2010 年 1 月改为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中非建和办)。2010 年 12 月 14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S/PRST/2010/26)将中非建和办的任务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后来安理会第 2031(2011)号决议又将其期限延长至 2013 年 1 月 31 日。

22. 在 2011 年 1 月和 3 月成功进行立法选举和总统选举后，组建了政府并制订了国家战略，包括 2011-2015 年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新政府重点关注：(a) 巩固和平及安全、善治和法治；(b) 经济复苏和区域一体化；(c) 开发人力资本和改善社会服务，包括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

23. 尽管如此，中非共和国仍然是一个脆弱的国家，仍有未解决的建设和平和法治方面的挑战。尽管该国许多地方的安全局势已经改善，但复兴人民阵线和上帝抵抗军(上帝军)这 2 个外国武装团体继续在那里活动，严重威胁着正在进行的稳定努力。同时，随着安全形势的改善，政府开展的改革正在逐渐将国家权力扩大到各区域。此外，政府于 2011 年年中启动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复员方案)进程仍须收尾，安全部门改革战略也有待完成。复员方案和安全部门改革进程均需要资金。社区中长期存在紧张关系，有必要开展社区级社会融合方案和调解活动。最后，政治局势仍岌岌可危，反对派感到被排斥在政治参与之外。必须继续支持政府和所有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就选举改革提案达成共识。

24. 2013 年，中非建和办将继续协助国家和地方努力执行对话成果，特别是通过：支持治理改革和选举进程；协助成功完成复员方案进程、改革安全部门机构，并支持恢复国家在各省权力并促进法治的努力；以及促进尊重人权。中非建和办还将密切配合并支持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工作，以及执行《建设和平战略框架》和通过建设和平基金支助的项目；与在该区域的联合国特派团就该区域新出现的对和平与安全的威胁交换信息和分析；通过支持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和 1612(2005)号决议建立的监察和报告机制等做法，帮助确保儿童保护问题在执行《全面和平协议》和复员方案进程中得到妥善处理。经延长的中非建和办任务还回顾安理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1820(2008)、1889(2009)和 1960(2010)号决议，并强调中非建和办应继续重点监测上帝军在该国的活动。

25. 安全理事会第 2031(2011)号决议还授权中非建和办监测并报告上帝军等武装团体侵犯人权，特别是侵犯儿童和妇女人权的行为。该决议呼吁该特派团加强有关上帝军的信息交流，特别是与中部非洲区域办、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和新任命的非洲联盟上帝军问题特使的信息交流，并协助中非共和国政府制订战略和支持开展活动，以鼓励脱离上帝军，处理逃离和脱离上帝军的人解除武装和复员以及安置或遣返原籍国的问题。此外，安全理事会授权中非建和办继续与中非共和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包括秘书长特别代表接触，以处理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

26. 在上述背景下，应指出中非建和办已采取必要的行动，在特派团内委任了一名上帝军问题协调人，包括制订了一个上帝军问题战略，目前正在现有资源范围

内实施。为了加强特派团监测并报告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的能力，特别代表在其直属办公室内建立了一个保护小组，赋予这些问题重要地位。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27. 2012 年，中非建和办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密切合作。在联合国各实体制订的 2011 年综合战略框架基础上，中非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形成了一个制订 2012 年至 2016 年建设和平与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共同愿景。特派团还与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南苏丹特派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中非办保持工作关系，主要注重处理涉及多方面的边境问题和区域安全挑战，包括共享/交换关于上帝抵抗军(上帝军)出没情况的信息。

28. 中非建和办继续与非洲联盟、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中部非洲经济和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体)以及中非经共体等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开展合作，尤其是与后者的中非共和国巩固和平特派团(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合作。

29. 最后，中非建和办与欧洲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等合作伙伴和捐助国进行合作。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30. 如中非建和办最初的任务(见 S/PRST/2009/5 和 S/PRST/2010/26)和安全理事会第 2031(2011)号决议所述，其 2012 年的核定工作方案重点关注以下 6 个预期成绩：(a) 落实 2008 年各方参与的政治对话提出的尚未落实的建议，包括进行治理改革和开展选举工作；(b) 前战斗人员复员方案、安全部门机构改革和加强法治；(c) 在各省恢复国家权力；(d) 保护和促进尊重人权的人权能力得到提高；(e) 对受到冲突影响地区儿童的保护以及对儿童权利的认识得到提高；(f) 妇女对建设和平进程的有效参与得到提高，加强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防范并提高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认识。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31. 2013 年，中非建和办将继续鼓励政府和反对派就共同关心的问题保持对话；鼓励政府和工会之间就社会和劳工的不满开展建设性对话；支持国家努力促进和平解决政府、政党和政治军事团体以及各不同社区之间的冲突。特派团将继续通过设立地方调解理事会和建立适当的预警和调解机制，加强全国调解理事会在国家和地方各级管理和解决冲突的能力。中非建和办还将继续通过加强目前已部署在该国大部分地区的地方当局的能力支持恢复并巩固国家权力，积极支持权力下放进程，并支持预定于 2016 年大选和总统选举之前举行市政选举的筹备工作。

32. 在复员方案和安全部门改革领域，中非建和办 2013 年将协助完成该国东北部的复员方案进程；增加解除武装和复员的前战斗人员人数，并通过实施 50 个

安置项目快速安置前战斗人员。中非建和办将实施 20 个社区恢复项目，并重建 10 个性别均衡与本地复员方案委员会以确定前战斗人员安置项目以及社区恢复项目，从而在社区一级促进社会融合与和解。特派团将继续在更广泛的国家安全部门改革进程框架内培训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和宪兵军官、警察及其他国家安全人员；支持制订并实行一个基于六个分部门战略的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并向市警察局和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提供技术支持。

33. 中非建和办还将继续通过关于人权标准的培训加强政府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国家能力，继续与联合国协调队合作，通过旨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促进并保护人权的法治活动加强善治，落实法治活动和促进民间社会有效参与解决该国的人权挑战，包括儿童和妇女权利的挑战。

34. 在班巴里、布阿尔和博桑戈阿的现有 3 个办事分处之外在比劳和奥博开设办事处，将是扩大中非建和办在各区域存在的优先事项。此外，中非建和办打算在班加苏维持有限能力，以提高特派团在东南部的有效性，并作为飞往东南部、卡加-班多罗(监测中部和东北部区域情况的一个关键地点)和保瓦(支持复员方案的持续开展)的空中业务的加油和支助后勤基地。这些扩编后的区域办事处将开展下列工作：日常监测这些区域的侵犯人权事件；积极支持中非共和国政府通过将权力下放给各区域恢复国家权力的努力；开展建设和平/巩固和平和便利各区域地方调解活动。将通过定期实地访问可通公路和飞机的地区向所有区域办事处提供支持。应指出，包括上帝军在内的国内外武装团体以及犯罪团伙继续对该国内部和边境地区构成安全威胁。

35. 中非建和办将加强设在特别代表办公室内的保护小组，以便更加一致和明确地履行以下决议的相关报告义务：安全理事会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第 1539(2004)、1639(2005)和 1882(2009)决议以及有关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1820(2008)、1888(2009)、1889(2009)和 1960(2010)号决议。

36. 特派团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推动中非共和国的全国和解、法治与稳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落实未获执行的 2008 年中非共和国包容性政治对话的建议，包括治理改革和选举进程

(a) (一) 违反政府与政治军事团体签署的和平协定的次数减少

业绩计量

2011 年：10

2012 年估计：3

2013 年目标：2

(二) 签署《利伯维尔全面和平协议》的政治军事团体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5

2012 年估计: 5

2013 年目标: 6

(三) 政府、政党和民间社会之间为推动政治对话举行的会议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2

2013 年目标: 4

(四) 关于选举进程的修订案文得到通过和落实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0

2013 年目标: 2 (选举守则获得分发, 选举常设机构充分运作)

(五) 在地方一级进行的调解次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4

2013 年目标: 7

产出

- 主持政治监督与发展外部合作伙伴委员会
- 与政府官员和政治军事领导人组织一次关于《利伯维尔全面和平协议》实施情况的讲习班
- 为政府官员和各政党和民间社会代表组织一次关于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的讲习班
- 参加与中部非洲区域办、南苏丹特派团、联刚稳定团举行的 4 次特派团间合作会议, 讨论包括上帝军在内的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
- 每个季度举行中非经共体/中非巩固和平特派团、非洲联盟、法语国家组织和联合国驻中非共和国特别代表和特使会议, 以协调支持建设和平进程的工作
- 主持建设和平基金指导委员会
- 支持总统与所有国家利益攸关方之间就选举改革等问题开展包容性政治对话

- 为国家调解委员会举办 1 个调解培训讲习班
- 向国家调解委员会的努力提供包括知识专长在内的技术支持
- 为设立地方调解委员会、国家调解委员会而开展实地访问
- 就落实未获执行的包容性政治对话的建议开展宣传活动，包括每月为当地媒体举行新闻发布会、每周 30 分钟的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和每个月 30 分钟的电视节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 改革安全部门机构，并加强中非共和国的法治	(b) (一) 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和复员的人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 4 792 2012 年估计: 6 856 2013 年目标: 2 500 (二) 重返社会的前战斗人员人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4 792 2013 年目标: 6 856 (三) 基于六个分部门战略的国家安全部门改革 战略得到制订和分发 业绩计量 2011 年: 1 个分部门战略 2012 年估计: 5 个分部门战略 2013 年目标: 1 个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 (四) 作为安全部门改革的一部分接受安全和国防 事项技术培训的中非国防军成员人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1 500 2012 年估计: 1 600 2013 年目标: 1 700 (五) 在安全部门改革进程的框架内接受培训的 警察和特工人员人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900 2012 年估计: 1 000 2013 年目标: 1 200

(c) 所建监狱的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0

2013 年目标: 1

(d) 训练和部署更多的国家狱警

业绩计量

2011 年: 25

2012 年估计: 46

2013 年目标: 75

(e) 《监狱管理原则法》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业绩计量

2011 年: 1(通过)

2012 年估计: 1(颁布)

2013 年目标: 1(传播)

(f) 《军事司法和诉讼法则》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0

2013 年目标: 1(《军事司法和诉讼法则》)

(g) 《法律援助法》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1(通过/颁布)

2013 年目标: 1(传播)

产出

- 主持中非共和国复员方案指导委员会，就通过关于在东北部发动复员方案行动的业务指导提供复员方案专门知识
- 通过每两个月举行一次技术会议，向全国重返社会协调委员会提供有关复员方案问题的技术专门知识
- 通过每月举办一次协调会议加强关于复员方案和社区恢复的机构间协调
- 通过与相关国家和国际复员方案行为体密切协调地实施 50 个复员援助项目，支持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进程

- 实施 20 个社区恢复项目，以促进社会融合与和解
- 举办两次讨论复员方案的方案问题的讲习班
- 协助国家当局协调双边和多边伙伴的安全部门改革工作，包括拟定一个简单的协调关系表、提供关于制订六个分部门安全部门改革战略的技术咨询，以及参加每个月的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会议
- 协助国家当局和伙伴为安全部门改革调集资源
- 开展安全部门机构改革需求评估，重点关注国家警察
- 作为安全部门改革进程的一部分，向国家当局提供技术援助，以便为市警察局制定考虑到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法律框架
- 向中非共和国议会提供技术援助，以改善对正在进行中的复员方案和安全部门改革的平民监督
- 通过每个季度开会，就协调国际援助和捐助界对司法部门的支持，向司法部提供技术咨询
- 每周同司法部官员、法院工作人员、传统领导人、律师协会和民间社会组织开会，就如何为民众伸张正义提供咨询
- 就起草关于实施及宣传刑法的法规事宜，向司法部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
- 每个月与从事法治工作的民间社会和国际伙伴举行会议，以协调向政府提供的支助和援助
- 就设立及运作法律援助办公室以便利民众获得司法救助的事宜，向律师协会和非政府人权组织提供技术咨询
- 提供关于宣传法律援助新立法的技术咨询和援助
- 印发有关在中非共和国获得司法救助的报告
- 就培训狱警和书记官长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
- 同捐助方举办 1 次研讨会，讨论监狱改进计划和资源调集问题
- 举行磋商和会议，以便就财务、仓储和预算程序、弱势群体待遇、保健和营养、食品安全、药物管理以及监狱记录和信息管理等问题向国家监狱当局提供咨询
- 每月同国家监狱当局一起进行视察，评估中非共和国 20 个区域监狱(和 30 个警察拘留中心内)的总体状况
- 开展宣传运动，包括每周在班吉和各省播出 60 分钟的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以促进遵守管辖中非共和国监狱和拘留中心的法律、规范和标准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中非共和国各省恢复国家权力

(c) (一) 更多的能正常运作的地方当局接受公共行政、管理和治理培训

业绩计量

2011 年: 32

2012 年估计: 50

2013 年目标: 60

(二) 地方社区和平举措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7

2012 年估计: 10

2013 年目标: 12

(三) 权力下放法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0

2013 年目标: 1(传播权力下放法)

产出

- 为地方当局进行有关治理、监督、公共管理和军民合作关系的培训
- 协助举办 4 个各省长及其代表和当地居民参加的讲习班
- 通过会议、实地考察和社区及地方一级的提高认识活动, 支持社区团体和(或)协会及民间社会采取地方和平举措, 建立人人享有人权的风气
- 举办一个关于权力下放和冲突预防 and 管理的讲习班(议员、政府官员、各政党和民间社会代表)
- 协助实施权力下放法(包括在各省传播权力下放法)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中非共和国保护和促进尊重人权和法治的
国家人权能力得到提高

(d) (一) 地方和(或)国家人权组织在更多省份开展
对人权状况的监测和报告工作

业绩计量

2011 年: 13

2012 年估计: 15

2013 年目标: 16

(二) 接报的侵犯人权案件有所减少

业绩计量

2011 年: 30%

2012 年估计: 50%

2013 年目标: 60%

(三) 接受司法部门调查/审查的侵犯人权案件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48

2012 年估计: 60

2013 年目标: 75

(四) 设立一个独立的全国人权委员会

业绩计量

2011 年: 1(审查法律草案)

2012 年估计: 1(草案送交议会供认可)

2013 年目标: 1(委员会全面开展工作)

产出

- 在班吉和四个省份为地方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政党、国防以及安全部队成员举办 6 个关于尊重人权和法治的讲习班
- 向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支持新成立的独立全国人权委员会, 包括力求使该委员会拥有真正的独立性和可持续性
- 与联合国各机构、国际和国内非政府组织以及政府各实体合作, 通过技术合作向参与人权和法治活动的官员提供支持, 以制订和完成将由政府执行并采取后续行动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
- 开展能力建设活动, 包括为执法机构、安全部队、国家人权机构和地方非政府组织举办 6 个讲习班, 介绍关于保护人权及监测和报告情况的国际人权标准
- 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合作, 为国家司法当局举办 2 个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专题讲习班
- 监督审判情况, 每月与司法机构和部队代表开会, 处理有罪不罚问题, 并同国家当局开展后续行动
- 在定期全国实地考察的基础上, 监测和调查侵犯人权事件
- 每月向有关国家和地方当局提供关于惩教问题的报告, 就如何做出改进或改变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 并视需要采取后续行动
- 参加与人权专员办事处、人权与民主中心、联苏特派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刚稳定团人权科举行的 4 次会议, 讨论区域和跨界问题
- 提供支持和知识专长, 协同联合国各机构和国家伙伴开展有关人权的宣传活动, 包括庆祝国际妇女节、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 16 日运动以及庆祝《世界人权宣言》的国际人权日
- 就过渡时期司法问题, 与国家和地方政治领导人、民间社会、社区团体和人权组织举行 2 次磋商, 以推进和解, 处理/应对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 找到保护人权的方法, 并争取共同做出努力, 促进法治、有效的司法救助并实现人权平等
- 就独立行政纪律委员会成员的征聘和培训及设立受理囚犯关于其狱中待遇投诉的机制等事宜, 向司法部提供技术咨询

- 开展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及建立和平文化的宣传活动，包括每月举行新闻简报会，每月播放 30 分钟的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制作、复制和分发 1 000 本小册子(桑戈语和法语)及 200 张海报(桑戈语和法语)，并为记者提供培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受冲突影响地区的儿童保护工作以及对儿童权利的认识得到加强	(e) (一) 中非共和国儿童兵和其他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人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1 000 2012 年估计: 1 500 2013 年目标: 2 000 (二) 被列入招募和使用儿童者名单的各方签署的行动计划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 2 2012 年估计: 2 2013 年目标: 2 (三) 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所作调查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10 2012 年估计: 15 2013 年目标: 20 (四) 提高对儿童权利认识举措的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5 2012 年估计: 12 2013 年目标: 15

产出

- 支持关于严重侵害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行为的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
- 为在受冲突影响地区工作的联合国伙伴、全国保护委员会以及国际非政府组织举办 6 个讲习班，讨论监察和报告机制问题
- 国家监察和报告机制任务组成员执行 12 次联合监察/实况调查/核查任务
- 就中非共和国境内的严重侵害儿童行为，为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起草 6 份全球横向情况介绍

- 提供技术援助，以便为被查明使用和招募儿童以及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形式的性暴力的各方制定行动计划
- 为包括国防和安全部队在内的国家和地方当局就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问题举行讨论会，讨论监察和报告机制查明的严重侵权行为，包括征募和使用儿童兵以及性暴力行为
- 继续通过参加全国儿童保护委员会会议，为国家主管儿童保护的部门提供技术援助
- 为国家非政府组织和教育机构举办 3 次有关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的讨论会
- 举办 2 次关于联合监察冲突地区出生登记全国论坛的讨论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f) 妇女对建设和平进程的有效参与得到加强，对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的防范和认识得到加强	(f) (一) 通过全国行动计划，以落实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1(通过) 2013 年目标：1(传播) (二) 接受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和 1820(2008)号决议的培训的合作伙伴(例如安全部队、政府部委、民间社会、妇女团体和青年团体)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6 2013 年目标：12 (三) 提高对关于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安全理事会第 1889(2009)和 1960(2010)号决议的认识的举措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2(提高认识讲习班) 2013 年目标：4 (四) 报告的冲突所涉性暴力案件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30 2013 年目标：60

(五) 关于性别均等的法律(社会事务部)得到通过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1(起草和通过)

2013 年目标: 1(传播)

(六) 设立调解和解决冲突小组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2

2013 年目标: 4

产出

- 在地方社区各级举办讲习班、会议和提高认识活动, 以支持社区领袖、妇女团体和地方当局支持为巩固和平促进社会和谐
- 设立 3 个调解和解决冲突小组, 以促进社会和谐
- 每月举办一次妇女领袖协商委员会会议, 以讨论并优先解决影响该国妇女的问题
- 协助起草性别均等法(技术和财政支助、通过和传播)
- 组织一次妇女团体圆桌讨论, 以纪念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开放日 12 周年
- 为建立调解和解决冲突小组进行实地访问
- 就对瓦卡加省和上科托省(布里亚、恩代莱、比劳等)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进行监测、分析和报告的安排, 为地方当局(政府部委)、国家和地方调解员、民间社会(妇女领袖、宗教领袖、社区领袖、媒体和安全部队)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举办培训活动, 以有效处理冲突所涉性暴力问题
- 为选定学员开展对培训员的培训, 以在受冲突影响地区开展关于进行监测、分析和报告的安排的培训
- 为当地合作伙伴和关注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问题的国际非政府组织举办 6 次关于监测和报告的讲习班
- 为武装团体、国家安全人员和联合国人员举办关于冲突有关性暴力行为的安全理事会第 1889(2009) 和 1960(2010) 号决议的提高认识讲习班

外部因素

37. 预计能实现目标, 前提是: (a) 邻国的跨界不安全和不稳定局势不打断和平进程; (b) 参加和平与全国和解进程的各方继续恪守《全面和平协定》以及随后的所有派别都可参加的政治对话; (c) 政府有优先注重和执行人权议程的政治意愿; (d) 捐助方愿意继续为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安全部门改革、法治和人权方案提供援助和资金。

表 4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差异节余	所需	所需	非经常	
		估计数	(超支)	资源共计	资源净额 ^a	所需资源	
	(1)	(2)	(3)=(1)-(2)	(4)	(5)=(4)-(3)	(6)	(7)=(4)-(1)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224.4	210.9	13.5	228.7	215.2	—	4.3
文职人员费用	11 712.4	13 820.3	(2 107.9)	12 321.0	14 428.9	—	608.6
业务费用	8 594.9	6 499.5	2 095.4	7 791.6	5 696.2	211.4	(803.3)
共计	20 531.7	20 530.7	1.0	20 341.3	20 340.3	211.4	(190.4)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38. 如果任务得到延长，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一年期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20 341 3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支付下列费用：2 个军事顾问和 2 个警务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差旅、服装津贴以及死亡和伤残赔偿金准备金(228 700 美元)；156 个职位的人员编制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12 321 000 美元)；2 个政府提供人员(监狱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和差旅费(94 600 美元)；咨询人(169 4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费(623 6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 571 600 美元)；陆运(506 100 美元)；空运(2 874 700 美元)；通信(1 123 500 美元)；信息技术(295 900 美元)；包括对联合国诊所和医疗后送的捐款在内的医疗所需资源(67 000 美元)；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465 200 美元)。

39. 2013 年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比 2012 年的核准人员配置表净减了 12 个职位。中非建和办将继续努力与联合国各机构一起，通过改善其在全国的外联工作，处理中非共和国的复杂环境。在这方面，该办事处正在计划在其拟议人员编制内在比劳和奥博开设新的派驻机构。

40. 与 2012 年相比，2013 年拟议所需资源减少主要是通过特派团下列方面的大力努力实现的：在特派团支助和安保职能内调整其资源优先次序，依赖现有设备，并利用设立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所产生的效率。尽管文职人员应享待遇费率显著增加，但还是实现了这些减少额。

预算外资源

41. 建设和平基金共计赠款 239 万美元，用于支持为期 18 个月的复员前战斗人员安置和重返社会进程(即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建设和平基金共计拨付 825 340 美元资金用于中非建和办，以支持重返社会国家协调委员会在管理和监察安置和重返社会方案执行情况方面的能力建设。其余 160 万美元资金将由开发署通过安置项目进行管理。此外，建设和平基金还拨款共计 5 万美元，以支持今年培训 46 名书记官长和狱警。

42. 政治事务部还承诺为中非建和办提供 309 000 美元预算外资源，其中中非建和办收到 273 000 美元，用于从 2012 年 3 月 1 日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期间支持全国调解理事会的工作和建立分支机构促进地方各级的调解与和解。政治事务部还承诺提供预算外资源 155 000 美元，其中中非建和办收到 137 000 美元，用于从 2012 年 3 月 1 日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期间支持国家利益攸关方就选举改革进行的政治对话。

43. 此外还正在寻求捐助方和伙伴提供资金用于：(a) 通过部署 2 名咨询人到奥博，加强中非建和办在受上帝军影响地区的存在并加强与所有为解决这个问题而努力的利益攸关方的信息交流；(b) 协助敲定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及其六个分部门战略，并在该战略一旦敲定之后协助围绕该战略开展广泛的全国协商。

表 5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总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人员共计	本国干事	当地雇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2012 年核定数	—	1	1	1	5	14	8	2	32	45	—	77	8	78	5	168
2013 年拟议数	—	1	1	1	5	15	8	2	33	37	—	70	8	72	6	156
变动	—	—	—	—	—	1	—	—	1	(8)	—	(7)	—	6	1	(12)

新职位

44. 中非建和办 2013 年预算反映出安全理事会第 2031(2011)号决议加强了其任务，把重点放在下列方面：巩固和平；全国和解；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在全国各地恢复国家权力；安全部门改革；执行法治；监测上帝军等武装团体侵犯人权特别是侵犯儿童和妇女权利的行为；加强关于上帝军在中非共和国活动的信息共享。

45. 由于中非共和国多个区域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显著增加，以及必须加强性别平等股来处理这个问题，拟设立一个新职位——性别平等事务干事(妇女保护)(P-4)，目的是：协调建立和实施国家一级关于监测、分析和报告与冲突相关性暴力行为的安排；协调联合国所有有关行为体，以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820(2008)、1888(2009)和 1960(2010)号决议加强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的监测和报告以及预防和应对；建立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数据库，并制定用于数据收集和分析的标准工具和方法；就应对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加强与捐助界、政府间机构和区域组织的协调与合作。

46. 性别平等事务干事(妇女保护)预期还将加快在中非共和国实施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监测和报告安排，并建设国家持续处理这个问题的能力。任职者将协调外联活动，向中非共和国政府提供技术支持并协助民间社会为受害者发声，从而提高社区对性暴力、其对受害者以及社会整体的影响以及存在哪些补救措施的认识。预期任职者还将与中非共和国政府紧密合作，提供关于审查或制定保护妇女的法律的技术支持。

47. 还拟在班吉设立一个新的性别平等事务干事职位。该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将:支持协调性别平等主流化相关活动;协助性别平等和保护小组查明妇女团体的优先需求并跟进性别平等主流化活动的落实情况,以促进综合进程;支持在建设和平、复员方案和安全部门改革举措内的性别平等活动的协调、规划和报告,其方式包括参与已设立的有关专题小组和群组(保护问题群组和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确保与联合国各机构的信息交换和协调;支持妇女组织促进妇女参与建设和平进程和治理。

裁撤

48. 拟议的 2013 年人员配置计划还包括裁撤 14 个职位。

49. 大会第 64/269 号决议核准依据秘书长关于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的报告(A/64/633)中的提议,在恩德培后勤枢纽设立区域服务中心,以将按地理位置分组的外地特派团的行政和支助职能合并到一个独立的区域中心。在采用一个具体项目方法后,确定了 2011/12 年移交到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4 个初始项目或职能:外勤人员报到和离职、处理教育补助金、运作一个区域培训和会议中心以及运作运输和调度综合控制中心。已确定将于 2012/13 年向区域服务中心移交其他职能以改善服务的提供并实现规模经济,即财务职能,包括外地薪金单、支付、出纳与账户,以及人力资源职能,包括国际征聘、员额管理、工时和考勤。

50. 鉴于将从区域服务中心提供的支持,拟议裁撤财务和预算股的 3 个职位。这些职位包括 1 个财务助理—薪金(外勤人员)、1 个财务和预算助理(外勤人员)和 1 个财务助理—账目—记录管理(一般事务(当地雇员))。还拟裁撤人力资源股下的 2 个人力资源助理(1 个一般事务(当地雇员)和 1 个外勤人员)。

51. 鉴于中非建和办目前正在转入行动实施后阶段,在安全局势持续改善的情况下,经特派团与安全和安保部共同对综合安全和安保科的核定编制进行审查后,还拟在综合安全和安保科下裁撤 9 个职位。拟裁撤的职位包括 9 个安保干事(5 个外勤人员和 4 个一般事务(当地雇员))。

C.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9 902 5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52.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由安全理事会第 1876 (2009)号决议设立,于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工作,最初为期 12 个月,安全理事会第 1949(2010)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安全理事会在其第 2030(2011)号决议中将其任务期限再次延长 14 个月,延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根据该决议,联几建和办的任务规定如下:

- (a) 协助建设和平委员会满足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的重大需求；
- (b) 加强国家机构的能力，以维持宪政秩序、公共安全和对法治的充分尊重；
- (c) 支持国家当局建立有效、高效率的警察及执法和刑事司法系统；
- (d) 支持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及全国和解进程；
- (e) 在制订和协调安全部门改革的执行工作方面为几内亚比绍政府提供战略和技术支助及援助；
- (f) 协助国家当局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以及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儿童；
- (g) 支持国家为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作出的努力；
- (h) 开展促进、保护和监测人权活动，支持尊重法治制度化；
- (i)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建设和平的主流；
- (j) 加强与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葡语共同体)、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的合作，努力促进几内亚比绍的稳定；
- (k) 帮助调动国际援助。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53. 2013 年，联几建和办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建设和平委员会、主要双边和多边合作伙伴(非洲联盟、葡语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欧洲联盟)密切合作，继续致力于该国的建设和平工作和稳定并为此提供支持。此外，特派团将为调动资源目的继续加强与国际金融机构的合作，其中包括基金组织、非洲开发银行、世界银行。

54. 将与联合国和其他实体进行以下协作努力：

- (a) 围绕联几建和办的任务与联合国总部各部门和相关机构间工作队开展协作；
- (b) 与西非办在以下方面开展合作：政治和行政/后勤领域，包括费用分担的空运支援；贩毒和有组织犯罪等跨领域问题；
- (c) 与和平行动(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联科行动和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塞建和办))在综合性安全部门改革方面交流信息，包括最佳做法和吸取的经验教训，特别是在西非海岸倡议背景下；
- (d) 与联利特派团开展协作，交流信息，并在必要的情况下交换处理行为和纪律问题的人员；

(e) 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联合国其他机构以及双边合作伙伴就处理几内亚比绍境内的贩毒和有组织犯罪问题开展协作；

(f) 与国家和国际伙伴协作，促进和维持几内亚比绍的人员和粮食安全；

(g) 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医疗设施和保障等共同服务的使用方面开展合作，并确保进行综合性安全部门改革；

(h) 与妇女署、联合国在西非的各特派团和国家工作队合作，开展性别平等主流化活动。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55. 2012 年，联几建和办支持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议程的工作因该国军事和政治不稳定，特别是因以下事件引发的紧张局势受到损害：2011 年 12 月 26 日的军事事件、马拉姆·巴卡伊·萨尼亚总统去世后于 2012 年 3 月 18 日举行的第一轮总统选举后的选举危机、以及 2012 年 4 月 12 日的军事政变，这些事件导致各项指标只得到部分实现并且特派团 2012 年的一些活动被推迟。

56. 在安全部门改革领域，联几建和办促进实现以下目标：(a) 在几内亚比绍政府和联合国签署赠款协定后，建设和平基金提供了 300 万美元，以支持特别养恤基金的运作，该基金是为通过使选定几内亚比绍国防和安全人员逐步退役和重新融入平民生活等方式重组武装部队和安全机构而设立的；但是，在使起初计划的 500 名军事和安保事务人员中的约 280 名人员复员的第一阶段执行工作方面，进一步的进展不得不推迟到 2013 年；(b) 为 12 个示范警署的建造和装备进行筹备，包括建筑工程的投标工作；(c) 作为审查和认证工作的一部分，登记警察和内部安全机构的 3 590 名成员；(d) 根据现有法律精简警察和安全机构，使这些机构的数量从 2011 年的 9 个减至 2012 年的 4 个；(e) 销毁 2 500 件小武器和轻武器。2012 年，按照计划使四个武装兵营退役，2013 年没有使更多兵营退役的计划。

57. 特派团的工作有助于在促进和保护人权、性别平等主流化、政治对话、民族和解和善治等领域实现重大成果。特别是，警察和执法机构接到报告并开展调查的犯罪所占百分比从 2011 年的 20% 增至 2012 年的 35%。2012 年 2 月，几内亚比绍政府和民间社会组织确认了国家性别平等政策。但是，政变使部长理事会通过该政策的工作被中断。由于特派团在性别平等观点方面的宣传工作，在警察部门内部设立了一个性别平等专门部门，以加强在国家安全机构内部性别平等主流化的协调。此外，联几建和办为确保国际工作的有效协调与国际、区域和国家利益攸关方进行了一轮密集的磋商，并加强了全国对话，以实现在该国重建宪政秩序。

58. 政变后的政治、安全和社会经济情况使得联几建和办在实现一些 2012 年目标的能力方面受到限制，比如建造 12 个示范警署的工作以及使起初计划的 500 名武装部队和安全人员中的 280 人复员的工作被延迟。几内亚比绍过渡政府根据 2012 年 5 月签署的《过渡政治条约》和《过渡协定》通过的新的优先事项还延

迟了被废黜政府所作承诺的履行工作。这些承诺包括批准一些人权条约；为计划召开的全国会议设立和运作一个永久性后续机制，以持续进行全国对话和促进和解；使用建设和平基金的资金，为议员、政党领袖、国防和安全官员举办一次有关谈判和冲突解决技能的培训课程；设立平台，加强议员、政党领袖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建设和平、调解、冲突预防和治理技能。此外，过渡当局计划在 2013 年而不是起初计划的 2012 年 11 月举行立法选举，与已中止的 2012 年 3 月选举后举行的总统选举同时进行。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59. 假设安全理事会第 1876(2009)号、第 1949(2010)号和第 2030(2011)号决议中反映的联几建和办的任务将再延长一年，至 2014 年 2 月为止，并且假设将考虑到几内亚比绍武装部队于 2012 年 4 月 12 日实施政变的情况审查特派团的优先事项。联几建和办将适应政治、安全 and 经济领域不断变化的事态发展，并因应在几内亚比绍仍存在的建设和平挑战，如 2013 年总统和立法选举、国防和安全部门改革、严重侵犯人权问题、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运毒品，以及全国对话及和解和为支持解决该国的优先事项进行国际努力的协调。

60. 具体而言，联几建和办将加强其对该国政府提供的战略和技术援助，以优先开展下列工作：(a) 快速执行安全部门改革方案，其中包括武装部队和国内治安部队的振兴和职业化、复员人员重新融入社会经济生活，以及建造 12 个示范警署；(b) 执行能力建设方案，以在司法改革框架内加强司法机构的独立性，并促进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和改善获得司法服务的途径；(c) 制定国家人权政策，执行普遍定期审查和人权尽职政策；(d) 打击非法贩毒和有组织犯罪，包括执行 2011-2014 年打击非法贩毒和有组织犯罪的国家行动计划和西非海岸倡议。为此目的，联几建和办将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人权高专办、法律事务厅以及非洲联盟、葡语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欧洲联盟和其他有关国际行为体密切合作。

61. 在国家当局请求提供选举援助或经安理会授权的情况下，联合国可以对总统选举和立法选举提供支持。联几建和办将继续为全国对话与和解进程提供技术支持，特别是在总统选举和立法选举之前。特派团还将在促进尊重人权和监督法律制度方面继续协助国家当局，以促进将尊重法治制度化。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和第 1820(2008)号、第 1888(2009)号、第 1889(2009)号和第 1960(2010)号决议，在性别平等观点方面，联几建和办将确保在建设和平有关活动中坚持性别平等原则，并将在几内亚比绍国家计划和方案中促进性别平等主流化。特派团还将努力确保在国家一级实施有关妇女参与建设和平相关活动的 7 点行动计划。联几建和办将为支持国防、安全和司法部门的改革，加强动员外部合作伙伴和协调国际援助。最后，特派团将为支持国家优先事项继续努力加强联合国各行为体在实地的一体化和有效性，并加强国家机构能力。

62. 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几内亚比绍有稳定的政治、安全、社会和经济环境。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几内亚比绍的国防、警务和执法系统得到加强

(a) (一) 按照核定的法律框架，整合现有内部治安和安全部门，以减少警察/安全机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9 个治安和国内安全机构

2012 年估计：9 个治安和国内安全机构

2013 年目标：4 个治安和国内安全机构

(二) 比绍的示范警署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1

2012 年估计：1

2013 年目标：13

(三) 在总数为 10 000 件的小武器和轻武器中，被销毁的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7 000

2012 年估计：9 500

2013 年目标：10 000

(四) 在总数为 2 500 人的军官中，复员的武装部队军官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0

2013 年目标：280

(五) 在 4 100 人的总目标人数中，已接受审查的警察和内部安全机构成员的人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3 024

2012 年估计：3 590

2013 年目标：4 100

产出

- 通过同地办公和参加现有的协调机制，日常协助国家当局，特别是国防部、内政部和司法部协调国际社会为执行国家自己制定的安全部门改革计划、包括西非经共体-葡语共同体路线图提供的协助
- 为支持实行国家战略，向协助执行西非经共体-葡语共同体安全部门改革路线图的国际合作伙伴提供日常咨询意见和援助
- 就执行国家综合性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和国家行动计划事项，日常向国家当局提供建议和援助，具体做法是执行能力建设、领导能力和社区治安方案，开办刑事司法课程、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培训对象是安全部门改革协调机构、议员、司法机构、治安和安全机构、武装部队和民间社会、国防和安全事务议会委员会和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国家委员会，包括 Cumere 军事培训学院的修复、安全部门改革监督、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和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
- 通过每月开会、约谈国家机构和受益人、每月提交报告和提供咨询意见，协助国家当局设立特别养恤基金后续行动委员会以及监测相关支付机制和重返社会机制基金
- 每月通过派 12 名安全部门改革专家，在比绍和全国与内政部、司法部和国防部、全国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常设秘书处、警察局局长办公室、跨国犯罪股等警察协调机制、国际刑警组织国家中心局、计算机化的培训中心、六个区域警署、六个过境检查站、警察学院以及国防研究所和军事训练中心同地办公，提供在职培训、指导、辅导、后勤/行政支助
- 通过每个季度开办培训课程和提供日常咨询以推动建立促进性别平等机制，支持安全和国防机构中的妇女委员会，以确保从政策到行动的各个层面都反映其关切事项
- 根据 2011 年 1 月 21 日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主席发布的具体部长级决定，为内政部和国防部的几内亚比绍警察和军事人员的登记、审查和认证工作提供培训和日常咨询，并通过监测、评价机制和月度报告对该进程进行监督
- 通过参加联合工作组、周会和 3 名联合国警官日常与司法部和内政部同地办公，就确立各种模式以提高警察和其他执法机构打击重罪和非法贩毒的能力，包括警察协调机制和跨国犯罪股的运作，以及启动修订后的 2011 年至 2014 年国家打击毒品和严重犯罪的行动计划，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
- 为 12 个示范警署的 650 名公共秩序警察成员以模块形式编制和提供全面培训，其中包括关于社区治安、犯罪管理技术、侧重于毒品贩运的有组织犯罪领域专门调查以及性别平等和人权的模块
- 通过每月开会和一名负责安全部门改革的联合国工作人员与国防部同地办公，向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国家委员会提供咨询和援助，以启动一个武器控制方案，审查有关国防和国内安全机构以及民众持有的武器的法律
- 通过区域外联活动、为有关机构成员举办的 6 次公开辩论、在专题小组内召开 20 次会议以及 6 名负责安全部门改革的联合国工作人员与受安全部门改革计划影响的机构同地办公，就提高对国防、安全和司法问题认识的宣传运动向安全部门改革全国委员会提供援助
- 通过在年内举行 6 次会议和四次联合实地访问，就运作平民保护局以处理遗留的地雷行动问题、支持和协调性能减退弹药和过剩弹药的储存管理和销毁等事项，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开会，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和指导，以制定加强法治和诉诸司法机会的机制，确保嫌犯和受害者在司法系统中享有公平审判，包括巩固和开展司法系统的机构和法律改革，向公民提供更好的服务以及加强公民在司法程序中的参与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法治和国家人权能力得到加强,以促进在几内亚比绍保护和促进对人权和性别平等的尊重	(b) (一) 司法部门调查/审查的侵犯人权、包括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40 2012 年估计: 60 2013 年目标: 70 (二) 为改善刑事司法系统的效力和效率、促进尊重法治而通过的新的或修订立法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2 2012 年估计: 3 2013 年目标: 3 (三) 向警方和执法机构上报的犯罪、包括性犯罪和与性别有关的犯罪案件得到调查或跟进的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80 2012 年估计: 140 2013 年目标: 200 (四) 为消除国际标准与国家法律之间的差异而修订和通过的重大人权保护法律和政策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2 2013 年目标: 4 (五) 几内亚比绍议会批准的人权条约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0 2013 年目标: 3

产出

- 为 72 名狱警举办 1 个培训讲习班，并为监狱系统管理结构的有效运作提供日常咨询意见
- 与司法部和内政部、全国人权委员会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为全国人权委员会和民间社会成员举办有关人权，包括妇女人权、人权监测、促进和报告、法治、巴黎原则、国际人权条约机构和国际人权标准的 4 个培训讲习班和 4 个领导能力课程，以期除其他外将人权做法纳入安全部门改革的主流，确保安全部门改革过程中顾及性别平等问题
- 与国家利益攸关方，包括民间社会和司法管理当局协作，为举办一次关于司法和有罪不罚现象的会议提供便利和支持，以改善国家司法制度的有效性和效率，这是在几内亚比绍巩固和平的一个重要因素
- 通过每周与司法部、全国人权委员会以及宪法问题和人权问题议会委员会召开会议，在规划和战略方面提供有关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咨询意见和援助，并通过促进将人权持续纳入政府计划主流的行动计划等方式，就编制国家人权政策提供技术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会议，包括通过一个在政府计划中促进性别平等主流化的国家行动计划，向国家妇女机构提供有关执行《国家性别平等和公平政策》的咨询意见和援助
- 通过为 5 个妇女民间社会组织举办一次有关宣传捍卫和保护妇女人权的培训讲习班提供咨询意见和援助
- 通过 2 次关于按照国际标准收集信息的培训，在宣传方面提供援助，以促进人权文书的批准和确保外交部和部际委员会执行普遍定期审议，从而促进设立一个有关国际和区域人权条约和任择议定书的国家数据库
- 举行 2 次宣传运动，以提高对基本人权和自由、国际人权条约和相关国家法律的认识，其中包括 48 个广播节目，制作和分发用本国语言编制的 4 000 份人权小册子和传单
- 在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执行战略的规划和定义方面向政府、司法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咨询意见和宣传支持，这些建议涉及人权保护机制、推广国际标准、设立人权监测网络和出版有关在人权方面所取得进展的两份公开报告等方面
- 通过与执法当局(检察长办公室、司法警察和法院)每月召开会议，加强证人保护和受害人法律的执行，就打击有罪不罚现象提出技术咨询意见
- 为举办一次会议提供便利和支持，以与传统和宗教领袖一起就针对有害做法(残割女性生殖器和贩运人口)的法律的执行情况采取后续行动
- 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民间社会组织、全国人权委员会、国际和其他国家合作伙伴的参与下，向各区域派出 2 个联合人权监测团
- 与人权高专办合作，出版 2 份关于经济和社会权利的公开报告
- 每两个月访问一次比绍和各区域的监狱和拘留中心，观察审判和在选举期间尊重人权情况，监测法律制度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执行情况
- 为民间社会以及青年和妇女团体举办 1 个关于监测和报告人权状况的培训讲习班
- 每周向司法部和检察长办公室提供关于刑事司法国家论坛运作的咨询意见和指导，举办有关几内亚比绍传统司法机制的讲习班和军事诉讼与民事诉讼的讲习班，改善几内亚比绍的监狱系统，以建立感化改造的文化，包括制定在服刑后重新融入社会的计划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几内亚比绍真正的和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以及民族和解得到加强	(c) (一) 为继续全国对话与和解进程而新设的全国会议常设后续机制投入运作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不适用 2013 年目标：1 (二) 新项目获得建设和平基金国家指导委员会核准并依照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战略框架实施，以维持民主和加强妇女和青年的参与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1 2013 年目标：1 (三) 女议员人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10 2012 年估计：10 2013 年目标：20 (四) 建立平台，以在性别平衡的情况下加强议员、政党领导人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建设和平、调解、预防冲突和治理技能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1 2013 年目标：1
产出	
- 通过举行双周会议，就进行的全国对话向国民议会提供咨询意见 - 为议员、政党领导人和高级国防和安全官员等 14 名成员举办 3 个有关领导能力、谈判和冲突转化技能的培训讲习班 - 为不同信仰间调解委员会进行 1 次调解技能培训 - 通过每月会议、2 个培训活动和 2 个研讨会，向全国妇女核心小组提供咨询意见，以加强妇女对选举进程的参与	

- 为全国记者举行一次关于如何报告冲突和选举情况而不加剧紧张局势的研讨会，以加强他们对巩固和平的参与
- 开展 6 个关于包容各方的全国对话及和解进程的宣传方案，包括 2 个有关妇女参与国家政治和建设和平的广播节目、2 场辩论和 4 个为 9 个区域民间社会组织举办的有关宣传战略和尊重国际人权标准的培训讲习班，以及 1 个为全国对话的妇女代表举办的筹备会议
- 在比绍和各区域为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和妇女领袖举办的关于调解、冲突预防和冲突解决的 9 培训活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国家机构得到加强，以维护宪法秩序和实行善治，并有效调动和协调国际社会对几内亚比绍政府的支持	(d) (一) 议会、军事人员、民间社会、媒体、私营部门、妇女和青年代表更多参与地方治理机制以加强民主机构 业绩计量 2011 年：8 名代表 2012 年估计：12 名代表 2013 年目标：17 名代表 (二) 在几内亚比绍各区域进行的关于宪法审查程序的协商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4 次区域协商 2013 年目标：5 次区域协商 (三) 成功举行有助于巩固稳定的包容各方的总统和立法选举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1 次总统选举 2013 年目标：1 次总统选举和 1 次立法选举

产出

- 一个为议会、军队、民间社会、媒体、妇女和青年举办的关于民主选举进程的法律和政治方面的为期五天的全国论坛
- 一次关于选举进程和妇女参与的妇女政治平台培训
- 在五个区域为军队、民间社会、媒体、妇女和青年举办的关于宪政问题的 5 个讲习班
- 为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和妇女领袖举办一个关于性别平等和宪政问题的讲习班
- 为议员举办两个关于行使其监测和监督职能的政治改革相关重要问题的研讨会

- 与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建设和平委员会协商，通过共同主持会议，向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家指导委员会提供咨询和援助，以促进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战略框架的实施工作，包括通过建设和平基金支持的项目
- 与多个利益攸关方、包括议员举行四次区域全体会议，讨论地方治理问题

外部因素

63. 联几建和办预计能实现目标，前提是：(a) 武装部队仍然服从文职当局的领导和各方承诺尊重法治；(b) 国家和地方利益攸关方继续致力于建设和平，进行可信并和平的总统和立法选举，并接受投票结果；(c) 国际伙伴和捐助者支助建设和平活动，包括通过预算外资金资助。

表 6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差异节余 (超支)	共计	净额 ^a	非经常 资源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719.2	714.3	4.9	716.0	711.1	—	(3.2)
文职人员费用	12 905.0	12 655.9	249.1	13 734.3	13 485.2	—	829.3
业务费用	5 357.9	5 621.5	(263.6)	5 452.2	5 715.8	746.0	94.3
共计	18 982.1	18 991.7	(9.6)	19 902.5	19 912.1	746.0	920.4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64.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联几建和办所需资源为 19 902 5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2 名军事顾问(119 000 美元)和 16 名警察(597 000 美元)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差旅费、服装津贴以及死亡和伤残赔偿金、国际工作人员(11 870 500 美元)和本国工作人员(1 495 800 美元)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联合国志愿人员的生活津贴(389 800 美元)、咨询人(100 000 美元)、公务差旅(682 200 美元)以及其他所需业务经费，如设施和基础设施(1 563 500 美元)、陆运(343 600 美元)、空运(446 700 美元)、水运(22 200 美元)、通信(788 900 美元)、信息技术(345 800 美元)、医疗(519 400 美元)和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639 900 美元)。

65. 2013 年拟议增加经费的主要原因是以下各项所需资源增加：国际工作人员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原因包括：与 2012 年国际工作人员的空缺率 15%相比，2013 年适用 10%这一较低的空缺率；2013 年的标准薪金费用；与 2012 年适用的 52.6 的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相比，2013 年适用 54.4 这一较高的乘数；设施和基础设施，原因是购置废水处理厂、沐浴房以及燃料消耗的增加；空运，原因

是着陆费和地勤费有所增加。但增加额因以下原因部分抵销：现有车辆和设备充足，因而在 2013 年购置的车辆和设备减少，导致陆运以及通信和信息技术的所需资源减少；公务差旅减少，因为 2013 年培训的人员数量比 2012 年预算编制的人数减少，并且更多协商和会议在特派团内部和该国各区域举行，从而减少在特派团以外和西非区域的差旅。

66. 2012 年预计的超支反映秘书长特别代表和其他高级官员为参加 2012 年 4 月军事政变后的政治协商和会议发生的未预计到的差旅，另一原因是发电机燃料消耗以及清洁和维修服务费用增加。这因驻地安保措施报销额低于预算金额而部分抵销。

预算外资源

67. 2011 年 2 月核准的《2011-2013 年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优先计划》为几内亚比绍的建设和平进程分配了 1 680 万美元。联几建和办收到了 300 万美元，用于加强国家司法和内部安全改革进程，方法是设立 12 个示范警署、购买设备、遴选和培训经审核的警务人员。此外，建设和平基金还拨款 300 万美元，作为国防和安全部门人员对养恤基金的缴款。此外，特派团收到了 271 887 美元，用于支持民族和解、政治对话以及善治和团结，这对于在全国恢复国家权力和稳定至关重要。在人权工作方面，联几建和办还从人权高专办筹集到 101 000 美元，这使 2012 年的预算外资源总额达到 6 372 887 美元。

表 7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2012 年核定数	—	1	1	2	6	14	10	—	34	30	—	64	14	40	7	125
2013 年拟议数	—	1	1	2	6	14	10	—	34	30	—	64	14	40	7	125
变动	—	—	—	—	—	—	—	—	—	—	—	—	—	—	—	—

新职位

68. 2013 年的拟议人员配置与 2012 年的核定人员配置相同。

D.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18 733 8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69.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联索政治处)设立于 1995 年 4 月，负责促进索马里和平与和解事业。联索政治处最初的任务是：通过索马里各方之间的对话促进和解；协调索马里邻国和其他国际合作伙伴对和平进程的支持；在建设和平活动

中发挥主导政治作用。最近，联索政治处的工作重点是同过渡联邦机构和同先前反对它们的派别调解一些协议，同时在各个治理领域中加强过渡联邦机构。

70. 从 2002 年到 2004 年，联索政治处支持了政府间发展管理局(伊加特)主持的埃尔多雷特-姆巴夏塔伊索马里民族和解会议，从而促成了过渡联邦政府的组建，该政府于 2005 年年中迁至索马里。

71. 2007 年，联索政治处开始促进过渡联邦政府与索马里再次解放联盟之间的对话，从而促成了 2008 年《吉布提协议》。吉布提进程以现有过渡协议为基础，在国际社会大多数成员支持下，开创了包括更多索马里政治角色的政治格局。

72. 继《坎帕拉协议》于 2011 年 6 月 9 日和“结束过渡路线图”于 2011 年 9 月 6 日签署之后，原定 2011 年 8 月结束的过渡期延长至 2012 年 8 月 20 日。联索政治处积极支持过渡联邦政府实现路线图在和解、宪法、治理和安全领域的各项目标。

73. 与此同时，安全方面的显著进展为创造重要的新机会稳定索马里作出了贡献。2011 年，过渡联邦政府部队在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支持下向前挺进，从青年党叛乱势力手中收复了摩加迪沙，使秘书长得以访问摩加迪沙并使联索政治处得以在 2012 年 1 月迁至首都。在埃塞俄比亚和肯尼亚部队支援下和随着非索特派团在 2012 年扩编，从青年党手中收复了更多地区，其中包括首都附近的阿夫戈耶和中南地区的贝莱德文、拜多阿、阿夫马道、默尔卡和基斯马尤。这些进展开启了参与政治进程的更多机会，虽然通道问题和持续不稳定仍是一项挑战。

74. 随着《临时宪法》的通过和由全国各地索马里人代表构成的新议会的组建，过渡期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正式结束。与此同时，路线图中的各项任务仍有待完成。在联索政治处在路线图框架内推动的对话之后，2012 年至 2016 年的一个四年临时期将有助于推进建设和平任务、完成和经由全民公投通过《宪法》并使国家做好全面民主选举的准备。

75. 联索政治处当前的任务规定载于安全理事会第 1814(2008)号、第 1863(2009)号、第 1872(2009)号、第 1910(2010)号、第 1976(2011)号和第 2010(2012)号决议以及秘书长的相关报告和西非海岸倡议高级政策委员会的相关指示，并在最近经 2012 年 1 月 3 日秘书长(S/2011/802)和安全理事会主席(S/2011/803)的换文得到更新。它包括以下内容：(a) 为在索马里建立持久和平与稳定的努力提供斡旋和政治支持；(b) 支持实施吉布提进程并促进所有索马里人之间的和解，包括酌情支持地方一级的和解与和平努力；(c) 与有关各方一道协助支持有效重建、培训和保留包容各方的索马里安全部队，包括军队和警察；支持过渡联邦政府制订体现了尊重法治和人权的国家安全战略，包括打击非法武器贩运、复员方案、司法和惩教能力方面的计划以及安全部队运作的法律和政策框架，包括治理、审核和监督机制；(d) 担任在索马里沿海打击海盗的各项举措、包括坎帕拉进程的

联合国协调中心；(e) 与人权高专办和人权理事会独立专家协调，在联索政治处内部建立有效能力以监测和加强索马里境内的人权保护；发展过渡联邦政府处理人权问题的能力，并支持正义与和解工作组打击有罪不罚现象；(f) 确保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号决议和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中促进性别平等的七点行动计划尊重和促进性别平等；(g) 确保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继续监测和报告索马里境内的儿童状况；(h) 协调联合国系统在索马里的所有活动，为联合国系统在索马里的所有活动制订一个一致和综合的方针，并与联合国其他部门及机构协调，为索马里近期恢复和长期经济发展调动资源；(i) 根据安全条件在索马里境内、尤其是在摩加迪沙建立一个日益具有常设性质的存在。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76. 联索政治处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与主要双边和多边利益攸关方发展伙伴关系，以期确保在索马里问题上国际努力的一致。为支持国家当局，该特派团在其任务的大多数方面提供战略和政治指导并担任召集人，同时还与一批拥有开展业务活动所需专长、授权和资源基础的长期行为体密切合作。

77. 由特别代表主持的联合国索马里问题高级政策组包括联合国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事处(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主任、联合国驻地和人道主义协调员、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代表，并在相关时也包括非索特派团领导。高级政策组的会议为联合国在索马里的政治、安全、发展和人道主义活动制订战略政策指导。联索政治处还召集联合规划股会议，以促进和监测联合国综合战略框架的执行。特派团参加联合国索马里援助战略委员会、协调国际支持索马里执行委员会和索马里捐助集团，它们都负责监督援助战略的实施。联索政治处积极参加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安全管理小组的每周会议。

78. 为确保联合国对宪政进程给予最佳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联索政治处运行了一个联合宪法事务股，联索政治处和开发署在该股的工作人员同地办公，它的工作在过渡后阶段仍然继续。依照安全理事会关于制订一个综合方针的要求，联索政治处正在探索通过创设更多联合或同地办公单位进一步与国家工作队合作的范围，例如在打击海盗问题和法治等方面。

79. 2010-2011 年把联索政治处所有行政和辅助职能纳入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之后，联索政治处和非索特派团支助办通过安排信息支助管理科和新闻办公室以及联索政治处和非索特派团支助办各自在内罗毕的安保和安全科工作人员同地办公进一步加强了合作。2012 年初，非索特派团支助办专门设立了一个小组，为联索政治处提供规划和业务支助。目前正在探索进一步协作，以作为和平与稳定努力的一部分，促进政治与军事/安全目标之间更密切的互动和协调。

80. 根据联索政治处、伊加特和非索特派团之间签署的联合区域战略，这三个组织加强了它们在各领域中的协作，尤其是在以下方面：向过渡联邦政府提供支助；

落实索马里《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为非洲联盟高级代表办公室调动资源和支助。这三个组织的首长定期开会监测联合战略和路线图的执行情况。

81. 联索政治处担任其秘书处的联合安全委员会继续协调索马里当局、联合国机构、非索特派团、伊加特、国际组织和捐助国之间所有的安全和司法部门活动。自 2011 年 10 月以来，联合安全委员会开会一直是在摩加迪沙。辅助联合安全委员会工作的是三个主要技术工作组：(a) 军事技术工作组协调对国家安全部队的支助，其中包括满足培训需求，为此已组建了一个专门的小组委员会；(b) 警务技术工作组成员包括非索特派团、索马里警察部队和联索政治处以及一批国际合作伙伴；(c) 司法和惩教技术工作组在联索政治处人权股领导下于 2012 年 2 月正式成立。联合国机构(主要是开发署、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正与特派团协调方案的拟订。司法和惩教技术工作组依据国际和国家人权标准开展业务。虽然它为安全部门的举措作出贡献，但它也保持与安全部门的区别，以维护司法机构的独立和三权分立。

82. 联索政治处领导内罗毕打击海盗协调群组，并通过该群组提供政治领导和确保在联合国机构、国际社会和区域共同体之间协调它们的努力。与国际社会的互动协作主要通过索马里沿海海盗问题联络小组加以促进，并与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和联合王国/欧洲联盟主导的提高警觉消除冲突进程密切协调。联索政治处还主持一个特设的打击海盗技术工作组，其任务是协调在内罗毕设有机构的各会员国之间的信息交流。区域互动协作主要通过印度洋委员会和伊加特以及欧洲联盟资助的一批支助方案加以展开。联索政治处还通过在全国和在肯尼亚侨民社区中开展的一个运动主导打击索马里海盗的宣传通信工作。

83. 人权股与在摩加迪沙和各区域的索马里当局以及非索特派团和难民署、儿基会、开发署和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就保护平民、拘留、暴力侵害妇女和法治问题密切协作。这种协作包括联合方案活动、宣传、信息共享和参加保护问题群组及其各个工作组，它们被确认为开展协调和进行互补的适当论坛。该股与非洲联盟警察和非索特派团密切合作制订标准作业程序，以规范一个投诉制度的运作。

84. 联索政治处每月参加妇女署主导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性别平等专题会议。这一会议为就索马里妇女状况分享信息提供便利，并为促进索马里性别平等的联合宣传工作发挥论坛作用。

85. 在儿童保护方面，联索政治处与儿基会、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伙伴和非索特派团密切协作，协调各种支持严重侵犯儿童权利问题联合国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的活动，并与儿基会一道主导监测和报告技术层面工作组的每月协调会议。此外，该特派团还就严重侵犯儿童权利的问题与索马里和厄立特里亚问题监察组分享信息。

86. 联索政治处共同主持索马里媒体支助小组的会议，该小组成员包括国际社会、非索特派团支助办和其他利益攸关方，负责协调对索马里媒体的支助。该小

组与一大批伙伴合作，为索马里制订了一个媒体支助战略，将在 2012-2013 年实施。联索政治处主持公众意识和参与问题宪政工作组，并一直在与非政府组织合作伙伴和主要捐助方一道协调关于《临时宪法》的宣传活动。此外，联索政治处参加由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新闻干事组成的联合国信息小组定期会议以及与非索特派团和非索特派团支助办的每周会议。

87. 联索政治处继续主持索马里问题国际联络小组，该小组召集 40 多个国家和伊加特、非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伊斯兰合作组织和欧洲联盟等区域组织就索马里前进的道路进行讨论。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88. 2012 年大部分利益攸关方承诺的增加促成了索马里过渡在 2012 年圆满结束。为迎接过渡的结束举行了路线图各签署方首长(过渡联邦政府总统、议会议长、“邦特兰”主席、“贾穆杜格”主席和多数联盟主席)的一系列会议。2011 年 12 月在“邦特兰”加罗韦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协商制宪会议(第一次加罗韦会议)。与会者商定了加罗韦原则，该原则指导制宪进程的完成并规定出经改革的过渡后联邦议会的结构。2012 年 2 月举行的第二次加罗韦会议确认和实施了第一次加罗韦会议商定的各项原则，并就以下问题达成共识：通过《临时宪法》和组建新的两院制联邦议会的方式；索马里的联邦架构，包括摩加迪沙的地位；联邦行政架构；选举制度设计要素。会议商定议会和其他机构中妇女代表至少要达到 30%。

89. 独立联邦宪法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中的索马里起草人员作出了重大贡献。草案于 2012 年 4 月提交给了各位首长。《临时宪法》于 2012 年 8 月 1 日获得全国制宪会议 825 名成员/代表中大多数的认可。

90. 进展在继续。2012 年 8 月 20 日选出了新联邦议会，总共 275 名议员中的 215 名(78%)已宣誓就职。2012 年 8 月 28 日选出了一位新议长(穆罕默德·谢赫·奥斯曼·贾瓦阿里教授)和两位副议长。将近 230 名议员参加了在摩加迪沙的投票。截至 2012 年 9 月初，议会下院全部 275 名成员都已到位。

91. 2012 年 9 月 10 日，索马里新总统由新联邦议会选出。学者和发展实践者出身的哈桑·谢赫·马哈茂德已宣誓就职，任期四年；2012 年 10 月 6 日，阿卜迪·法拉赫·谢尔顿被任命为该国新总理。

92. 不过，过渡结束前的几个月由于索马里过渡联邦议会在 2012 年年初的瘫痪而受到干扰。2011 年 12 月，一批议员要求罢免现任议长谢里夫·哈桑·谢赫·阿丹先生，拒绝接受加罗韦国家制宪协商进程，并要求总统职位的选举在 2012 年 4 月 30 日而不是 8 月进行。过渡联邦政府总统、部长委员会和国家安全委员会宣布该进程为非法，并得到了伊加特和其他区域利益攸关方的支持。联索政治处、伊加特和非洲联盟在议会危机中的调解努力只产生了有限的成果。2012 年 5 月初，联索政治处、伊加特和非索特派团发布了一封联名信，其中警告将对和平进

程潜在的破坏者采取严厉措施。过渡联邦议会的瘫痪严重影响到立法的颁布和对于实施路线图十分关键的其他要素。《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的通过以及允许修订《过渡联邦宪章》以在 2012 年 8 月结束过渡的立法被拖延了数月。

93. 尽管议会陷入僵局，但使过渡结束的努力仍在继续。路线图的索马里主要签署方于 2012 年 3 月在邦特兰加勒卡约和于 2012 年 5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再次开会，并在会上就一系列争议问题、包括临时宪法草案的一些未决方面达成了一致。为执行路线图主要任务商定了一份经修订的时间表，同时维持了 2012 年 8 月 20 日为结束过渡的最后期限。商定的另一个要点是主要签署方在 8 月 4 日和 5 日的内罗毕会议上认可发布若干总统令以解决议会僵局造成的障碍。

94. 与此同时，联合国和国际社会继续重申它们对索马里事业的承诺。2012 年 2 月，国际联络小组在吉布提举行其第 21 次会议，所有合作伙伴都在会上重申，过渡必须在 2012 年 8 月 20 日结束。国际联络小组还讨论了改革该论坛以提高其功效的各种选项。2012 年 2 月 23 日国家元首级索马里问题伦敦会议为支持和平进程提供了一个机会。2012 年 5 月 31 日和 6 月 1 日，土耳其政府在伊斯坦布尔主办了第二次索马里问题高级别会议，会上讨论了结束过渡和之后的政治格局问题。这些会议除其他外重申了国际社会对索马里人民的声援，从而为和平进程增加了推力。特派团还发布了路线图进展情况季度报告，着重介绍了路线图所有任务的进展情况和在遭遇阻碍时需要的相应矫正措施。

95. 安全理事会第 2036(2012)号决议授权非洲联盟把非索特派团的兵力从 12 000 人增至 17 731 名军警人员，并扩大联合国对非索特派团的一揽子后勤支助。这一行动有助于非索特派团稳定摩加迪沙的安全局势并将更多领土置于政府控制之下。联索政治处及其合作伙伴致力于通过与区域和索马里利益攸关方、包括在收复地区的利益攸关方定期协商的办法，根据实地军事进展推动政治进程。

96. 2012 年 3 月，一批民间社会组织在恩德培召开会议，重申它们对《坎帕拉协议》和加罗韦第一及第二次会议原则的承诺并再次承诺与各方共同努力成功结束过渡。代表们组建了索马里民间社会联盟，以发挥路线图进程核心对话者的作用。

97. 根据过渡联邦政府的和解与稳定计划，联索政治处与政府合作，通过多种和解举措拓展政治和平进程。联索政治处与各区域实体、尤其是与“索马里兰”、“邦特兰”、“贾穆杜格”以及西曼和赫布密切互动协作，一直在就如何整合对这些新出现管理当局的支持和在新近收复地区扩大和解进程向过渡联邦政府提供咨询。妇女、宗教领袖和青年在推动这一进程方面的作用也在探索中。

98. 2012 年 5 月启动了多媒体传递公共信息的工作和一场公共宣传活动，主题是《临时宪法》所具有的人人参与、合法、包容、透明和索马里自主的性质。多媒体宣传活动包括电视、广播、印刷品(广告牌、海报和传单)和网络的使用。广播渠道包括索马里国家电视台、环球电视、索马里调频电台和美利坚合众国及加拿

大以及肯尼亚难民营和一些社区中索马里侨民社区的公共电台。除了公共服务公告之外，这次活动还包括关于宪法问题的广播剧、协商及《临时宪法》核准进程中相关利益攸关方的访谈形式节目和一部关于宪法问题的纪录片。

99. 在安全部门发展努力和情况的改善方面，2012 年，联索政治处帮助对索马里一些不同地方的安全部门能力和差距进行了全面评估。该特派团还起草并支持实施了《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并帮助编订了统一的军队和警察培训课程。联索政治处与联合国一批机构和合作伙伴一道开展工作，在以下方面作出了贡献：重建该国安全基础设施；数百名军人和超过 6 000 名警察获得培训、装备、部署和薪酬；摩加迪沙各处的一批警察局得到恢复；推动建立州级和县级安全协调委员会以加强社区安全；安全和诉诸司法机能的改善在顺利进行。此外，索马里安全部门机构信托基金中为落实速效项目调动的超过 1 050 万美元的资金为联合安全委员会及其各工作组注入了新的活力。落实在联合国支持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方面的联合国人权尽职政策的初步措施已经采取，并将在 2013 年期间予以加强。

100. 2012 年，国家安全部队的能力提高到约 11 000 名人员。安全部门虽然继续面临严峻挑战，尤其是在建立强有力的指挥和控制方面，但在加强部队方面取得了进展。欧洲联盟和美国继续资助培训，美国和意大利还继续提供资金用于支付津贴。联索政治处与国际和区域行为体密切配合，协调对部队的培训。联索政治处还指导制订了一个内部管理机制，并鼓励对驻扎在摩加迪沙的国家安全部队进行重组。联索政治处还支持制订了一个行动构想，以期整合所有武装力量归国家统一指挥。联索政治处的工作还使国家安全部队能够更好地与非索特派团合作，一个典型例子就是 2012 年 5 月攻占阿夫戈耶的联合军事行动。

101. 非洲联盟-联合国联合技术评估团的考察和非洲联盟-联合国战略构想的制订促成了安全理事会第 2036(2012)号决议的通过和非索特派团的扩编。在上述整个过程中，联索政治处一直为非洲联盟和非索特派团提供了重要的咨询和支持。

102. 有效重建、培训、调整和保留索马里警察部队仍是索马里安全部门改革的一个关键要素。联索政治处警务顾问继续与捐助方和其他重要伙伴密切合作开展工作，支持索马里当局发展索马里警察部队的能力。为提高警察部队薪金单的透明度和问责水平，联索政治处与开发署、联合国地雷行动处(地雷行动处)、索马里警察部队和非索特派团协作启动了一个项目，为 6 000 名索马里警察的登记开发一个生物鉴别数据库。联索政治处进一步评估了在过渡联邦政府控制地区恢复各警察局的费用。联索政治处通过安全部门信托基金为警察部队提供了各种车辆、后勤和通信设备，从而提高了其行动能力。

103. 关于前战斗人员(“叛逃者”)的管理，联索政治处于 2012 年 3 月在摩加迪沙组办了一次为期两天的协商会议，以确定管理已脱离战斗人员的办法、作用和程序。参与协商的有过渡联邦政府、联索政治处、非索特派团、伊加特、开发署、儿基会、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国际海事组织、捐助方和民间社会。一

个负责与国际社会合作的过渡联邦政府技术性部际委员会已经重组。联索政治处正在为支持该委员会的技术秘书处提供便利。

104. 在协调打击海盗方面,2011年期间,联索政治处拟订了一个更加全面的办法,以协调和领导索马里政府、区域实体、联合国机构在打击海盗问题上的各种活动以及区域共同体和国际社会的有关双边活动,包括传播反海盗信息,以遏止对潜在海盗的招募活动。这一宣传工作在2012年有所扩大,把索马里中南部更多地区以及达达布难民营也包括在内。联索政治处设立了内罗毕群组和一个海盗问题技术工作组,由其与联合国机构一道编写了一份联合国打击海盗活动统一认识文件。内罗毕群组定期开会并设法显著统一了各机构的活动。联索政治处还积极参与了坎帕拉进程的重建,该进程是协调过渡联邦政府、“邦特兰”、“索马里兰”和“贾穆杜格”的反海盗努力的主要机制。

105. 在人权监测、报告和能力建设方面,2012年5月,人权高专办、联索政治处和过渡联邦政府之间签订了一份谅解备忘录,为就人权问题开展技术合作奠定了基础。该特派团侧重于支持国家当局为执行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制订一个计划和一个机制,以及支持与其他人权机制互动协作,尤其是就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开展互动协作。通过包括“邦特兰”和“索马里兰”在内的国家人权机构的能力建设以及在摩加迪沙的一个国家机构的筹备工作,国家保护系统得到了加强。查明了一些妨碍获得补救和诉诸司法的权利、获得公平审判的权利、自由权和获得人道拘留条件的权利等重要权利的障碍。联索政治处据此对司法部委官员、看守部队、律师、军法官、非索特派团律师和民间社会组织进行了培训。联索政治处还推动就过去侵犯人权行为的记录和过渡时期司法进行了讨论,以提高对各种方法和模式的认识。同时还提高了民间社会对《临时宪法》人权方面的认识。该特派团还为非索特派团部队派遣国进行了人权培训,并为索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两次特派任务提供了便利。

106. 处理侵犯儿童权利行为的对话和行动计划在继续。联索政治处就儿童保护问题与过渡联邦政府开展了互动协作,促成任命了两名高级别协调人。通过过渡联邦政府与联合国之间的一次协作努力,制订了一个处理招募和使用儿童兵以及在冲突中杀害和残害儿童问题的行动计划。联索政治处同儿基会一道,与联合国机构协调,加强了全面监测和报告,包括依照安全理事会第1612(2005)号、第1882(2009)号和第1998(2011)号决议向安全理事会及其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提交了具体国家双月报告。

107. 关于妇女、和平与发展问题,联索政治处一贯确保妇女、和平与发展问题成为执行路线图工作中的一个组成部分。该特派团协助为索马里妇女民间社会代表举办了关于执行路线图的两个信息分享讲习班。为加快和协调在区域一级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2012年2月10日至14日在哈尔格萨开展的一次妇女建设和平高级别特派任务期间,来自大非洲之角地区的40名妇女在积极参加建设和平及稳定进程的互动协作方面的能力得到提高。联索政治处与非洲

联盟一批妇女大使共同游说，加强了索马里妇女在伦敦会议上的声音和诉求。同样在 2012 年 2 月，如上所述，通过联合国总部和联索政治处协调一致的努力，在第二次加罗韦会议宪法协商会议上就重要过渡机构以及全国制宪会议和新联邦议会中妇女代表为 30% 的比例达成了一致。2012 年 3 月，在民间社会组织恩德培会议期间，为阐明妇女在结束过渡方面的作用提供了技术支持，并为执行 30% 的配额规定提供了指导说明，从而促成发布了一份明确规定了妇女作用和 30% 配额的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索马里民间社会公报和一套关于全国制宪会议及国家联邦议会甄选流程和妇女核心小组运作事宜的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民间社会原则。仅在 2012 年上半年，非索特派团就有一批来自布隆迪、乌干达和塞拉利昂的干事接受了关于维持和平中性别平等和防止性剥削及性虐待问题的培训，作为联合国强制性部署前培训的一部分。

108. 关于媒体与加强和平、安全及民族和解的问题，除了在宪政进程方面对媒体的支助外，联索政治处还为信息部配备了一个媒体室，以支持该部加强新闻发布会和媒体外联工作。联索政治处与索马里媒体支助小组的一批伙伴合作制订了 2012-2013 年战略，以支持索马里媒体和表达自由。联索政治处还扩大了其数码存在，包括一个领导博客、一个微博(推特)和增加的网上存在，以监测对索马里问题的讨论、解释该特派团的工作和反驳不实消息。2012 年年中启动的这一行动使特别代表和联索政治处高级领导能够提高其信息的影响范围和直接性并就重要的政治问题和动态参加积极和持续的对话。

109. 综合战略框架在 2011 年确立后，该特派团就综合任务编写了半年度监测报告。该特派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道启动了一个进程，把该框架和联合国索马里援助战略合并为一个援助框架，确保以更加一致、对冲突更敏感和原则性更强的方针指导联合国在实地的所有干预措施。索马里新领导层任命之后，制订了一个 250 天临时计划，以支持总统在安全部门、善治和法治、经济发展和生计、服务提供和索马里统一及完整方面的六大支柱政策。

110. 该特派团还促进在联索政治处内部各科室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各机构之间开展了讨论，以确定潜在的协作领域，例如议会支助、安全部门改革、法治、海事安全以及相关分析。

111. 联索政治处还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努力加强关于人道主义资金短缺的宣传，以支持联合呼吁程序，并维持了非政府组织与特别代表的季度会议，从而使非政府组织合作伙伴能就政治、人道主义和其他问题表达其关切。联索政治处通过筹备与捐助方和非政府组织的多次协商会议支持了过渡联邦政府的和解与稳定计划，并领导了与非索特派团和伊加特的讨论，以确定在索马里中南部新收复地区稳定和恢复方面的协同增效作用。

112. 2012 年，该特派团开展了一个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非索特派团、非索特派团支助办和一批会员国等所有合作伙伴协商的进程，以评估该特派团的强项领

域、比较优势和找出需要加强的方面。这些协商特别强调指出，联索政治处需要：在政治和安全部门这两个领域里都建立自己的分析能力；建立实地业务存在以加强与新出现的地方政府当局在复员方案和前战斗人员管理方面的互动协作；需要在法治和安全部门改革的职权范围内更加注重诉诸法律。作为配合，联索政治处高级管理层召开了一次务虚会，使特派团的任务与能力相配，确保它在 2013 年更加“胜任”。联索政治处采取了紧急措施，以在现有资源范围内解决出现的问题，同时指出需要在战略审查背景中作出进一步调整。

113. 2012 年 8 月，根据索马里实地政治和安全方面的重大发展，秘书长启动了对联合国在该国的战略和存在的一次战略审查，以期有效支持在至 2016 年的临时期间巩固和平。这次审查将为联合国在索马里的一个一致的综合战略方针和配置提出一批备选办法，包括着眼于拓展联合国在该国的存在并加强联合国各行为体之间和与非洲联盟的合作。安全理事会第 2067(2012)号决议请秘书长不迟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向安全理事会提出备选办法，作为这次审查的成果。

114. 2012 年 1 月，联索政治处将特派团总部部署到了摩加迪沙，其中包括特别代表办公室和一批核心工作人员。这使驻索马里境内工作人员总数达到 38 名 (38%)。有 12 名工作人员驻摩加迪沙、14 名驻“邦特兰”加罗韦，还有 12 名驻“索马里兰”哈尔格萨。另有 13 名工作人员将不迟于 2012 年 11 月部署到摩加迪沙，使部署总数达 51%。在安全条件和后勤制约许可的情况下，联索政治处将搬迁更多工作人员，继续逐步将其存在重心从内罗毕转至摩加迪沙。留驻内罗毕办事处的工作人员将继续协调与包括联合国机构在内的国际社会的努力，并根据轮换制调入索马里。联索政治处将继续通过其驻内罗毕和摩加迪沙、加罗韦和哈尔格萨的工作人员向索马里当局提供咨询支持。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构成部分 1：提供斡旋和促进全国和解

115. 建设和平进入新的中期阶段后，政治环境仍会紧张而复杂。索马里境内政治行为体将调整自身立场，以求在过渡后时期占据重要政治地位，同时也会继续出现新的行为体和新的力量动态。特派团将继续通过斡旋促使所有各方领导者努力解决或克制其间的分歧，避免这些分歧对巩固和平造成不利影响。

116. 联索政治处将在联合国系统综合办法框架内继续协助索马里建立和维持有效运作的国家机构。为支持政治进程，联索政治处将在以下各方面提供支助：议会；实施《临时宪法》；组建新的地方和州级行政部门；谈判确定州级单位与中央主管当局的关系。如同在过渡进程中一样，联索政治处及其区域伙伴仍会经常被要求在各方之间进行调解，包括同时处理多种争端。

117. 联索政治处民政工作人员将加倍努力，通过与民间社会行为体开展的举措支持全国和解和外联，包括在新收复地区开展这些工作。特派团注意到工商部门

在促进该国和平经济方面的杠杆作用，将在 2013 年继续与索马里工商界互动。路线图主要签署方“先知的信徒”组织仍然存在内部分歧，但该组织与联索政治处进行了接触，请求协助举行旨在团结该组织各派的会议。

118. 任务或能力方面的任何调整将取决于正在进行中的战略审查的建议，同时，联索政治处将对现有资源作出调整，以最大程度地发挥政治和民政工作的影响，并加强对索马里情况的监测和了解。这项行动将包括：将一项法律事务职能改为政治职能；重新界定民政职能，以反映与当地社区开展的更多工作；向索马里调入更多政治和民政人员。加强特派团规划部门的分析能力将有助于政治监测和调解努力。

119. 2013 年，特派团将侧重于在以下各方面对制宪活动提供技术援助：联邦和州级立法；支助联邦和州级议会行使立法权力；宪法审查和修宪；制定选举法律框架；选举周期援助。同时，联索政治处还将协调和统一开展信息宣传、外联和公民教育活动，以消除恐惧，增进理解，并激发对新的《临时宪法》的热情。

120. 2013 年，特派团将继续促使索马里当局和妇女组织领导人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1820(2009)、1889(2009)和 1960(2010)号决议以及秘书长关于建设和平工作中促进性别平等的七点行动计划。将通过宣传和能力建设，加紧努力把妇女在全国调解及和平进程中的参与正式化，包括与妇女署合作，因为特派团与妇女署于 2012 年 5 月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

构成部分 2：加强索马里安全部门机构

121. 联索政治处将继续协助索马里政府建设安全和司法部门机构。联索政治处安全部门发展办公室 2013 年战略将侧重于以下方面：(a) 在联合安全委员会和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框架内协调国际援助；(b) 就索马里安全部门机构发展问题向政府包括州级行政部门提供分析和咨询支助，包括支助执行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c)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国际伙伴合作采取统一办法，促进法治和尊重人权整体框架内的机构建设；(d) 为安全部门机构信托基金加紧调动资源；(e) 跟踪和监测国际社会向安全机构提供支助的成果和影响。

122. 为加强索马里警察部队在各地包括在“邦特兰”和“索马里兰”的运作效力，联索政治处将继续提供政策指导，以加强索马里内政与国家安全部的能力。将与索马里当局密切合作，起草向新收复地区部署索马里警察部队的计划，作为更广泛的州和县一级安全委员会计划的一部分。特派团将与其他行为体合作，与索马里警察部队共同培训和辅导警察，特别注重性别平等、人权、儿童保护、法治和善治。此外，联索政治处还将鼓动捐助方继续发放军人和警察津贴，以减少向反对派武装团体倒戈的风险。

123. 因索马里政府请求联索政治处帮助处理日益增多的前战斗人员逃离反对派武装团体(“叛逃者”)案件之后，联索政治处前战斗人员问题机构间工作队将努力制定一项综合办法，该工作队包括伊加特、非索特派团、联非索特派团支助

办、儿基会、开发署、劳工组织、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和双边捐助方。这项行动将继续支持索马里政府为中期和长期对策包括资源调动制定法律和政策框架。联索政治处还将继续主导制定一项联合办法，作为支持社区安全目标的综合战略的一部分。联索政治处将确保建立一个共同、统一和协调一致的复员前数据管理系统，以支持正在进行中的调解和谈判进程，并将继续与伙伴合作，努力促进政府复员方案委员会的建立和能力建设。

124. 联索政治处将继续发挥作为国际社会打击海盗工作联合国协调中心的作用，其目标是减少海盗事件数目，建设索马里打击海盗的能力，并协调为解决根源包括重建生计所作的努力。主要优先事项包括：协调在该区域的联合国机构的工作，使之与相关区域和国际组织一致；执行坎帕拉进程，该进程是为索马里联邦和州级主管部门提供的打击海盗举措的主要协调和信息分享机制。联索政治处将利用预算外资金建立一个区域打击海盗试点协调处，并继续开展打击海盗宣传活动，传播打击海盗信息。联索政治处将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开发署提供政治支持，以便其解决打击海盗方案的法律问题，并支助区域起诉、移交安排以及被定罪海盗的羁押。

125. 同联索政治处的所有活动一样，将制定有力和全面的宣传运动和传播战略，以向支持索马里安全部门机构的努力提供支持。该战略将涵盖媒体关系、外联、制作和战略传播。

构成部分 3：改善尊重人权状况并促进人权和儿童保护

126. 联索政治处将继续支助索马里政府进行人权方面的能力建设，包括安全和司法部门发展以及平民保护方面的能力建设，一项有关人权领域技术合作的正式谅解备忘录使这方面的工作得到加强。将提供对以下方面的支助：起草新的人权立法的各方面内容，包括批准国际条约；建立人权委员会；确保新的《临时宪法》含有充分的人权部分并建立人权保护框架。特派团将促进支助执行 2011 年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包括起草新的人权立法的各方面内容。对侵犯人权行为的监测和报告将继续进行。

127. 联索政治处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支持发展司法部门和法治，包括推动按照适用的国际人权法尽快恢复民警维持治安和司法系统，包括在从青年党手中收复的地区。联索政治处将与人道主义伙伴合作，通过独立和公正的监测、记录、报告和宣传，促进各种旨在将人权纳入人道主义行动主流和减少冲突对平民影响的活动。

128. 联索政治处将继续在和平进程中担任保护儿童权利协调中心，支助执行释放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并使他们重返社会的行动计划，并消除杀害和残害儿童及其他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行为。联索政治处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探索各种方法，与非国家武装团体互动，促使其支持保护儿童。联索政治处还将协助索马里政府加强国家儿童保护政策、机构和机制。

129. 所有活动都将依靠有力的宣传运动和传播战略，其中涵盖媒体关系、外联、制作和战略传播。

构成部分 4：加强协调国际支助

130. 联索政治处将继续努力确保有效协调国际社会对索马里的支助，包括资源调动。2013 年，特派团将侧重于加强各部门的战略规划、咨询和协调。还将通过联索政治处-伊加特-非索特派团协议以及重振联合安全委员会和国际联络组，加强各种促进有关索马里的国际政策的机制。2013 年，特派团还将努力确保索马里对所有论坛的自主掌握，同时根据需要延长技术和战略支助。

131. 为了支持联合国在索马里采取综合办法，将在 2013 年 7 月以前把综合战略框架和联合国索马里援助战略并入一个援助框架。这项行动将确保以更加协调一致、对冲突有敏感认识且有原则的办法指导所有联合国干预措施。作为中期措施，根据新总统的六大支柱政策，联合国正在将综合战略框架改为 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的 250 天中期计划。

132. 2013 年将继续进行有关人道主义、恢复、稳定和发展的宣传。将为非政府组织伙伴与特别代表的会议提供便利，确保特派团对人道主义行动的支持。联索政治处将通过与联合国实体、伊加特、非索特派团、捐助方和非政府组织的协调和协商会议，促进对政府稳定努力的支持。

133. 联索政治处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增进索马里的和平、安全与全国和解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索马里基础广泛并有代表性的政府机构得到加强

(a) (一) 通过外联与和解举措，与政府和议会互动协作的州级实体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3 个州级实体参与互动

2012 年估计：7 个州级实体参与互动

2013 年目标：9 个州级实体参与互动，包括新收复地区

(二) 经修订的《临时宪法》获得通过/认可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1

2013 年目标：1

(三) 选举法最后定稿/获得通过并提交联邦机构通过

业绩计量

2011 年：零

2012 年估计：零

2013 年目标：1

(四) 得到培训的机构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3 个职司部委/机构及议会

2013 年目标：6 个职司部委/机构及议会

产出

- 举行 3 次会议来促进联邦政府与和平进程之外的反对派团体之间的政治合作，以增进和平、安全与和解
- 在收复地区建立和(或)重新启动 4 个和平委员会
- 为索马里议会选举委员会举办 6 个讲习班
- 根据现有谅解备忘录和已制订的联合战略政策举行 4 次非索特派团-伊加特-联索政治处会议
- 开展关于和平与和解、《临时宪法》和过渡进程、人权、性别平等和安全部门的宣传运动，包括至少 15 小时的电视节目、30 小时的广播节目、海外侨民外联、10 000 份英文和索马里文传单和小册子以及包括领导人博客、微博和网上活动的数字媒体平台
- 进行 1 次民意调查，计量和分析索马里人态度的变化
- 为技术委员会(包括和平与和解、国防与安全以及宪法和选举委员会)举办 4 个关于监督和问责机制的培训讲习班
- 就妇女和参政问题向性别平等部提供技术咨询，以加强妇女在政治进程中的作用。协调政治事务部/妇女署关于正式和平进程中的妇女与调解的联合战略
- 与妇女组织举行 1 次协商会议，以支持调解进程
- 启动选举战略规划进程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索马里安全部门得到加强

(b) (一) 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得到修订

业绩计量

2011 年：1

2012 年估计：1

2013 年目标：1

(二) 建立的州和县一级安全委员会的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3

2013 年目标：10

(三) 制定和建立政策协调框架，以支持脱离叛乱武装团体的前战斗人员(“叛逃者”)的接收、转业援助和重返社会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1 项标准作业程序

2013 年目标：标准作业程序 50%得以实施

(四) 制定一项打击索马里和次区域海盗行为的战略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不适用

2013 年目标：1 项战略

产出

- 举行 6 次联合安全委员会会议
- 举办 2 个讲习班，以修订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使之反映 2013 年的优先措施
- 举办 4 次关于战略规划和决策的高级领导人讨论会，以确保高级别管理和决策结构运作有效(例如联合安全委员会、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
- 举办 2 个讲习班，以支持修订索马里警察部队 2013 年战略发展计划
- 举办 4 次研讨会/专题讨论会，讨论制定关于整编和重组包括同盟民兵在内的国家安全部队使之归于统一指挥之下的战略或政策框架
- 举行 12 次联合国打击海盗协调机制和技术工作组月度会议
- 进行 1 项关于安全部门正规与非正规行为体和机构在应对新收复地区海盗威胁、叛乱和恐怖主义方面的关系、协作及合作程度的研究
- 在州一级举办 5 个安全部门评估/对话讲习班
- 就管理和协调脱离部队的前战斗人员问题举办 6 个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作为与相关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非索特派团和双边伙伴的综合方案/项目执行工作的一部分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索马里的人权和法治有所加强	(c) (一) 制定平民保护战略和行动计划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不适用 2013 年目标：1 项战略 (二) 制定司法与惩教联合战略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不适用 2013 年目标：1 项战略 (三) 索马里当局保护人权的能力有所增强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不适用 2013 年目标：通过 1 项行动计划 (四) 制止和预防杀害和残害儿童行为以及使脱离武装部队的儿童重返社会的行动计划得到执行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签署 2 项行动计划 2013 年目标：30%的计划得到执行

产出

- 建立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数据库
- 为当局举办 2 次培训活动，以支持执行人权尽职政策
- 为国家安全部队和非索特派团举办 5 次关于人权、武装冲突中的儿童以及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培训活动
- 对司法部门进行综合评估，包括在新解放地区
- 为建立司法和法治秘书处提供技术咨询和秘书处支助
- 就过渡时期司法战略和计划的制定向当局提供技术和政策咨询
- 就执行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向索马里当局提供技术咨询

- 为索马里当局制定军事行动期间保护儿童的标准作业程序
- 对有儿童的军营进行 4 次访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联合国和国际社会采取协调一致办法处理索马里问题	(d) (一) 编写并与主要伙伴分享关于重大发展情况的分析报告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不适用 2013 年目标：4 份报告 (二) 综合战略框架与联合国索马里援助战略合并 业绩计量 2011 年：2 个联合国框架 2012 年估计：2 个联合国框架 2013 年目标：1 个联合国框架 (三) 联索政治处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联合工作组/方案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1 2012 年估计：1 2013 年目标：2

产出

- 为联合国索马里援助战略与综合战略框架的合并提供秘书处支助
- 举行 8 次高级政策组会议并做出决定
- 举行 2 次务虚会，以促进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拟订方案
- 在处理索马里问题综合办法框架内举行 4 次非洲联盟-联合国-伊加特会议
- 举行 3 次特别代表与人道主义/发展事务非政府组织会议，以支持在索马里的宣传
- 向索马里当局提供政策咨询和秘书处支助，以实施政府的和解与稳定战略

外部因素

134. 联索政治处预计能实现目标，前提是：(a) 索马里中南部安全局势持续改善；(b) 立法部门与政府之间建立正常职能关系；(c) 该区域各国政府/组织继续支持索马里；(d) 在过渡后阶段，国际社会继续提供政治和财政支持。

表 8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差异节余 (超支)	共计	净额 ^a	非经常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文职人员费用	9 121.5	10 604.7	(1 483.2)	10 747.0	12 230.2	—	1 625.5
业务费用	11 279.2	9 720.7	1 558.5	7 986.8	6 428.3	731.1	(3 292.4)
共计	20 400.7	20 325.4	75.3	18 733.8	18 658.5	731.1	(1 666.9)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135. 所需资源共计 18 733 8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支付人员费用(10 747 000 美元)和业务费用(7 986 800 美元)。拟议资源数额减少 1 666 900 美元，主要是业务费用减少。

136. 10 747 000 美元将用于支付 99 个人员编制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比 2012 年增加 1 625 500 美元，主要原因是：2013 年采用较低的空缺率(国际工作人员 5%，本国工作人员 10%，2012 年国际工作人员 15%，本国工作人员 20%)；内罗毕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上调(从 32.5%增至 43.2%)。

137. 业务费用 7 986 800 美元中包括：咨询人(261 800 美元)；公务差旅(1 182 4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 027 900 美元)；陆运(217 900 美元)；空运(1 751 900 美元)；通信(1 921 600 美元)；信息技术(424 800 美元)；医务(106 3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 092 200 美元)。

138. 2013 年所需资源与 2012 年批款之间出现差异的原因是业务费用减少(3 292 400 美元)，主要是由于不再编列与执行路线图有关的一次性所需资源，而且特派团在内罗毕的房地不再需要交付租金；减少额被部分抵消，主要是由于特派团工作人员职位在职率提高，而且在索马里境内的部署增加，因此人员费用增加。

预算外资源

139. 联索政治处目前管理两个信托基金：支助索马里过渡安全机构信托基金和支助联合国索马里建设和平活动信托基金。继联索政治处和开发署联合提出支持路线图的呼吁后，建设和平信托基金已收到更多认捐。预计 2012 年收到的总额为 8 470 600 美元，将用于支持与执行路线图有关的其余任务。支助安全机构信托基金预计 2012 年收到的自愿捐款总额为 9 649 000 美元。这笔款项将用于资助国家安全与稳定计划以及与路线图有关的其余安全任务。

140. 2013 年的资金仍在筹措中，主要取决于国际社会提供的支持。不过，预计供资数额不会发生大的变化。

表 9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12 年核定数	1	—	1	3	9	16	10	1	41	19	—	60	12	27	—	—	99
2013 年拟议数 (2013 年 1 月 1 日)	1	—	1	3	10	15	10	—	40	19	—	59	16	24	—	—	99
变动	—	—	—	—	1	(1)	—	(1)	(1)	—	—	(1)	4	(3)	—	—	—
2013 年拟议数 (2013 年 7 月 1 日)	1	—	1	3	10	15	8	—	38	10	—	48	16	15	—	—	79
变动 2013 年 1 月至 7 月	—	—	—	—	—	—	(2)	—	(2)	(9)	—	(11)	—	(9)	—	—	(20)
变动 (累计)	—	—	—	—	1	(1)	(2)	(1)	(3)	(9)	—	(12)	4	(12)	—	—	(20)

141. 2013 年初，联索政治处所需人员编制总共包括 99 个职位。拟议的人员编制考虑到索马里结束政治过渡和启动新的政治体制后不断变化的政治和安全局势。拟议编制还反映了以下安排：将联索政治处 20 个职位调至非索特派团支助办，其中包括 13 个安保职位(2 个 P-3、7 个外勤、4 个当地雇员)和 7 个技术支持职位(2 个外勤、5 个当地雇员)，因此 2013 年 1 月的 99 个人员编制职位到 7 月将调整为 79 个。

142. 新的索马里行政当局向国际社会提交了一项“六大支柱政策：新开端的基础”，其中概述了最紧迫的优先任务，包括全面稳定、法治和人权以及以全国和解为前提的国家统一和完整。为此，联索政治处拟议在政治事务、人权、民政和安全部门改革等领域加强人员配置。

143. 鉴于这一发展情况，拟议：(a) 将一个法律干事(P-4)改叙为高级政治事务干事(P-5)，将一个人权干事(P-2)改叙为人权干事(本国干事)；(b) 新设 3 个本国干事职位(1 个人权干事、1 个安全部门改革干事和 1 个民政干事)；(c) 因拟设新职位，相应裁撤 3 个当地雇员职位(2 个司机和 1 个行政助理)。

144. 还应指出的是，为满足在摩加迪沙提高代表级别的需要，联索政治处拟议将特别代表办公室从内罗毕迁至摩加迪沙，将副特别代表办公室从摩加迪沙迁至内罗毕。

E.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2 435 4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45.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829(2008)号决议设立的联塞建和办在 2008 年 10 月 1 日开始运作。安理会通过第 2065(2012)号决议，将联塞建和办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该特派团的任务是在以下领域支持塞拉利昂政府：

(a) 在接获要求时，向塞拉利昂政府及其选举、民主和安全机构提供支持，以筹备和举行 2012 年的选举，向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继续提供咨询和援助，以确保他们能够为选举进程做出积极贡献；

(b) 为预防和缓解冲突工作提供援助，促进政党、政府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对话；

(c) 为塞拉利昂提供统一支持，以便按《改革议程》所述，落实建设和平和优先事项，包括为此加强国家政治、安全、人权和法治机构的能力建设，促进善治和问责，促进两性平等和社会平等，加强保护人权，支持加强青年权能的工作，进一步努力处理跨国有组织犯罪，包括洗钱和贩毒等非法活动；

(d) 继续同塞拉利昂国家当局进行建设性接触，制订《实现繁荣纲领》和协调国际社会对纲领做出统一反应；

(e) 继续筹备联塞建和办的过渡。

146. 2013 年，作为特别侧重选举后阶段的 2013-2014 年过渡期共同愿景的一部分，联塞建和办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实施上述任务，促进政治对话与和解、善治和加强民主体制，以确保在 2013 年维持和加强建设和平红利。

147. 2013 年联塞建和办的方案重点将是支持和监测选举后过渡安排等选举后活动，以及巩固建设和平红利，并支持加强民主进程，协助预防冲突并促进政治对话。特派团还将把重点放在执行过渡规划的工作上，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以执行联合国共同愿景战略，并与双边/多边伙伴以及政府和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以在过渡期间移交各项活动。过渡规划还将包括提供共同服务，其中包括联合医疗服务、联合办事处以及联合运输，这将要求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进行密切协调。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48. 作为联合国过渡时期共同愿景战略的一部分，联塞建和办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以实现战略的各项目标，确保在支助媒体、加强民主体制和促进人权等领域的协同作用和协调一致。联塞建和办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及西非海岸倡议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股等执行区域协定的双边和多边伙伴密切合作，以支持国家警察打击非法贩运毒品和有组织犯罪活动。

149. 联塞建和办工作人员与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机构同地办公，以加强与联塞建和办的任务有重叠之处的工作领域，是有效率的做法，并且有助于防止联合国系统内的重复工作。联塞建和办的一名工作人员在开发署同地办公，负责联合国对塞拉利昂国家青年就业方案和青年企业发展的支助，另一名工作人员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同地办公，负责促进建设和平的环境合作工作，还决定把一名规划干事派到联合战略规划股同地办公，以确保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有足够工作人员，为过渡阶段做好准备。

150. 同时，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机构还促进特派团的工作，包括为此将其工作人员安排在联塞建和办同地办公。联合战略规划股负责监测联合国共同愿景的实施情况，其中有些工作人员由秘书处联合国发展集团内的发展业务协调办公室提供经费。同人权高专办也有类似的合作，该办事处为 12 个本国工作人员职位提供经费。其他最佳做法领域和增效举措涉及联塞建和办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立的联合业务和共同事务，其中包括联合医疗服务、联合安保服务和联合外地办事处。此外，联合战略规划股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密切联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提供支助。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151. 2012 年，该特派团致力于筹备计划于 2012 年 11 月 17 日举行的和平、自由和公正的总统、议会和地方理事会选举。联塞建和办继续在预防和化解各政党之间的政治争端和紧张局势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联塞建和办和联合国建设和平基金的协助下，政党登记委员会、国家民主委员会、独立媒体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组织执行了各种项目，以促进非国家行为体的政治参与、政治容忍、非暴力和国家凝聚力。其中一项重要事例是一次全国会议，该会议重点强调需要本着政治宽容以和平方式举行 2012 年 11 月的选举。会议是由政党登记委员会和联塞建和办在联合国建设和平基金的支持下，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共同主办的。

152. 为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包括诸如洗钱和毒品贩运等非法活动，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特派团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在西非海岸倡议的框架下对包括监狱在内的刑事司法系统进行了一次评估。其主要目的是评估系统需求，并协助跨国有组织犯罪股起诉刑事案件和确保在刑事事项上开展国际合作。就此，拟订了若干建议，其中包括鼓励塞拉利昂批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根据《公约》颁布将有组织犯罪定为刑事犯罪的法律，以及改善监狱人满为患问题和管理状况。6 月 26 日，联塞建和办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举行了禁止药物滥用和非法贩运国际日纪念活动，倡导在包括 2012 年选举等活动中，制止与毒品有关的暴力行为。

153. 此外，作为南南对策的一部分，联塞建和办继续支持塞拉利昂广播公司，以提高其技术和管理能力，促进公司遵守次区域媒体最佳做法。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在联合国建设和平基金提供财政支持以及联塞建和办提供技术咨询的情况

下，公司印发了各政党 2012 年 8 月 9 日正式通过的《选举准则》草案。开发署和联塞建和办就总统工作队建议的执行情况以及侧重于改善公司行政管理的外部审计，与公司进行了接触。同时，公司的收入征收和财务管理以及新闻制作和管理工作均有所改善。公司还重新启动了地区广播站。不过，在制定和实施一项清楚阐述的经营策略以保证公司收入稳定从而确保其独立性方面仍存在挑战。

154. 依照特派团建立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国家能力的任务，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展了几项活动，包括支持政府实施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和普遍定期审议进程的建议。此外，联塞建和办协助政府提交了该国的第一份关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的报告。总检察长正在审查关于该国对《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和《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的遵守情况的报告草案。联塞建和办还支持了在凯内马举行的行政区人权委员会第三次全国协商会议，其中涉及选举监督。特派团还支持在该国北部和东部地区开展无线电广播，提高对残疾人权利的认识。此外，特派团为监狱官员和警察以及民间社会组织和传统领导人举办了多次人权培训方案，内容是司法与法治；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残疾人的政治参与；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

155. 在促进两性平等和社会平等领域，联合国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继续就赋予妇女权能和实现 30%的妇女参与配额等事项与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协作。联合国的工作重点还包括执行以安理会第 1325(2000)号和第 1820(2008)号决议为基础的《国家性别战略计划》和《塞拉利昂国家行动计划》。

156. 特派团还集中力量监测区域和次区域问题，并支持塞拉利昂政府努力解决跨界问题。2012 年，在联合国建设和平基金的协助下，联塞建和办和马诺河联盟秘书处开始讨论可在几内亚、塞拉利昂和利比里亚边境地区开展的项目和活动。这些项目的主要目标将是加强边境地区社群之间的联系与和平共处，并解决常见的跨界挑战。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157. 2013 年，特派团将把工作重点放在选举后阶段以及联塞建和办向国家工作队的过渡，以确保特派团以可持续方式维持迄今取得的建设和平进展并继续从事各个领域的活动。诸如加强民主机构、支持媒体(独立媒体委员会、塞拉利昂广播公司)、促进人权、采掘业、环境与青年失业等领域的工作将移交给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作为联合国共同愿景战略的一部分。但是，诸如安全部门改革以及对国家警察的支助、反腐败、反非法贩毒以及有组织犯罪等领域的工作将移交给政府对对应部门以及双边和多边伙伴。

158. 根据上文所述的联塞建和办优先事项，特派团将按照职能制定人员配置和组织结构，主要侧重于选举后活动，包括促进政治对话、解决冲突和加强民主体制、促进人权和法治并支助国家警察。组织结构和人员配置反映出这种过渡和特派团逐步缩减的核心基准。此外，还考虑到的环节包括充足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以

及从事实地工作的支助人员应具备的适当资格，以筹备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政府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方、双边和多边伙伴的过渡和任务移交。

159. 联塞建和办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支持塞拉利昂实现长期和平、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国际和国内巩固和平、建设和平及可持续发展工作的政策协调得到加强	(a) (一) 政府不断采取步骤，加强国家对巩固和平和建设和平进程的自主权，体现在政府批准战略文件和发布进度报告 业绩计量 2011 年：发布改革议程第一次联合进展报告 (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6 月期间) 2012 年估计：发布改革议程第二次联合进展报告 (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期间) 2013 年目标：政府和其合作伙伴批准《实现繁荣纲领》(2013 年至 2017 年) (二) 联合国在塞拉利昂的方案措施的统筹得到加强，体现在政府批准战略文件和发布进度报告 业绩计量 2011 年：联合国共同愿景中期审查完成并与政府及其合作伙伴分享 2012 年估计：政府制定、核准和签署过渡时期共同愿景 (2013-2014 年) 2013 年目标：制定和批准过渡计划 (三) 得以完成的建设和平基金供资项目总数有所增加，并向多伙伴信托基金办公室提交项目最后报告 业绩计量 2011 年：16 2012 年估计：28 2013 年目标：32

产出

- 秘书长执行代表每季度与该国政府和世界银行主持塞拉利昂发展伙伴委员会的政策协调会议，以执行改革议程
- 通过每月召开会议，向发展合作伙伴小组提供秘书处支助，协助共同主席召集会议、拟定议程、与合作伙伴分享资源文件和就行动要点采取后续行动

- 秘书长执行代表每月主持与主要国际合作伙伴和外交团体的会议，协助政策协调
- 通过执行代表每周主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其分组的会议，协调《联合国过渡时期共同愿景》(2013-2014 年)的执行
- 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会议提供秘书处支助和协调支助，协助主席召集会议、拟定议程、与合作伙伴分享资源文件和就行动要点采取后续行动
- 向建设和平委员会塞拉利昂组合的每月会议提供秘书处和实质性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在塞拉利昂境内巩固和平，预防潜在冲突	(b) (一) 主要政党持续参与政党间对话论坛活动，包括为此恢复全国政党青年协会和全国政党妇女协会 业绩计量 2011 年：政党青年协会和政党妇女协会设立区域和选区分部以及区域办公室。政党青年协会监督三次补选；政党妇女协会举行一次全国大会和四次区域论证讲习班 2012 年估计：4 个政党参与促进对话的全国利益攸关者会议 2013 年目标：2 次政党间对话和与利益攸关方的 3 次会议，以促进和解和处理选举后关切 (二) 政党登记委员会有效运作 业绩计量 2011 年：发布关于政党行为的 2 份批评报告；选举法律改革进程开始；举行 3 个区域会议，以调解各政党之间关系并缓和紧张局面 2012 年估计：举行促进政治容忍和非暴力的 2 次政党间会议；达成关于选举法律改革提案的政治协议 2013 年目标：举行 2 次政党间正式对话会议以解决选举后问题 (三) 为确保 2013 年选举后阶段的顺利，非国家行为体执行各项举措，包括通过联塞建和办的非国家行为体项目加强政党、媒体、宗教和传统团体以及艺术家和青年的能力，制定调解冲突机制 业绩计量 2011 年：18 个项目 2012 年估计：12 个项目 2013 年目标：5 个项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四) 增进妇女的权能和参政以及她们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 业绩计量 2011 年：4 个政党通过性别平等政策 2012 年估计：5 个新登记的政党通过性别平等政策 2013 年目标：当选进入议会和地方理事会的 20 位妇女接受谈判技能方面的培训
产出	
- 为政党登记委员会，包括其行政区行为守则监测委员会以及国家选举委员会的政党联络委员会，提供咨询和能力建设，以促进和解 - 每个季度共同主持与主要政党的协商，商讨政党登记委员会、全国人民大会党和塞拉利昂人民党联合公报的执行情况 - 与国际捐助伙伴举行 2 次会议，以确定政党登记委员会和全国选举委员会所需捐助支持，并协助为政党登记委员会、全国选举委员会、安全部门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就 2012 年选举举办一次经验教训讲习班 - 与国家伙伴共同安排的媒体了解情况和考察方案及 2 次区域会议，推进联合公报与利益攸关方全国会议的各项目标，以期强调民族团结与和解 - 每月与各政党举行会议，提倡政治宽容和非暴力以及和解 - 与青年协会和各政党举行 2 次会议，以及制订关于促进相互间政治宽容的 2 个媒体方案 - 与各妇女协会及其所属政党举行 2 次会议，商讨两性平等政策以及在议会和政府部门为妇女保留 30%配额的执行问题，与捐助界举行 2 次会议，讨论可持续性问题；举行 1 次关于选举后和解及吸取经验教训的讲习班 - 与塞拉利昂记者协会、编辑公会、独立广播电台网举行 2 次关于能力建设的会议，执行媒体行为守则，以促进政治上中立的新闻报道 - 与最高酋长全国理事会举办 2 次讲习班，以便最高酋长执行关于其在多党制民主国家中的作用和责任的行守则，以及举办一个关于 2012 年选举的吸取经验教训讲习班 - 通过出席 24 个省级安全委员会会议和 52 个行政区安全委员会会议开展对整个政治和安全局势的监测，并报告对巩固和平的威胁 - 每月与联利特派团举行会议，每季度与马诺河联盟举行会议，讨论区域和次区域问题，并支持塞拉利昂政府努力通过塞拉利昂和利比里亚的每月跨界会议解决跨界威胁问题 - 每半年向安理会提交报告，并开展对塞拉利昂政治动态的分析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塞拉利昂实现善治，加强民主体制，并设立一个独立的公共服务广播公司	(c) (一) 国家媒体和宣传系统更加透明和包容各方 业绩计量 2011 年：设立编辑公会进行同行审查；塞拉利昂广播公司 85%的工作人员受到新闻编辑和有关管理与广播方面的培训；制定规划以吸引投资并使塞拉利昂广播公司能够作为独立广播公司运作 2012 年估计：设立包括区域网络和供资机制在内的塞拉利昂广播公司的所有架构 2013 年目标：100%落实政府(和联合国)就塞拉利昂广播公司的管理和方案业绩委托进行的三项审计/研究的结论和建议 (二) 地方报纸编辑的操守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1 年：45%的报纸在新闻报道的专业和道德水平方面有所提高 2012 年估计：60%的报纸在新闻报道的专业和道德水平方面有所提高 2013 年目标：70%的报纸在新闻报道的专业和道德水平方面有所提高 (三) 社会各阶层都可获取独立和资金自筹媒体的信息 2011 年：社会各阶层可获取 70%媒体的信息 2012 年估计：社会各阶层可获取 80%媒体的信息 2013 年目标：社会各阶层可获取 85%媒体的信息

产出

- 自 2002 年以来推动该国民主机构的审计
- 设计、制订和公布关于关键专题问题、媒体、独立媒体委员会的作用、媒体在加强媒体管理中的作用以及民间社会在建设和平中的作用的政策文件
- 秘书长执行代表就国家政策问题和联合国在该国工作问题与民间社会组织每月举行会议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促进该国的民主机构协调机制/论坛
- 就有关选举报道的专题问题每月与编辑公会、独立媒体委员会和独立广播电台网举行会议
- 与开发署协调，每月与捐助伙伴举行会议，以支持媒体并调动资源促进媒体发展

- 每月监测和分析媒体机构的产出，以确保遵守独立媒体委员会的行为守则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就与媒体有关的各种问题向记者提供辅导
- 就审计机构、外部咨询人和政府调查委员会关于管理和方案规划的各项建议的执行向塞拉利昂广播公司提供技术和专家咨询
- 联塞建和办与塞拉利昂广播公司管理层和董事会就关于广播方面的国家政策问题举行每月政策论坛
- 为改善塞拉利昂广播公司新闻制作和有关媒体的节目提供日常专家咨询
- 通过秘书长执行代表每月的新闻发布会，开展公共信息外联活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塞拉利昂在尊重人权和加强法治方面取得进展	(d) (一) 塞拉利昂人权委员会战略计划中的已执行目标总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2009–2011 年战略计划 8 项目标中的 6 项 2012 年估计：2009–2011 年战略计划全部 8 项目标(包括塞拉利昂人权委员会建立准司法能力) 2013 年目标：2012–2015 年战略计划全部 7 项目标 (二) 根据各项人权条约向国际条约机构提交的国家报告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根据普遍定期审议提交 1 份报告 2012 年估计：根据《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禁止酷刑公约》和《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提交 3 份报告 2013 年目标：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和《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提交 2 份报告 (三) 增强残疾人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的权能 业绩计量 2011 年：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并颁布残疾人法律 2012 年估计：政府通过残疾人国家行动计划 2013 年目标：设立机构和办事处以推动全国残疾人委员会的运作

产出

- 协助塞拉利昂人权委员会执行建设和平基金出资的项目，包括委员会的区域化，加强其监测和研究能力和准司法能力，并提高其继续开展以前由联塞建和办开展的各项活动的的能力
- 为外交部人权秘书处起草和提交给国际条约机构的报告提供后勤和技术支助
- 通过 2013 年全国中期审查会议，确保执行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和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
- 根据需要举办每月会议、培训班和讲习班，协助社会福利部和塞拉利昂残疾问题联盟执行《残疾人法》和《残疾人权利公约》，并确保国家残疾人委员会有效运作
- 通过诸如培训和讲习班等联合举措，继续协助民间社会组织和人权非政府组织和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同时将历来由联塞建和办提供支持的大多数职能转交给塞拉利昂人权委员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塞拉利昂安全部门保障国内治安和打击跨 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的能力得到提高

(e) (一) 向跨国有组织犯罪股和其他有关成员机构的地方官员提供的在职培训课程数量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为 50 人提供 2 场在职培训课程

2012 年估计：为 75 人提供 5 场在职培训课程

2013 年目标：为 90 人提供 6 场在职培训课程

(二) 接受专业标准和问责培训的塞拉利昂警官人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120

2012 年估计：150

2013 年目标：150

产出

- 每日监测和辅导地方执法机构并参与跨国有组织犯罪股的刑事调查、逮捕和缉获行动
- 监测跨国有组织犯罪股办公大楼的建造
- 在视察 32 个分区总部问题上，向塞拉利昂警察投诉、纪律及内部调查司提供咨询
- 为国家安全办公室和塞拉利昂警察及军方的 50 名高级官员举办一次会议，从 2012 年选举中吸取经验教训
- 为 1 050 名塞拉利昂警官举办有关性骚扰和性别平等主流化政策的讲习班，包括人权培训
- 通过每周和每两周召开的会议，向塞拉利昂警察高级管理层委员会和国家安全委员会协调组分别提供咨询
- 通过省级和行政区级安全委员会的每周会议向其提供咨询
- 向跨国有组织犯罪股 90 名执法人员提供案件调查的培训

外部因素

160. 预计联塞建和办将实现其目标，前提是：(a) 国家对建设和平进程做出承诺并拥有自主权；(b) 国际伙伴继续致力并支持巩固和建设和平；(c) 次区域(包括邻国)保持稳定，不对塞拉利昂的安全局势产生消极影响。

表 10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差异节余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资源	非经常	
		估计数	(超支)		净额 ^a	所需资源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文职人员费用	7 510.3	7 350.8	159.5	5 823.7	5 664.2	—	(1 686.6)
业务费用	10 201.3	10 397.7	(196.4)	6 611.7	6 808.1	—	(3 589.6)
共计	17 711.6	17 748.5	(36.9)	12 435.4	12 472.3	—	(5 276.2)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161. 所需资源总额为 12 435 4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支付下列费用：最初 36 个国际工作人员(5 053 000 美元)和 34 个本国工作人员(551 800 美元)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以及 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职位的生活津贴(218 900 美元)(2013 年将减少到总共 68 个)；7 名政府提供人员 12 个月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和差旅费(293 800 美元)；短期咨询费用(17 2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284 5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2 498 500 美元)；陆运(228 800 美元)；空运(1 654 100 美元)；通信(652 900 美元)和信息技术网络(367 900 美元)；医疗设备、用品和服务(164 200 美元)；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449 800 美元)。

162. 2013 年拟议数额与 2012 年所需资源总额之间出现差异的原因是：(a) 一年当中分批裁撤 14 个职位，其中包括 8 个国际职位和 6 个当地职位；(b) 对国际工作人员以及联合国志愿人员适用 30%的空缺率，而非 2012 年的 15%；(c) 8 名政府提供人员所需资源减少，他们在 2012 年选举期间提供了支助，而在 2012 年选举结束后则不再需要；(d) 在 2013 年已不再需要宪法审查和政党间对话，导致相关的非培训咨询服务所需资源有所减少；(e) 鉴于特派团计划调整特派团外差旅的优先安排，进行外部差旅的工作人员人数减少；(f) 由于飞行时数从 2012 年核准的 348 个小时减少至预算为 2013 年 1 月至 3 月的三个月编列的 162 个小时，所需资源有所减少；(g) 由于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伙伴的过渡和任务移交，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所需资源减少，燃料消耗和车辆维护所需资源减

少；(h) 停止为 2012 年选举购置基础设施设备，而且 2013 年不购置医疗设备，因为期初库存资产预计足以满足特派团在预算期间的需要。

163. 2012 年产生预计所需追加资源，主要是由于从其他特派团前来联塞建和办执行临时任务的工作人员的差旅费用，他们为联塞建和办提供通信支助服务和其他支助职能，诸如采购、财务和在需要增加人员时提供人力资源职能，以及提供通信支助服务的个体订约人的所需资源。增加额由于联合国联合医务处资产和用品库存充足导致购置设备和用品数量减少而被部分抵销。

预算外资源

164. 2012 年，该特派团一直在实施金额为 500 万美元的建设和平基金支助的项目，以支持民间社会、非国家行为体促进政治对话，并向媒体提供支持，作为支持和平、自由、公正和透明选举的一部分。通过预算外资源供资的活动可能会延长到 2013 年的选举后阶段。此外，2013 年可能会继续执行对塞拉利昂警察进行培训和能力建设的另一个项目，此项目由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国际开发部供资，数额为 1 054 000 美元。

表 11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2012 年核定数	—	1	—	1	6	11	8	1	28	12	—	40	13	21	8	82
2013 年拟议数 (2013 年 1 月 1 日)	—	1	—	1	6	9	7	—	24	12	—	36	13	21	8	82
变动 (2013 年 1 月 1 日)	—	—	—	—	—	(2)	(1)	(1)	(4)	—	—	(4)	—	—	—	(4)
2013 年拟议数 (2013 年 1 月 1 日)	—	1	—	1	6	5	7	—	20	12	—	32	12	16	8	68
累计变动	—	—	—	—	—	(6)	(1)	(1)	(8)	—	—	(8)	(1)	(5)	—	(14)

165. 2013 年初，联塞建和办的拟议人员编制总数是 78 个职位(36 个国际工作人员、34 个本国工作人员和 8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由助理秘书长级别的秘书长执行代表领导，并由 1 个综合战略规划股和侧重于下列关键任务领域的 4 个专题实务科提供支持：巩固和平；民主体制、人权与法治；警务与安全；特派团支助。

166. 2013 年拟对现有人员编制提出的变动包括：鉴于在 2012 年选举后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其他伙伴的过渡和任务移交，分阶段裁撤 14 个职位(8 个国际职

位, 6 个本国职位), 并调动 2 个职位, 包括 1 个当地雇员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情况如下:

(a) 裁撤 14 个职位: 执行代表办公室的秘书长执行代表特别助理(P-4); 民主体制科的环境事务干事、社会事务干事和新闻干事(电台管理)(3 个 P-4) 和外联干事(本国干事); 警务与安全科的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事务干事(P-4); 航空科的首席航空干事(P-4)、协理航空干事(P-2) 和地勤助理(2 个当地雇员)、1 个飞行跟踪员(当地雇员) 和 2 名司机(2 个当地雇员); 工程科的工程干事(P-3);

(b) 调动 2 个职位: 1 名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从民主体制科调到执行代表办公室; 1 名后勤干事(联合国志愿人员) 从警务与安全科调到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办公室。

F. 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

(6 956 8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67. 为推动执行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就喀麦隆-尼日利亚边界争端所作的裁决, 联合国成立了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委员会的任务包括支持标定陆地边界和划定海上边界; 推动撤军和移交乍得湖地区、边界沿线和巴卡西半岛的权力; 解决受影响民众的困境以及就建立信任措施提出建议。

168. 为监测按照 2006 年 6 月 12 日《格林特里协定》在巴卡西半岛撤军和移交权力的执行情况, 设立了后续工作委员会。2009 年 5 月 21 日以来, 秘书长西非问题特别代表兼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主席还兼任了后续工作委员会主席。

169. 就国际法院裁决的四部分内容已达成协议, 其中包括撤军并移交乍得湖地区(2003 年 12 月)、沿陆地边界(2004 年 7 月) 以及巴卡西半岛(2006 年 6 月) 的权力。在 2008 年 3 月海洋图获得正式批准和 2011 年 4 月双方认可海上边界工作组已经完成任务后, 国际法院关于海上边界的裁决的执行工作宣告结束。在海上边界问题获得解决后, 联合国的作用是确保协议以一致的方式体现在边界声明和最终地图之中, 从而完成标界进程。

170. 截至 2012 年 5 月, 双方评估了 1 793 公里的陆地边界并达成了协议。对余下的边界中段和北段约 160 公里的边界评估工作由于安全条件受到限制而被耽搁。因此, 标界工作将持续到 2013 年以后。

171. 委员会还支持拟订旨在保护受影响民众的安全和福利的建立信任措施。两国政府及其伙伴所确定的需要采取行动的重要领域包括在环境、教育、卫生、粮食安全、水和基本基础设施等方面提供援助。委员会将继续监测巴卡西半岛受影响民众的权利受到尊重的情况。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72. 委员会秘书处设在达喀尔西非办内。在 2011 年西非办行政单位和委员会进行改组以后，支助事务(行政和后勤支持，例如差旅和办公室管理、信息技术、人力资源、财务、预算和采购)以及对实务问题的支持，例如公共信息、人权和经济事务，由西非办向委员会提供。开发署驻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的办事处向委员会和部署在这两个国家的联合国观察员提供有偿的后勤和行政支持。

173. 委员会继续加强与驻在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按照居住在陆地边界沿线的民众的需要，共同拟定建立信任措施，确保边界沿线具备和平、安全和可持续跨界发展的条件。

174. 在促进区域稳定和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的合作方面，秘书处政治事务部向委员会提供政治和战略指导，协助委员会开展工作。秘书处外勤支助部向委员会提供行政、财务、后勤支持和信托基金管理服务。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175. 2012 年，委员会在执行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的裁决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176. 截至 2012 年 5 月 25 日，又在边界南段评估了 90 公里，双方正式商定的总公里数因此达到 1 793 公里。对边界中段和北段余下的约 160 公里的评估工作受到耽搁，原因是“博科哈拉姆”组织好战团体在尼日利亚进行的恐怖活动导致安全条件受到限制，严重妨碍了委员会工作的执行。虽然最近的实地评估在 2012 年头半年取得重大进展，但是根据现有的活动时间安排，不可能在 2013 年 12 月前完成对争议地区的剩余评估工作。预计对尚未进行评估的边界地区的实地评估将在 2013 年底完成，未决的争议地区将在 2014 年底解决。这一活动进而将为在 2015 年敲定边界声明和最终地图创造条件。剩余的 1 056 块界碑将在 2013 年开始建造，将持续两年。

177. 委员会预计在 2012 年举行三次会议。第二十九届会议于 2012 年 8 月在雅温得召开。将分别在 2012 年 10 月和 12 月各举行一次会议，审查标界程序，讨论边界声明草稿，并将据此附上最终地图。预计委员会将审查和通过综合工作计划；通过实地评估团的报告；解决联合实地评估中出现的争议地区；就针对标界所涉地区受影响的民众的建立信任措施作出决定；商定界碑安放下一阶段的工作。

178. 应双方的要求，并根据双方所提供的资料，委员会与秘书处政治事务部、法律事务厅和采购司协商，拟定了继续进行界碑安放工作的项目建议书。后来双方讨论了建议书，并认可了三方管理架构，但项目文件仍需委员会批准。

179. 2011 年 3 月，在海洋图获得正式批准和双方认可海上边界工作组已经完成任务后，国际法院关于海上边界的裁决的执行工作宣告结束。尽管不再需要委员

会召集关于海上边界的会议，但委员会应继续与联合国法律顾问办公室密切合作，确保协议得到遵守以及协议内容体现在边界声明和最终地图之中。

180. 关于巴卡西半岛撤军和移交权力问题的《格林特里协定》后续执行委员会于2012年3月29日和30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十八届会议。该委员会认可了2012年3月16日至19日联合观察组前往巴卡西区域的第14次代表团的报告，在此过程中两国为加强地区的跨界安全作出了努力，包括继续进行联合安全巡逻。应指出的是，观察团没有报告发生任何事件。此外，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于2012年2月26日签订了正式的跨界安全合作协议。在2012年7月2日至6日向巴卡西区域派出第15次观察团后，后续工作委员会第19次会议于2012年7月19日和20日举行。

181. 委员会正在会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乍得政府在乍得湖和巴卡西半岛开发4个短期项目，涉及粮食安全、小额信贷、饮用水、就业能力建设和社区获取电力和可再生太阳能。计划在尼日利亚针对受影响的民众开展类似的项目，为此在2011年12月4日至11日进行了机构间需求评估。

182. 2012年5月14日至17日，委员会在尼亚美举行的负责边界问题的非洲联盟各国部长第三次会议上介绍了其成果。非洲各国代表团和非洲联盟边界方案秘书处承认委员会的工作具有附加价值，并注意委员会的成果是非洲标界工作的一个重要步骤。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183. 在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期间，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商定力争在2012年底之前完成一大部分标界工作。后来，在2011年8月26日发生的针对阿布贾联合国之家的炸弹袭击事件以及“博科哈拉姆”组织在尼日利亚东北部的恐怖活动的升级，严重阻碍了委员会工作的开展。因此，标界工作将持续到2013年以后。

184. 2013年，委员会将继续推动双方在下列方面进行合作：(a) 继续进行实地评估，以确定剩余的边界点(2013年)；(b) 解决由于对国际法院的裁定存在不同解释、当地安全问题或地形造成的困难而推迟解决的标界争议(2013-2014年)；(c) 建造剩余的约1 056块界碑(2013-2015年)；(d) 支持拟定方案，以执行针对受到标界影响地区的民众的建立信任措施(2013-2015年)；(e) 在解决剩余争议地区和搁置地区的问题后编制最终地图和边界声明(2012-2015年)。

185. 在2013年，若要有效管理与标界工作有关的技术和行政任务，除现有的管理能力外，将继续需要工程方面的专门知识。实地评估和界碑安放必须在短暂的旱季同时进行，这是此项工作面临的独一无二的工程和管理挑战。

186. 委员会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有序、和平地执行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关于喀麦隆与尼日利亚陆地和海上边界的裁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推进喀麦隆与尼日利亚标定陆地边界和就海上边界事宜缔结合作协定

(a) (一) 委员会法定全体会议次数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2

2012 年估计：3

2013 年目标：3

(二) 与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就界碑安放地点达成协议陆地边界百分比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87%(1 703 公里)

2012 年估计：92%(1 800 公里)

2013 年目标：95%(1 850 公里)

(三) 陆地标界合同的执行率提高(递增)

业绩计量

2011 年：58%

2012 年估计：70%

2013 年目标：78%

(四) 2011 年达成的喀麦隆-尼日利亚海上边界协定继续得到遵守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0

2013 年目标：1 次会议

产出

- 委员会举行 3 次会议，讨论与和平执行国际法院裁定有关的问题，包括通过实地评估团的报告；解决联合实地评估中提出的争议地区；就针对标界覆盖地区受影响民众的建立信任措施作出决定；管理界碑安放和标界工作
- 派遣两个陆地边界联合实地评估团，每次平均八周，以便与双方商定界碑安放地点，以及提出由双方通过的关于标界进展情况的报告
- 与双方举行 4 次法律和技术咨询会议，以便推动解决联合实地评估中提出的争议地区，并提出由双方通过的关于解决争议地区的提议的报告
- 派遣 4 个实地考察团，每次平均 6 周，对执行标界合同的承包商所做的工作进行技术监督和控制，并在每次考察后起草报告提交双方，以供认可

- 与捐助者举行两次会议，讨论剩余的标界工作和建立信任举措所需的预算外资金问题
- 在雅温得和阿布贾举行项目管理委员会 4 次会议，举行技术和监督小组 6 次会议，讨论界碑安放活动
- 开展宣传活动，宣传委员会在冲突预防和建立信任方面的成绩，并制作关于标界工作的宣传材料，包括一部纪录片
- 标界小组委员会派遣 4 个陆地边界实地考察团，每次平均 3 周，解决争议地区问题
- 制作 140 份比例为 1:50 000 的地图(陆地边界)，2 份比例为 1:50 000 的地图(海上边界)，3 份比例为 1:500 000 和 1 份比例为 1:1 500 000 的地图(全部边界)，绘出喀麦隆-尼日利亚间边界
- 就绘制最终地图与秘书处制图科举行 1 次工作会议
- 发布从法律上描绘喀麦隆-尼日利亚边界情况的边界声明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在所有有关地区，包括在巴卡西半岛巩固撤军和权力移交成果	(b) (一) 在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的参与下，文职观察员继续巡视巴卡西半岛和边界和乍得湖地区 业绩计量 2011 年：3 2012 年估计：3 2013 年目标：3 (二) 在撤军和权力移交后，接报的边界事件和部队非法驻留的情况为零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0 2013 年目标：0 (三) 保持有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参与的后续工作委员会的会议次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3 次会议 2012 年估计：3 次会议 2013 年目标：3 次会议 (四) 在整个巴卡西半岛维持喀麦隆行政驻所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2 2012 年估计：2 2013 年目标：2

产出

- 派遣 3 个陆地边界文职观察员实地考察团，监测受影响民众的权利和福利受到尊重的情况，重点是弱势群体，包括妇女和青年，并印发 3 份报告
- 举行 2 次咨询会议，讨论拟定和执行巴卡西半岛民族发展和环境举措的问题
- 在观察员对巴卡西半岛进行访问后提出 3 份关于《格林特里协定》执行情况的报告
- 根据《格林特里协定》设立的后续工作委员会举行 3 次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尊重边境地区受影响民众的权利和社区发展及重振乍得湖流域委员会方面取得进展	(c) (一) 在乍得湖地区无侵权事件的报告 业绩计量 2011 年：0 2012 年估计：0 2013 年目标：0 (二) 在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维持社区发展项目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4 2012 年估计：4 2013 年目标：4 (三) 有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参与的落实建立信任措施的资源调集举措的数量得到保持 业绩计量 2011 年：4 2012 年估计：4 2013 年目标：4

产出

- 在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捐助者进行资金调集联合需求评估后，进行 4 次可行性研究
- 实施 4 个健康和粮食安全速效项目(两个在尼日利亚，两个在喀麦隆，涉及农用牲畜和捕鱼活动)，满足受标界影响民众的迫切需要，推动对特派团授权任务的接受
- 在进行可行性研究的基础上制订 4 个项目，解决受影响民众的福利问题，涉及粮食安全和小额信贷、饮用水、就业能力建设和社区接入电网，重点是妇女和青年及人权
- 会同喀麦隆和尼日利亚政府、世界银行、联合国系统实体、捐助者、非洲开发银行和其他伙伴拟订 4 项资源调集举措，鼓励跨界合作和联合经济计划
- 派遣 2 个实地代表团，对受标界工作影响地区的民众进行宣传

- 乍得湖流域委员会派遣 2 个代表团，协助执行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的建立信任措施
- 联合国咨询人在针对环境、健康和粮食安全问题进行实地访问后，向双方提出三份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加强西非次区域合作，借鉴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所提供的经验教训，通过对边界线进行良好管理预防冲突	(d) 保持与西非经共体成员国和其他区域组织关于解决边界问题的区域论坛的会议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1 次会议
	2012 年估计：1 次会议
	2013 年目标：1 次会议

产出

- 与非洲联盟边界方案和西非经共体共同举办讲习班，交流作为冲突预防机制的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标界进程所提供的经验教训
- 就边界定义(法律解决方案、大地测量要求、费用估计和边界工作建议)向非洲联盟成员国政府官员提供指导
- 就边界声明和绘制最终地图所涉法律和技术问题提出 2 份文件

外部因素

187. 预计能够实现目标，前提是：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继续遵守国际法院的裁定和委员会通过的工作计划；两国的安全、政治、社会和经济环境继续有利于执行国际法院的裁定；存在用于界碑安放和支持建立信任举措的预算外资源。

表 12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差异节余 (超支)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资源 净额 ^a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1)-(2)	(4)	(5)=(4)-(3)	(6)	(7)=(4)-(1)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99.7	68.5	31.2	90.9	59.7	—	(8.8)
文职人员费用	1 932.2	1 875.8	56.4	2 071.9	2 015.5	—	139.7
业务费用	6 572.7	5 435.4	1 137.3	4 794.0	3 656.7	36.3	(1 778.7)
共计	8 604.6	7 379.7	1 224.9	6 956.8	5 731.9	36.3	(1 647.8)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188. 2013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6 956 8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 包括 1 名军事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服装津贴和轮调差旅费(90 900 美元)、12 个职位人员编制(10 个国际工作人员和 2 个本国工作人员)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2 071 900 美元)和其他业务费用, 包括咨询人服务(1 787 900 美元)、公务差旅(584 9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377 500 美元)、陆运(93 400 美元)、空运(1 365 000 美元)、水运(100 000 美元)、通信(207 700 美元)、信息技术(83 600 美元)和其它用品、服务和设备(194 000 美元)。

189. 与 2012 年核定预算相比, 2013 年所需资源减少, 其主要原因如下: 根据西非办与喀尼混委会的估计用量, 在共计 465 个小时中, 喀尼混委会与西非办的费用分担安排比率从 2012 年的 50: 50 改为 2013 年的 25: 75, 从而导致空运费用减少; 咨询人所需资源减少, 主要原因是文职观察员从 10 人减为 8 人, 联合技术小组会议从两次减为一次, 海上边界会议终止; 非常会议从两次减为一次, 技术咨询会议从 4 次减为 2 次。

190. 2012 年出现未支配余额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名军事顾问的轮调推迟; 法律顾问的征聘推迟; 咨询人和咨询人差旅所需资源减少, 原因是一名文职观察员的征聘推迟以及由于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北部地区的安全问题和双方不能与会而导致喀尼混委会会议和实地评估团次数减少; 公务差旅所需资源减少, 原因是喀尼混委会会议、法律和技术会议及实地评估团次数减少; 未使用水运项下所需资源, 因为联合技术小组尚未到达需要租用水运工具的有关地区。

预算外资源

191. 2008 年 11 月以来,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按照与联合国签订的合同, 利用喀麦隆、尼日利亚、联合王国和欧洲联盟提供的预算外资源, 对界碑建造项目进行了管理。截至 2010 年 6 月, 项目厅共建造了 378 个界碑。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和 11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上, 委员会决定终止与项目厅的合同。2012 年将共计使用 494 400 美元。

192. 2013 年, 将建立新的管理架构, 使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对剩余的标界工作享有更大的自主权, 在 2013 年建造更多的界碑。预计 2013 年可用资金数额估计为 4 228 200 美元。

表 13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2012 年核定数	—	—	—	—	3	6	—	—	9	1	—	10	—	2	—	12
2013 年拟议数	—	—	—	—	3	6	—	—	9	1	—	10	—	2	—	12
变动	—	—	—	—	—	—	—	—	—	—	—	—	—	—	—	—

193. 2013 年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所需人员编制总数保持不变。

G.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2 962 4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194. 秘书长在 2007 年 5 月 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7/279)中提议设立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安理会主席在 2007 年 5 月 15 日的信(S/2007/280)中做了答复。

195. 该中心的主要职能是加强联合国在中亚预防冲突的能力。中心将通过执行下述工作范围,推动处理该区域面临的多种威胁,包括国际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贩运毒品和有组织犯罪:

(a) 就预防外交方面的相关问题与该区域各国政府联系,并在获得各国政府同意后,与其他有关方面联系;

(b) 监测和分析实地情况;

(c) 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供预防冲突工作方面的最新信息;

(d) 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上海合作组织和其他区域组织保持联系,鼓励这些组织的建设和平努力和举措,并在适当顾及各组织具体任务的情况下,推动进行协调并交流信息;

(e) 为该区域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预防活动提供政治框架和领导,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系统、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的代表推动采用统筹方法开展预防性发展和人道主义援助;

(f) 与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对该区域局势进行全面综合分析。

196. 中心设在阿什哈巴德,土库曼斯坦政府作为东道国以免租金方式提供适当房地,包括供应水电。政治事务部向中心提供政治和实务政策指导,包括在同会员国、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伙伴方开展互动的问题上提供指导,以便中心执行其任务。中心同政治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协商执行其工作方案。

197. 中心今后两年的战略将是继续加强中亚合作框架和拟订共同举措,以应对安全和稳定方面的区域挑战。最近增加了若干挑战,例如该区域某些国家间的双边关系紧张,某些国家发生暴力或动乱及国际部队于 2014 年从阿富汗的撤出导致中亚各国的担忧。

198. 在未来期间,中心将在预防外交领域发挥政治领导力,促进联合国在中亚各项努力的协调性和统一性。中心将继续协调联合国的各项举措,促进加强对话

的进程，与致力于中亚的区域组织及双边伙伴国家合作，为实现持久和平、发展与和解改善条件。中心将继续从区域观点监测、分析和报告潜在的国内和跨界冲突。中心将继续支持采取各项举措，寻求解决区域内水与能源之间的关系以及上游与下游国家和(或)资源丰富与资源匮乏国家之间的紧张关系。鉴于水和能源问题有可能引发冲突，中心将加强 2011 年和 2012 年启动的该区域跨界河流潜在问题预警机制。中心还将加大努力，采用 2012 年制定的基于假想情况的方法，促进中亚国家间的合作。此外，中心将在努力提高新一代中亚外交官能力的工作中倡导预防外交的概念。

199. 为加强联合反恐工作，中心将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联合行动计划》框架内与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中亚各国以及其他利益攸关方继续合作。中心还将考虑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建立协作，特别是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建立协作，以便通过加强区域协调和信息交流，提高打击有组织犯罪和贩毒工作的效率。为确保综合分析该地区局势，中心将与联阿援助团保持密切接触，支持中亚各国和阿富汗在伊斯坦布尔进程和其他有关框架内开展合作，以期缓解国际作战部队 2014 年撤出阿富汗可能带来的负面影响，并鼓励中亚各国为稳定阿富汗局势做出贡献。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200. 中心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密切合作，确保采用统筹方法处理区域安全问题。在 2010 年吉尔吉斯斯坦发生危机后，中心动员国际社会做出努力，确保在实地与联合国机构，特别是开发署、难民署、人权高专办、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以及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协调应对危机，并与秘书长办公厅保持密切联系。中心与政治事务部调解支助股一起提供专门知识，支持建设和平工作，促进分享权力、开展对话、处理宪政问题及实现和解等努力。在未来期间将继续努力支持吉尔吉斯斯坦实现和解，消除南北分歧，从而促进该国的和平与稳定。

201. 鉴于中亚面临的各项挑战的跨界性质，该中心通过与联合国合作伙伴制定区域倡议，发挥催化作用。例如，在推进为水资源管理建立共同商定的解决办法方面，中心与开发署在国家一级，并与欧洲经委会在区域一级合作设立了一个平台，供各国协商与水有关的问题。为促进反恐合作，精简有关做法，中心确保了十多个反恐执行队实体参加 3 次专家会议，以支持 2011 年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在未来期间，中心还打算积极参与秘书长 2011 年 9 月设立的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问题工作队的工作。作为这项工作的一部分，中心于 2012 年 6 月 1 日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杜尚别共同主持了一次会议，探讨联合国系统如何能够更好地进行协调，努力打击中亚的贩毒和其他跨境有组织犯罪活动。

202. 除在预防外交领域发挥政治领导力之外，中心还将促进信息交流以及统一联合国在该区域的预防冲突工作。中心与联阿援助团保持密切接触，确保综合分

析更广泛区域的局势以及阿富汗境内的事态发展可能对中亚的潜在影响。中心将通过促进阿富汗和中亚各国在欧洲经委会和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主导的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的框架内进行合作，继续支持阿富汗局势实现稳定。中心在行政和后勤方面得到了开发署的有偿支持。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203. 2012 年，中心继续在中亚预防外交工作和制订共同举措应对安全与稳定方面的区域挑战方面发挥中心作用。中心在联合国的工作中起领头作用，为在吉尔吉斯斯坦和平举行总统选举和加强合法机构创造政治条件。中心继续鼓励中亚各国就水和能源问题进行对话，并与拯救咸海国际基金会一道，争取各方支持解决影响咸海盆地环境问题和其他问题的各项举措，包括举办 1 个关于中亚潜在跨界水问题冲突情况的预警问题讲习班。中心还继续与中亚各国、联合国各机构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框架内加强联合反恐工作。2012 年 6 月，中心举办了一次区域组织会议，作为 2011 年 11 月在阿什哈巴德高级别会议上商定的《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联合行动计划》后续行动的一部分。中心分析了国际作战部队 2014 年撤出阿富汗对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可能产生的影响，包括为在此方面的今后行动提出了建议。如上所述，2012 年 6 月，中心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在杜尚别组织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问题工作队第一次区域会议。除了在预防外交领域发挥政治领导作用外，中心还促进信息交流和协调联合国的各项努力。中心借助通过密码电文定期交流信息、面对面协商、访问喀布尔及其他途径，与联阿援助团保持密切接触，确保对该区域局势进行统筹分析。此外，中心还请联阿援助团参加中心的活动，旨在就中亚各国在阿富汗建设和平努力方面的作用交流意见和建议。中心还通过与欧洲经委会共同组织旨在推动中亚各国与阿富汗经济合作的会议，支持区域稳定。中心还与中亚各国及联合国各机构磋商，以加强区域内的预警和风险管理能力。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204. 中心将根据其任务规定和三年行动方案(2012-2014 年)，通过以下办法协助 5 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应对区域安全面临的跨界威胁和国内威胁：(a) 执行反恐联合行动计划；(b) 支持它们为打击非法跨界活动所做的努力；(c) 鼓励各国努力完善自然资源管理；(d) 处理阿富汗局势对中亚的影响。

205. 中心将通过与中亚区域内外的研究机构、区域组织和专家组织一系列的联合活动，专门探讨该区域在安全与稳定方面面临的各种挑战，为战略对话提供一个平台。中心将致力于促进各方共同认识到，中亚所有国家需要联合处理水和能源管理及反恐问题，同时铭记所有各方的利益和需求。为此，中心将与中亚各国领导人进行定期政治磋商，并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及区域组织一道，在中亚专家和其他专家的参与下就自然资源管理的方方面面与各利益攸关方举行会议。

206. 2013 年的预期成果包括：(a) 就执行《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联合行动计划》商定路线图；(b) 进一步发展中亚区域跨界水问题潜在问题情况预警机制；(c) 区域内专家利用从中心培训获得的技能，使用基于假想情况的方法，彻底评估咸海盆地水、能源和农业之间的关系；(d) 继续努力，提高中亚各国以联合协调方式和平解决冲突和消除区域共同威胁的能力。中心实现这些成果的一项关键外部因素是中亚各国的政治意愿。

207. 中心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促进中亚的可持续和平与稳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在打击恐怖主义、贩毒和有组织犯罪，应对水资源和自然资源管理面临的区域挑战，以及联合应对国际作战部队 2014 年撤出阿富汗所导致的新挑战等方面，中亚 5 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政府之间的区域合作有所改善	中亚各国政府在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的支持下处理共同安全威胁的联合举措, 包括以下方面：(a) 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b) 加强中亚跨界河流预警机制；(c) 促进中亚和里海区域的政治对话 业绩计量： 联合举措的数目 2011 年：3 2012 年估计：3 2013 年目标：3

产出

- 4 次派团前往该区域 5 国，促进中亚各国政府开展预防外交，采取联合行动，应对共同安全挑战
- 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举行 1 次关于加强中亚禁毒合作的区域会议
- 与中亚代表举行 2 次关于公平使用水资源和建立持久水共享机制的区域谈判
- 举行 2 次会议，讨论中亚国家与阿富汗的合作机会与前景
-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在中心的协助下，为中亚政府官员和专家举办 1 个关于国际法和预防外交工具的培训方案
- 中心为中亚一些大学和其他公共机构(例如比什凯克的欧安组织学院)的学生举办 3 次关于预防外交的讲座
- 中心与中亚国家战略研究所、独立专家和区域组织一起，举办 1 次关于区域安全目前面临的挑战及可以采取的联合应对措施研讨会
- 中心召开 1 次由中亚 5 国副外长参加的会议，以便促进在有分歧的问题上开展政治对话，联合解决共同面临的挑战
- 出席下列组织的会议：上海合作组织、相互协作和建立信任措施会议、独联体、欧安组织、经济合作组织、阿富汗问题区域经济合作会议、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和欧洲联

盟；就与中心任务规定相关问题与伙伴国家磋商(莫斯科、北京、华盛顿特区、纽约、喀布尔、安卡拉、布鲁塞尔、日内瓦、维也纳和巴库)

- 定期会晤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负责人,以促进在预防外交和人道主义发展方面制定统筹战略,并促进建立一项机制,使中心和该区域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能够定期分享信息,以加强在预防冲突领域的合作
- 每季度向记者通报情况,定期发布新闻稿和声明,每周更新中心的网站,每月向联合国系统、国家伙伴方及公众提供信息和政策简报

外部因素

208. 中心预计能实现目标,前提是各国政府和各国的利益攸关方承诺开展预防外交和对话,且该区域不会出现动荡局面。

表 14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差异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资源 净额 ^a	非经常 所需资源	
		估计数	节余(超支)				
	(1)	(2)	(3)=(1)-(2)	(4)	(5)=(4)-(3)	(6)	(7)=(4)-(1)
文职人员费用	2 054.9	2 117.3	(62.4)	1 965.2	2 027.6	—	(89.7)
业务费用	1 057.9	993.3	64.6	997.2	932.6	45.6	(60.7)
共计	3 112.8	3 110.6	2.2	2 962.4	2 960.2	45.6	(150.4)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209. 所需资源共计 2 962 4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支付下列费用:续设 30 个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1 965 200 美元);咨询人和专家(42 7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264 8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58 700 美元);陆运(34 900 美元);通信(294 400 美元);信息技术(47 300 美元)和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154 400 美元)。

210. 上述数额不包括 120 000 美元的办公室租金和水电估计费用,这些将由东道国免费提供给中心。

211. 2013 年所需资源减少,反映了 2012 年与人力资源改革和购置设备有关的一次性经费的终止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的增加这两者的净影响。

预算外资源

212. 中心收到芬兰政府提供的 92 000 美元,用于其解决中亚可持续发展与稳定问题的战略对话系列中的一个活动。2012 年 3 月组织了这一活动。

213. 在 2012 年余下期间以及 2013 年，中心计划利用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提供的 600 000 美元，用于中心有关中亚和阿富汗跨界水资源共享区域合作的一个项目。

214. 中心仍在寻求预算外资源资助以下活动：今后几年的反恐项目(900 000 美元)、战略对话系列(340 000 美元)、培训活动(250 000 美元)和一些小型活动，例如中亚各国副外长定期会议(每次 50 000 美元)。

表 15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12 年核定数	—	1	—	—	1	2	2	—	6	2	—	8	4	18	—	—	30
2013 年拟议数	—	1	—	—	1	2	2	—	6	2	—	8	4	18	—	—	30
变动	—	—	—	—	—	—	—	—	—	—	—	—	—	—	—	—	—

215. 没有对 2013 年所需人员编制提出改动。

H.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

(15 639 8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216.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是 2011 年 1 月 1 日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59(2010)号决议设立的，取代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规模大大缩减。向新特派团的过渡反映了近年来本国利益攸关方在巩固布隆迪和平、民主和发展方面所取得的持续进展。在头六个月，该办事处平稳顺利地减少了人员和设备，并缩小了影响区。

217. 安全理事会第 1959(2010)号决议第 3(a)至(d)分段以及第 2027(2011)号决议第 1 和第 2 段概述了联布办事处的任务，其中要求联布办事处在以下几个方面支持布隆迪政府：

(a) 按国际标准和原则加强国家主要机构、特别是司法和议会机构的独立性、能力和法律框架；

(b) 推动和协助国家行为体开展对话，支持各种推动广泛参与政治生活的机制，包括支持布隆迪执行发展战略和方案；

(c) 支持努力消除有罪不罚现象，特别是设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以加强国家统一，促进司法，促进布隆迪社会的和解，并为这些机构开展工作提供业务支持；

(d) 促进和保护人权，包括加强国家以及本国民间社会在这方面的能力；

(e) 支持政府和国际社会努力重点关注妇女和青年的社会经济发展，特别是受冲突影响的人重新融入社会经济问题，推动为布隆迪筹集资源；

(f) 在接获要求时，支持布隆迪深化区域一体化的工作。

218. 根据自身任务规定，联布办事处的目标是支持布隆迪政府巩固持久和平和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特派团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国际社会开展合作，以实现这一目标。

219. 联布办事处将通过开展授权任务支持布隆迪政府，在所取得进展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建立联布办事处旨在作为联合国存在的最后阶段，之后恢复由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定期参与。这一过渡的时间取决于在第 1959(2010) 号决议第 15 段所要求并由秘书长在 2012 年 5 月 10 日向安全理事会提供的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220. 联合国综合管理小组是联合国在布隆迪的主要协调机构。该小组把联布办事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召集起来，提供统一的战略指导、监督和有效协作。该小组制订了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战略文件。战略文件对冲突进行共同分析，并根据联合国系统的比较优势制订了联合国系统的共同愿景和巩固和平优先事项。作为驻地协调员，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负责根据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五个联合方案审查进展情况，针对执行工作面临的挑战向联合国各部门和机构提供指导，并促进与非联合国行为体进行一致互动。安全管理小组由秘书长特别代表主持，每月召开会议，确保定期向所有在该国的联合国工作人员传播信息，并进行安全威胁评估和采取适当的减除威胁措施。特别代表还每月一次主持与非洲联盟和其他双边和多边伙伴代表的会议，讨论共同关心的问题，并协调几个关键领域的支助工作。

221. 联布办事处一直积极地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道，确定和实施费用分摊安排，以集中资源，提高效率，降低费用。为此，与国家工作队一道建立了共同安全预算和合并了医疗事务。目前，联布办事处能够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帮助更多患者和工作人员家属，并在国家工作队供资的牙科、妇科和儿科等领域，提供更多患者护理。

222. 联布办事处与更多驻布隆迪的联合国办事处合用场地的努力也有助于分担费用和恢复工作。2012 年 1 月，开发署搬进位于布琼布拉特的综合特派团总部，与联布办事处、儿基会、联合国人口基金以及人权高专办合用场地。

223. 联布办事处与人权高专办继续统筹工作，人力和财政资源得到了更具战略性的部署，从而显著促进了联布办事处的人权工作。因此，联布办事处能够继续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全面的人权活动，包括根据任务规定，报告和处理人权挑战。

224. 联布办事处还支持执行全球外勤支助战略，将于 2013 年将部分行政职能转至位于恩德培的区域服务中心。所涉职能包括国际工作人员工资单和账单支付处理以及国际工作人员待遇、考勤和工作人员膳宿。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225. 2012 年 2 月，布隆迪政府启动了减贫战略文件二。该战略提供了框架，供联布办事处和该国其他行为体重新评估自身利用资源支持减贫和社会经济发展的情况。以前的《建设和平战略框架》被纳入了减贫战略文件，并且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同联布办事处修订了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使其与该战略保持一致。按照联布办事处的任务，联布办事处主要重点针对该战略的第一部分，即加强法治、巩固善治和促进性别平等。联布办事处还通过 (a) 转变布隆迪经济，实现可持续创造就业和增长；(b) 改善基本社会服务的提供和质量并加强社会保护，开展关于战略其他两个支柱的高层次政治宣传，从而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努力。

226. 按照其任务规定，联布办事处继续重视受冲突影响人口重新融入社会经济生活的问题。2012 年，建设和平基金通过联合国为布隆迪拨款 920 万美元，用于帮助布班扎、锡比托克和布琼布拉农村省的受冲突影响人口重新融入社会。已经开始动员为剩余的布琼布拉和布鲁里两省筹集资金。联布办事处支持联合国各机构和布隆迪政府实施重返社会方案。

227. 联布办事处继续支持布隆迪加强区域一体化。联布办事处为培训东非共同体事务部的通信人员，举办了能力建设讲习班，并为各政府机关法律部门至少 300 名工作人员举办了关于协调本国法律与东非共同体法律的讲习班。联布办事处还与比利时、美国、商标东非和开发署等合作伙伴一道，支持东非共同体事务部举办旨在促进布隆迪与东非共同体区域一体化的会议。

228. 在善治方面，反腐败侦讯组将超过 63 起诈骗案件移交法院审理。有证据表明，国家元首在其就职典礼上宣布的零容忍原则有所奏效，国家资源管理方面正获得更多调查。在这方面，联布办事处向监察员办公室提供了实质和后勤支持，后者于 2012 年调查了 10 起重大案件。

229. 安全部门继续取得进展。在两省开展三个试点项目是落实社区警务新政策文件的第一步。预计这一政策文件最终将在全国落实。公安部还正在完成国家安全计划，并与本国和国际伙伴协商，编制最终草案以供通过。国防和前战斗人员部正在最后完成防务审查。

230. 联布办事处继续重视在安全和国防部队中预防性别暴力和尊重人权的问题，为此培训了 150 多名国防和安全人员(警察、军队、国家情报局)。

231. 上一次解除平民武装活动继续产生正面影响。2012 年，布隆迪政府通过了两项新的关于非法拥有武器的法律。由于这些法律，个人向派出所上交了超过 1 500 件武器和 50 000 发弹药。2012 年继续登记和标识国家军队和警察的武

器，这有助于管理该国武器流通并减少犯罪。联布办事处密切监测这项工作，并支持政府加以实施。

232. 2012 年，联布办事处发现人权方面依然存在挑战，并为纠正这一情况作出了重大努力。其中包括，联布办事处向 14 名高级军事人员和 62 名国家情报人员以及各省的安全部队和其他政府官员提供了关于人权标准的培训。联布办事处还利用多种途径宣传和倡导人权，特别是向布琼布拉的外交和捐助界代表定期简要汇报最新情况，并定期发布公开报告。联布办事处为跟踪了解侵犯人权案件，与有关主管部门(国家警察、国防军、国家情报局和检察署)定期开会，并与这些部门及本国和国际人权组织每两月举行一次会议。

233. 新闻自由方面的进展参差不齐。一些记者遭拘留不久后被释放，但当局在其他案件中继续施压。联布办事处向 200 多名记者和媒体工作者提供了关于媒体自由、媒体在社会转型中的作用、修订后的新闻法以及记者在布隆迪的工作条件等主题的培训。

234. 联布办事处支持司法部拟订和通过该部 2011-2015 年战略文件。联布办事处还为正在制定当中的国家司法战略提供实质性咨询。此外，联布办事处支持司法部的“司法独立和专业化”专题小组，以确保司法培训中心有效运作。

235. 联布办事处继续倡导释放遭到审前长期拘留的人员。2012 年，检察署释放了 1 179 名被拘留者。联布办事处还为制定新的刑法政策提供了支持，该政策为检察官提供适当指引并解决非法拘禁的根本原因。

236. 2012 年，监狱服刑人口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待审拘留犯减少。联布办事处支持审查司法部关于减少监狱服刑人口的行动计划，并主张总检察长办公室加强监督机构对派出所和法律部门业务的控制。

237. 关于过渡时期司法，进展一直缓慢。2012 年，联合国获悉，布隆迪当局正在制定关于设想中的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律草案的新版本。布隆迪政府表示，打算与基层民众长期磋商，以使其有机会表达对此事的看法。联合国强调，在修改该法时，应考虑到国际规范和标准。2012 年上半年，布隆迪政府就其技术委员会的报告以及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律草案举行了一系列部门间磋商，随后在全国各地开展了宣传运动。在联布办事处的资金和技术支持下，布隆迪政府设立了一个网络，用于向所有偏远地区的民众传播关于过渡时期司法问题的信息。联布办事处还与三个民间社会组织合作，资助并监督了为期两个月的关于过渡时期司法机制以及通行国际标准和最佳做法的全国性宣传活动。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238. 2013 年的总体规划假设是：(a) 巩固和平工作继续取得进展，并且布隆迪政府支持维持联布办事处的存在；(b) 2013 年 2 月安全理事会延续联布办事处的

任务授权，维持目前的战略和方案活动水平，这需要获得足以支持授权活动的预算；(c) 联布办事处继续着重控制费用，并利用各种机会开展增效举措、调整资源使用优先事项和分担费用。

239. 2013 年联布办事处的优先事项如下。

加强国家机构的能力，确保建立以建设和平和经济增长为重点的参与性规划系统和善治

240. 继 2012 年 2 月布隆迪国家元首推出兼顾冲突问题的减贫战略文件二之后，已制定全面行动计划，需要调动资源实施这一战略。联布办事处将继续支持布隆迪政府开展资源调动工作，以加强 2012 年至 2016 年的战略实施。联布办事处还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继续支持该国政府进行相关部门规划。

241. 联布办事处将继续重视善治和反腐败战略的实施情况。具体而言，联布办事处将与开发署一道，支持善治部、反腐败侦讯组和反腐败法院，以加快案件调查和处理，并加强政府和立法机构在法律框架、调查程序和方法以及公共财政管理方面的能力。实现国防和安全部队专业化仍然是一个优先事项，联布办事处将继续开展关于人权、国际人道主义和性别暴力领域的培训；协调多个捐助方资助的社区警务项目的实施；为公安部提供关于制定战略计划的咨询；跟踪军事和警用武器的登记和标识情况。联布办事处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世界银行和基金组织一道，确定实施战略和政策的轻重缓急，以改善公共财政管理和社会经济发展，尤其侧重建设和平以及最弱势群体的具体需求。

促进政治对话、民族和解和过渡时期司法

242. 联布办事处将继续侧重于与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提高布隆迪政治对话的频率和质量。联布办事处还将与政府和媒体合作，以建立有助于新闻自由的监管框架。联布办事处将继续努力促进政府、反对派、民间社会和其他各方之间的社会和政治对话。联布办事处还将依照国际标准以及布隆迪人民在 2009 年全国协商中表达的意愿，促进民族和解机制，包括拟设的真相与和解委员会。

加强司法和惩教系统的独立性和效力，改进对人权的尊重

243. 联布办事处将继续支持政府促进对人权的尊重，加强司法和惩教基础设施的管理、独立性和问责制。为以最佳方式帮助加强司法机关独立性，联布办事处将更加密切地重视加强治安法官最高委员会的能力，使其能够有效完成宪法规定的任务。联布办事处还将支持在执行判决以及修改司法机构和监狱领域主要法律以及旨在加强人权标准的法律方面的改革。联布办事处还将支持建立受害人和证人保护制度，帮助改善治安法官征聘工作，协助司法人员培训方案，并帮助加强监狱管理机构的能力。

244. 办事处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促进布隆迪的社会经济发展与稳定。

构成部分 1：加强国家机构的能力，确保建立以建设和平和经济增长为重点的参与性规划系统和善治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主要政府机构有必要的的能力，确保有一个对经济增长进行规划和协调的参与性系统，同时顾及建设和平的挑战	(a) (一) 在布隆迪政府领导下发布的内有建设和平和经济增长各方面内容的国家战略规划文件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2 份规划文件 2012 年估计：4 份规划文件 2013 年目标：2 份规划文件 (二) 参与国家战略规划进程的机构(非政府组织、宗教团体、民间社会组织、基层社区协会)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10 个机构 2012 年估计：15 个机构 2013 年目标：25 个机构

产出

- 向政府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帮助执行减贫战略文件，特别包括举办布隆迪合作伙伴会议/协商小组会议
- 向政府的国家援助协调委员会提供技术支助，以编写布隆迪接受援助情况年度报告
- 向政府提供技术、政治和后勤支助，以通过减贫战略文件下的方案执行巩固和平优先事项
- 向政府提供技术、政治、财政和后勤支助，以实施受战争影响者(回返者、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复员者)重新融入社会的国家战略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布隆迪更好地融入区域和次区域组织	(b) (一) 符合东非共同体指令的立法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5 2012 年估计：10 2013 年目标：15 (二) 布隆迪从中受益的区域和次区域举措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2 项举措 2012 年估计：4 项举措 2013 年目标：4 项举措

产出

- 为拟订关于该区域和次区域的区域一体化挑战和机遇的政策文件提供技术支助
- 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以便与东非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大湖国家经济共同体、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非洲联盟和东部和南部非洲共同市场合作召开 4 次协商会议，讨论区域一体化问题
- 向负责区域一体化问题的各部委提供技术和政治咨询意见
- 提供财政支助，安排对区域或次区域组织的 2 个成员国进行 2 次互访
- 提供技术和政治支助，以编写一份关于区域一体化的国家战略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加强治理，以使各机构更加民主和讲求问责	(一) 反腐败侦讯组提交反腐败法院的欺诈案件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300 个案件 2012 年估计：300 个案件 2013 年目标：300 个案件 (二) 反腐败法院下达并公布的判决 业绩计量 2011 年：212 项判决 2012 年估计：25 项判决 2013 年目标：250 项判决 (三) 妇女在国内担任决策职位(政府、国民议会、参议院、社区委员会)的百分比 业绩计量 2011 年：12.7% 2012 年估计：18% 2013 年目标：13% (四) 每年公布立法、法令和其他政府决定的官方公报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12 2012 年估计：12 2013 年目标：12

(五) 每年积极参与监察政府行动的民间社会组织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 10 个民间社会组织	
2012 年估计: 10 个民间社会组织	
2013 年目标: 10 个民间社会组织	
产出	
• 200 名记者和媒体工作者, 其中包括国家通信委员会、布隆迪新闻观测站、布隆迪记者联合会、记者之家和布隆迪广播协会的成员, 接受关于媒体监管框架的培训 • 为设立国家安全委员会常设秘书处提供技术、财政和后勤支助 • 为每一个对象机构(全国社会对话委员会、监察员办公室、国家安全问题委员会和国家通信委员会)举办 2 次管理能力建设讲习班 • 为举办反腐败问题讲习班提供技术、后勤和财政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安全部队(警察、军事人员和情报人员)的 专业化程度得到提高	(d) (一) 布隆迪所有 17 个省落实社区警务构想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2 个省
	2013 年目标: 3 个省
	(二) 按照国防白皮书制订国家安全计划(政策文件)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1 份计划
	2013 年目标: 1 份计划
	(三) 警察、军事和情报人员接受专业做法、人权和性别暴力培训的人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 增加 745 名成员
	2012 年估计: 增加 600 名成员
	2013 年目标: 增加 400 名成员

(四) 在平民自愿解除武装期间收缴武器的件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 1 008 件武器

2012 年估计: 增加 10 000 件武器

2013 年目标: 增加 10 000 件武器

产出

- 提供技术支助, 以制订《国家安全计划》(警察、军队和国家情报局)
- 提供技术支助, 以修订安全机构的建制文件, 使其与国际安全治理规范保持一致
- 国防和安全官员(警察、军队、国家情报局)接受人权和职业道德培训
- 向遏制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常设国家委员会提供技术支助, 并可能启动第二轮解除武装行动
- 为启动第二轮解除武装行动提供技术支助
- 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以便对军队和警察的武器进行登记和标识(登记: 国防军 100%, 布隆迪国家警察 80%; 标识: 国防军 50%, 布隆迪国家警察 80%)
- 向参议院和国民议会中的 2 个国防与安全委员会分别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
- 向监察员办公室提供技术和政治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重要机构(议会、媒体、民间社会和布隆迪经济社会委员会)对政府行动的监督得到改进

(e) (一) 对政府官员的口头质询次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 5 次质询

2012 年估计: 12 次质询

2013 年目标: 20 次质询

(二) 涉及行为不道德和违反新闻自由的起诉记者的案件减少

业绩计量

2011 年: 2 次起诉

2012 年估计: 零次起诉

2013 年目标: 零次起诉

(三) 因见解自由和示威而被拘留的案件有所减少

业绩计量

2011 年: 5 个案件

2012 年估计: 零

2013 年目标: 零

(四) 经济社会委员会印发并转送政府与议会的
实务报告

业绩计量

2011 年：8 份报告

2012 年估计：2 份报告

2013 年目标：4 份报告

产出

- 提供技术支助，对议会专门委员会进行控制政府行动的方式的培训
- 包括新闻机构负责人在内的 200 名记者和媒体工作者接受道德、义务和促进新闻自由方面的培训
- 为起草国家传播政策文件提供技术支助
- 提供技术支助，以起草有关媒体违法行为不为犯罪的法律草案，致使起诉减少
- 经济社会委员会 5 名成员接受培训，并为到类似机构进行 1 次考察提供技术和财政支助

构成部分 2：促进政治对话、民族和解和过渡时期司法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f) 公共机构(审计法院、议会、国家总监察局)的财务管理能力得到提高

(f) (一) 内阁成员在国民议会开会期间就财政事项接受提问的议会会议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4 次会议

2012 年估计：4 次会议

2013 年目标：7 次会议

(二) 国家总监察局起草并公布且其中建议得到执行的监察报告数目增多

业绩计量

2011 年：5 份报告

2012 年估计：7 份报告

2013 年目标：7 份报告

(三) 审计法院起草和公布的报告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5 份报告

2012 年估计：8 份报告

2013 年目标：14 份报告

产出

- 为 60 名议员和 25 名雇员接受公共财政管理培训(财政和道德)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 为 10 名法院雇员接受培训(高级培训)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 为国家总监察局 20 名工作人员接受培训(高级培训)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g) 民主治理和问责(国家和地方两级)得到改进	(g) 国家利益攸关方向地方和国家民选人员通报情况的次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 4 次通报
	2012 年估计: 4 次通报
	2013 年目标: 4 次通报

产出

- 为特派团组织 2 次考察(6 名议员和 6 名地方民选官员)以交流关于最佳做法的经验提供技术、后勤和财政支助
- 为 34 名民选官员和 34 名地方行政人员接受民主治理和问责培训提供技术支助
- 为在地方一级安排特派团也参加的情况通报会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 为培训女议员和地方民选妇女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h) 社会和政治对话以及民族和解的机制得到加强	(h) (一)政府和民间社会之间举行的会议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4 场会议
	2013 年目标: 6 场会议
	(二) 土地委员会解决的土地纠纷案件的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2 749
	2012 年估计: 2 800
	2013 年目标: 3 000

产出

- 提供技术和政治支助, 以组织 4 次基础广泛的政党会议
- 提供技术支助, 以便每个省举办 2 次培训, 提高全国各地对和平与和解的认识
- 提供技术支助, 以举办全国社会对话委员会的三次会议

- 向政府提供技术支助，以对全国社会对话委员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开展关于解决冲突技巧的培训
- 向全国社会对话委员会秘书处提供技术支助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i) 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	(i) (一) 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以及特别法庭)的建立和运作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1(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建立) 2013 年目标: 1(真相与和解委员会运作) (二) 真相与和解委员会以及特别法庭处理的案件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不适用 2013 年目标: 待定

产出

- 提供技术和财政支助，以调查以往犯下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并查明肇事者
- 提供技术支助，以登记和处理关于以往侵犯人权案件的投诉、受害者证词以及证据
- 支持宣传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任务和运作，以使民众受益，以便实现更有效的合作、自主性和信息传播
- 提供技术支助，以建立正式的证人和受害者保护框架
- 支持审查和探讨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之前的全国协商关于损害赔偿、机构改革和司法跟进方面不同方案的建议
- 向政府提供支助，以公布全国协商报告和跟进其中的建议
- 提供技术支助，以制定和通过关于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案草案

构成部分 3: 加强司法和惩教系统的独立性和效力，改善对人权的尊重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j) 布隆迪国内更加尊重人权	(j) (一) 提交法院的性别暴力案件获得处理的百分比提高 业绩计量 2011 年: 62% 2012 年估计: 65% 2013 年目标: 70%

(二) 报告的侵犯人权案件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 458

2012 年估计: 400

2013 年目标: 300

(二) 记录的侵犯生命权和人身安全事件得到起诉的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14

2012 年估计: 16

2013 年目标: 20

产出

- 提供技术支助, 以便 150 名国防和安全军官(警察、军队、国家情报局)、50 名治安法官、50 名公务员和 380 名地方民选官员接受人权培训
- 提供财务和技术支助, 以成立性别暴力受害者关爱支援中心
- 提供技术支助, 以起草和提交关于国际条约实施情况的初期和定期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k) 司法制度得到改进, 包括其独立性和问责制

(k) (一) 制定关于向妇女儿童等边缘化群体提供法律援助的国家方案

业绩计量

2011 年: 制定了 1 个方案

2012 年估计: 制定并实施了 1 个方案

2013 年目标: 指标实现

(二) 向妇女儿童等边缘化群体提供法律援助的国家方案的实施程度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不适用

2013 年目标: 通过关于法律援助的法律并制定资源调动计划

(三) 非法狱中羁押案件减少

业绩计量

2011 年: 50 个案件

2012 年估计: 40 个案件

2013 年目标: 38 个案件

(四) 上诉中被推翻的裁决比例减少

业绩计量

2011 年: 4 个试点管辖区上诉中被推翻的裁决减少 25%

2012 年估计: 4 个试点管辖区上诉中被推翻的裁决减少 20%

2013 年目标: 4 个试点管辖区被推翻的裁决减少 20%

(五) 监狱人满为患的情况得到缓解

业绩计量

2011 年: 11 所监狱 10 456 名囚犯

2012 年估计: 11 所监狱 8 500 名囚犯

2013 年目标: 11 所监狱 7 500 名囚犯

产出

- 提供支助, 以减少 4 个试点法院(基隆多、穆因加、恩戈齐、卡扬扎)经上诉被推翻的裁决数目
- 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 为新司法人员(检察官、监狱管理人员、法庭工作人员)举办为期 2 个月的关于法庭行政管理、职业道德和审判程序的培训课程
- 提供咨询, 以释放被任意和(或)非法拘留的人
- 提供支助, 以便最高法院和上级检察署对下级法院和检察署进行 3 次年度视察

外部因素

245. 预计能实现目标并取得预期成绩, 前提是: (a) 国际社会继续与布隆迪互动合作, 并为能力建设、改革方案和巩固和平重大举措提供必要的政治和财政支助; (b) 安全、社会经济和政治局势有利于执行联布办事处的任务; (c) 主要机构切实高效开展工作。

表 16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差异节余 (超支)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资源 净额 ^a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104. 0	96. 1	7. 9	104. 0	96. 1	—	—
文职人员费用	10 659. 4	11 637. 1	(977. 7)	10 350. 4	11 328. 1	—	(309. 0)
业务费用	6 692. 4	5 697. 7	994. 7	5 185. 4	4 190. 7	—	(1 507. 0)
共计	17 455. 8	17 430. 9	24. 9	15 639. 8	15 614. 9	—	(1 816. 0)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246. 联布办事处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所需资源为 15 639 8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1 名军事顾问和 1 名警务顾问(104 000 美元), 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以及联合国志愿人员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10 350 400 美元); 咨询人(81 6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420 5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2 078 300 美元)、陆运(378 900 美元)、空运(84 800 美元)、通信(1 246 700 美元)、信息技术(412 700 美元)、医务(212 6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69 300 美元)。

247. 产生预计节余 24 900 美元是预计业务费用减少 994 700 美元,其中包括维修服务、零部件和用品、卫生和清洁材料。此外,由于联布办事处和联合国机构工作人员年底偿还电话服务费用, 商营通信费用降低, 并且一些实质性公众宣传活动最初由联布办事处供资, 现在改由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分担费用, 因此宣传活动项下的费用也降低。此外, 由于医疗后送减少, 联布办事处的医疗服务项下支出也有大量节余。

248. 预计减少的业务费用被文职人员所需资源增加额 977 700 美元抵销, 原因是预计空缺率降为 5%, 而 2012 年预算空缺率为 15%。

249. 2013 年所需资源减少是由于: (a) 拟议裁撤 5 个外勤职位和 4 个本国工作人员职位; (b) 医务科 1 个 P-3 职等职位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由开发署供资; (c) 由于联布办事处规模缩小, 咨询人和公务差旅所需资源减少; (d) 相比上一个预算年度, 业务费用项下没有计划购置。

预算外资源

250. 2013 年, 特派团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调, 开展资源调动工作, 以支持该国政府机构落实属于联布办事处任务范围内的活动。

251. 建设和平基金给该国政府用于全国人权委员会的支持于 2012 年 6 月结束。确保继续援助全国人权委员会仍然是优先事项，并已计划在 2013 年初举办工作会议，与捐助伙伴讨论今后可能提供的支持。

252. 不能肯定政府是否将在 2013 年设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联布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和开发署将继续做好准备，一旦设立符合国际标准和该国期望的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即提供可能的支持。这三个实体将通过篮子基金支持真相与和解委员会，这需要进一步寻求国际捐助者的支助。

253. 联布办事处于 2012 年 10 月举办了布隆迪发展伙伴会议。其目的是利用各种方式，帮助落实该国新的减贫战略文件一。该文件的落实将需要调动资金，以支付 52% 的相关优先行动计划预算，该预算在数年期间需要 20 亿美元。已经设想和商定由政府提供预算其余的 48%。鉴于减贫战略文件兼顾冲突问题，希望通过该会议调动的更多资金还将推动联布办事处任务规定中巩固和平方面的优先事项。

254. 通过关于布隆迪受冲突影响人口重新融入社会的建设和平方案，调动了更多资金，包括来自阿拉伯湾支援联合国发展组织方案的 150 000 美元和来自日本国际协力机构的 280 万美元。上述资金大大有助于联布办事处支持规定任务，包括加强妇女和青年的社会经济发展以及受冲突影响人口重新融入社会经济生活。

255. 联布办事处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共同努力，调动资源，以开展授权活动。治理和司法单位已与开发署联络，以制定联合年度工作计划。确定了一些共同活动领域，在这些领域中开发署资助的活动有助于实施联布办事处的任务。一项此类联合活动是定于 2012 年 11 月召开的司法部门国家利益攸关方会议，预算 170 000 美元。其中部分资金将用于在 2013 年编制和分发最后报告以及组织研讨会和讲习班以传播该报告及其结论。

表 17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共计
	副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共计	外勤/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人员共计	本国干事	当地雇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2012 年核定数	—	1	1	1	3	15	10	—	31	28	—	59	16	53	6	134
2013 年拟议数	—	1	1	1	3	15	9	—	30	23	—	53	14	51	5	123
变动	—	—	—	—	—	—	(1)	—	—	(5)	—	(6)	(2)	(2)	(1)	(11)

256. 联布办事处拟议人员编制共将包括 125 个职位，包括 54 个国际工作人员（其中 1 个 P-3 职等职位将由开发署供资）、65 个本国工作人员和 6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其中 1 个将由开发署供资）。联布办事处将继续由助理秘书长级别的秘书长

特别代表领导，政治治理科、人权和司法科、安保和安全科以及特派团支助向其提供支持。

257. 作为持续审查联布办事处人员配置结构和将行政职能从联布办事处转至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一部分，联布办事处拟议裁撤 5 个国际工作人员和 4 个本国工作人员职位。125 个职位的拟议人员编制将与 2013 年的业务和支持需求相匹配。

258. 2013 年的 9 个拟议裁撤职位如下：

(a) 经审查联布办事处所需人员编制，拟议裁撤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一个资源调动援助协调干事职位(本国干事)和一个建设和平与恢复干事职位(本国干事)；

(b) 经审查联布办事处所需人员编制，拟议裁撤安全和安保科一个安保事务干事职位(外勤)；

(c) 因为需要将行政职能转至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拟议裁撤预算和财务科两个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财务助理职位(1 个外勤和 1 个当地雇员)；

(d) 因为需要将行政职能转至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拟议裁撤人事科两个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人力资源助理职位(1 个外勤和 1 个当地雇员)；

(e) 经审查联布办事处所需人员编制，拟议裁撤采购科一个采购助理职位(外勤)；

(f) 经审查联布办事处所需人员编制，拟议裁撤通信和信息技术科一个技术员职位(外勤)。

I.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9 073 7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259. 2000 年 5 月以色列国防军撤离后，黎巴嫩南部的政治局势仍然极为不稳定，以色列和黎巴嫩之间可能继续发生冲突。因此，2000 年 8 月秘书长成立了负责黎巴嫩南部事务的秘书长个人代表办事处，以支持国际社会维护黎巴嫩南部和平与安全的努力。2005 年 10 月，秘书长扩大了该办事处的任务，由其负责协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所有政治活动，同时继续执行维护黎巴嫩南部和平与安全的任务。

260. 2006 年 7 月黎巴嫩和以色列之间的冲突给黎巴嫩带来了更大的政治、安全、发展及社会经济挑战。冲突期间，个人代表办事处与黎巴嫩政府、相关政党和社会密切合作，拟订了政治框架，以结束敌对行动，营造继续停止敌对行动并最终实现永久停火的冲突后环境。自 2006 年以来，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活动增加，需要加强联合国各行为体之间的协调，同时，为了加强联合国在其拥有专

门知识的广泛领域提供协调而有效支持的能力，秘书长在 2007 年任命了特别协调员。

261. 特别协调员是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联合国高级官员。他按照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总体目标，协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黎巴嫩政府、国际捐助界和国际金融机构的活动。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向国家工作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提供政治指导，维持密切的工作关系，并建立系统机制，以便能定期磋商、分享信息和加强本组织各项活动的协调与配合。在黎巴嫩政府、各政党和驻黎巴嫩外交界中，特别协调员也是秘书长的代表。

262. 特别协调员是与支持黎巴嫩财政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各国外交代表进行对话的最高级联合国官员，他在副特别协调员协助下，在推动国际捐助者继续援助黎巴嫩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副特别协调员兼任联合国驻地协调员，负责规划和协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发展业务活动。秘书处政治事务部、发展业务协调办公室、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开发署拟订了黎巴嫩问题副特别协调员的职权范围，最初没有规定人道主义协调员的职能。然而，鉴于 2012 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紧急状况及其对黎巴嫩的影响，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开发署启动了人道主义协调员的职能，任命副特别协调员为驻黎巴嫩的人道主义协调员。

263. 黎巴嫩的政治局势动荡，继续需要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和整个联合国开展斡旋并提供政治支持。依然极为需要联合国的政治存在，以支持黎巴嫩和国际社会努力以和平方式消除政治分歧。仍然需要联合国提供政治和外交支持，与黎巴嫩、以色列和该区域主要国家合作，以便从黎巴嫩南部普遍停止敌对行动的局面，迈向永久停火和有助于实现黎巴嫩南部持久稳定与安全的长期解决冲突办法。

264. 以色列停止越境飞行、解决沙巴阿农场问题、黎巴嫩全面恢复对该国边界的控制以及彻底解决黎巴嫩的武装团体问题，将促成联合国可以减少其政治存在的政治局面。如果确定黎巴嫩的本国行为体能够完全通过国家机构开展对话和达成妥协的政治进程来解决分歧，而不再需要联合国的支持，就有可能考虑最终逐步撤消这项特别政治任务。

265. 特别协调员将继续推动全面执行确立停止真主党和以色列之间敌对行动的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以便创造条件，使黎巴嫩和以色列能够实现永久停火并找到长期解决办法。特别协调员还将继续进行斡旋，推动黎巴嫩各方进行对话，确保在 2013 年深受议会选举和区域局势不确定影响的情况下实现国内稳定。

266. 黎巴嫩所在的区域将面临若干未解决的和平与安全挑战。特别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正在发生的危机将继续对黎巴嫩产生直接影响。特别协调员将继续努力，确保控制区域事件对黎巴嫩的影响，以及联合国系统能够有效解决这些事件产生的需求。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267.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同联黎部队共同负责确保执行第 1701(2006)号决议，这种关系要求两个特派团紧密合作。联黎协调办和联黎部队定期在外交行动中彼此增援。为确保联黎部队有适当配置来完成其规定任务，2011 年 12 月对联黎部队开展了战略审查，依照审查的建议，联黎协调办和联黎部队紧密合作，解决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下的交叉问题，如边界管理、支持黎巴嫩武装部队、扩大政府对整个黎巴嫩领土的控制、尊重黎巴嫩的领土主权、防止黎巴嫩和以色列之间的敌对行动以及制订两国之间的长期解决方案。

268. 此外，联黎协调办正在解决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全球外勤支助战略等其他交叉问题。联黎协调办正在调整其人力资源的工作流程，使其与组织的总体战略和人力资源管理改革保持一致。联黎协调办还得到授权，可以处理人力资源的相关行动和责任，这提高了其人员配置流程的效率。联黎协调办还调整自己的战略，使其与全球外勤支助战略保持一致，为此，它将人力资源以及其他行政任务、如教育补助金报销申请送交全球服务中心进行处理。联黎协调办还安排开展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培训，以便今后在特派团实施。

269.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增加了与驻黎巴嫩的其他联合国实体的互动次数和力度，以确保向黎巴嫩提供协调一致的有效支持。这种互动加强了信息共享和政策协调。互动基本上但不完全是在有联黎部队参加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会议上进行的。特别协调员还努力加强在黎巴嫩的国际社会的代表之间共享信息。

270.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努力以一体化方式，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其他成员以及联黎部队开展合作，为此制定了：(a) 战略目标的共同构想；(b) 密切协调或统一的规划；(c) 一套商定的结果；(d) 监测和评价机制。除了协调联合国在实现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目标方面的活动外，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还在 2009 年成立了 4 个特定工作组，以制定关于人权、选举和治理、黎巴嫩境内巴勒斯坦人的状况以及边界管理的政策框架和行动计划。这些工作组在 2012 年继续举行会议。

271.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还与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办事处和开发署保持密切的工作关系，以推进黎巴嫩的社会经济进步。副特别协调员也是驻地协调员，他的“双重头衔”确保了这些工作的全盘协调。

272. 特别协调员与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密切协调，协助编写秘书长关于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并与政治事务部密切合作，编写分析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供秘书长就黎巴嫩局势以及同该办事处任务相关的具体问题会晤有关人员时使用。特别协调员就与黎巴嫩有关的所有重大政治和组织问题，与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经常保持对话。

273. 总部黎巴嫩问题综合工作队继续定期召开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参加的会议，以共享信息、规划联合活动以及制定联合工作战略。

在这方面，国家工作队和综合工作队继续遵循 2011 年核可的黎巴嫩综合战略框架的指导。

274. 联黎协调办受益于其他联合国机构和特派团的存在。根据联黎部队与联黎协调办达成的谅解备忘录，联黎部队在财务、采购、工程、通信、医疗、运输和后勤方面向联黎协调办提供支持。其他联合国机构向联黎协调办提供以下支持：开发署提供安全信息服务支持；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提供医疗服务支持；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为联黎协调办的公务用车提供小型维修。

275. 联黎协调办一直支持该区域的其他联合国特派团，包括为此借调工作人员以及提供车辆和其他物资。外勤支助部向特别协调员办事处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276. 在整个 2012 年，黎巴嫩与以色列基本停止了敌对行动。在这一年的大部分时间，黎巴嫩南部保持稳定。作为执行联黎部队战略审查建议的一部分，联黎协调办同联黎部队之间的工作关系不断强化。联黎协调办同各方保持广泛接触，以增加旨在维护蓝线和平的努力。联黎协调办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的协调和联合行动也得到加强，特别是通过定期召集专题工作组会议。

277. 此外，联黎协调办与黎巴嫩各方以及国际社会成员保持紧密接触，在邻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紧张局势不断升级时，维护黎巴嫩的平静与稳定。具体而言，在 5 月的黎波里和贝鲁特爆发政治与派别暴力后，特别协调员与各方接触，鼓励努力开展对话。特别协调员积极支持政治领导人为维护黎巴嫩的稳定和安全采取的所有步骤。在为维持黎巴嫩稳定有必要进行全国对话和沟通的时候，特别协调员支持黎巴嫩总统努力消除政治分歧，重振全国对话。

278. 2012 年，所有三项预期成绩都取得了进展。特别协调员继续强调双方都对第 1701(2006)号决议做出坚定承诺，该决议自 2006 年通过以来执行情况良好。截至 2012 年 10 月，在黎巴嫩和以色列之间举行了 10 次三方会议，以推动执行该决议，预计将在年内继续定期举行此类会议。特别协调员继续大力疾呼提供资金，以满足持续存在的人道主义和发展需求，包括重建巴勒斯坦难民营，以及满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难民涌入产生的新人道主义需求。在这方面，副特别协调员作为人道主义协调员，加大了同黎巴嫩政府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问题区域人道主义协调员的协调活动，以满足不断增长的需求。

279. 特别协调员还继续支持支助黎巴嫩问题国际会议(第三次巴黎会议)拟订的改革议程。联黎协调办自 2009 年以来已加强了同捐助者的协调努力，它在 2012 年就各种问题进一步加大了同国际社会的接触。例如，副特别协调员主持了 3 次捐助者协调会议，包括与总理举行的 1 次捐助者会议，特别协调员牵头召集并主持了另外 2 次会议。计划在 2012 年内继续进行这些努力。预计特别协调员和副

特别协调员将在年内分别主持至少 7 次会议，同捐助者和关键会员国商讨不同的主题。

280. 2012 年，除两次针对政治领导人的暗杀企图外，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危机有关并破坏社会秩序的出于政治动机的示威和暴力事件的数量增加。得到实施的黎巴嫩边界独立评估小组建议的数量少于预期，部分原因是政府在界定黎巴嫩边界战略方面出现拖延，以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危机引发的边界局势不明朗。尽管特别协调员和联黎部队一再呼吁充分尊重第 1701(2006) 号决议，但没有完全消除侵犯蓝线的行为，也没有杜绝利塔尼河以南地区展示非法武器的事件。截至 2012 年 10 月，记录的空中以及地面轻微侵犯蓝线事件的数量估计每年超过 1 800 件。在与各方建立机制以确定并谈判沙巴阿农场的地位，以及在解除利塔尼河以南地区所有非国家武装团体的武装方面，没有取得进展。黎巴嫩政府继续努力实现充分尊重武器禁运，在 4 月和 5 月扣押了两艘运载武器的船只。这些领域与各方的行为有关，该办事处只能寻求施加影响但无法控制。

281. 虽然联黎协调办继续着力协助以和平与谈判方式管理国内问题并实施第 1701(2006) 号决议，但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仍无法控制许多相关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对黎巴嫩内部局势产生影响的区域事态发展、特别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以及黎巴嫩各方的立场和普遍的社会经济状况。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282. 2013 年，联黎协调办将继续采取行动，支持执行第 1701(2006) 号决议。联黎协调办将支持黎巴嫩政府努力维护国内稳定和安全以及最大限度减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持续危机产生的不稳定影响。联黎协调办还将继续鼓励恢复对话，包括全国对话，以巩固国内稳定和在拟订国防战略方面的进展。这将包括特别协调员及其办事处综合运用调解、咨询支助和倡导等措施。特别协调员还将定期访问黎巴嫩受不稳定影响的不同地区。副特别协调员也将视需要调动技术支持。2012 年 3 月 19 日至 23 日，政治事务部/开发署需求评估团访问了黎巴嫩，依照评估团的建议，将在定于 2013 年 6 月举行的议会选举前，动员为举行选举提供具体支持。

283. 联黎协调办将与联黎部队以及该区域的其他联合国政治办事处和维持和平行动密切合作，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 号决议的呼吁，推动实现更长期的目标，促使黎巴嫩和以色列从目前的停止敌对行动状态迈向实现永久停火。联黎协调办将继续促进推动执行决议的各项措施，扩大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接触，以实现这一目标，包括为此定期访问对黎巴嫩和以色列冲突产生重要影响的各国政府官员。

284. 特别协调员负责协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活动，他将着力配合联黎部队依照武装部队同联黎部队的战略对话提出的建议，为加强和支持黎巴嫩武装部队不断进行努力。特别协调员还将推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努力，支持把政府的文职权力以及军事权力扩大到利塔尼河以南地区。

285. 特别协调员以及作为人道主义协调员的副特别协调员将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确保黎巴嫩当局有效应对叙利亚危机带来的挑战，特别是难民问题。
286. 安全状况将允许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继续开展工作。在区域方面，虽然第1701(2006)号决议的一些规定得到了遵守，但该决议的全面执行还需要有进一步的努力，这样黎巴嫩和以色列才能从目前停止敌对行动的局面迈向永久停火和长期解决。黎巴嫩所在的区域继续面临若干直接影响到该国局势的未解决的和平与安全挑战。在国内，仍然需要继续支持各政治行为体不断开展对话。
287. 联合国以及特别协调员需要在技术和政治层面上大量参与 2013 年的议会选举。开发署将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密切协调，主要负责开展选举支助活动。特别协调员将通过定期召开重新组合选举过程利益攸关方国家代表的选举论坛，继续向国际社会提供指导。
288.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2013 年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实现黎巴嫩的政治稳定，增强发展成果，维持黎巴嫩南部的国际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黎巴嫩各方不断就重大问题进行政治对话

(a) (一) 在所有主要教派群体参加的情况下，内阁继续定期举行会议

业绩计量

2011 年：34 次会议

2012 年估计：60 次会议

2013 年目标：45 次会议

(二) 没有出于政治动机的定点暗杀和暗杀企图

业绩计量

2011 年：3

2012 年估计：0

2013 年目标：0

(三) 没有出于政治动机的扰乱公共秩序的示威和暴力事件

业绩计量

2011 年：6

2012 年估计：0

2013 年目标：0

产出

- 每天报告与黎巴嫩政党主要领导和宗教领袖举行的与秘书长斡旋事项有关的会谈的情况
- 发表 50 次声明，强调政治对话的重要性和执行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必要性
- 每周向外交界和其他特使通报情况，介绍黎巴嫩的政治和安全局势以及黎巴嫩的发展议程
- 协助编写每月向安全理事会提供的情况通报
- 每月与中东北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和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秘书长特使召开协调讨论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遵守停止黎巴嫩南部敌对行动协议，采取具体行动在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的框架内实现可持续停火	(b) (一) 消除陆海空侵犯蓝线事件 业绩计量 2011 年: 2 555 2012 年估计: 0 2013 年目标: 0 (二) 与各方建立一个确定和谈判沙巴阿农场地位问题的机制 业绩计量 2011 年: 0 2012 年估计: 1 2013 年目标: 1 (三) 黎巴嫩边界独立评估小组关于加强边界制度的建议的执行率有所提高 业绩计量 2011 年: 40% 2012 年估计: 70% 2013 年目标: 70%

产出

- 每月监测涉及黎巴嫩和以色列的外交行动，以协助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
- 发表双月公开声明，鼓励充分尊重蓝线并执行第 1701 (2006) 号决议，谴责侵犯蓝线行为
- 每周与联黎部队召开一次政策协调和信息分享会议
- 每月与联黎部队采取有关各方参加的联合预防性外交举措
- 每月与有关各方召开会议，讨论第 1701 (2006) 号决议执行情况和沙巴阿农场问题
- 每月就边界问题召开多边会议，并与黎巴嫩主要对话者讨论边界管理问题
- 向安全理事会提交 3 份关于第 1701 (2006)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协调应对人道主义、重建和发展需求，以及逐步实施(第三次巴黎会议)改革议程	(c) (一) 为执行第三次巴黎会议的改革议程通过的法律和条例数量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1 年: 2 2012 年估计: 3 2013 年目标: 3 (二) 捐助者协调会议的次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 18 2012 年估计: 24 2013 年目标: 24 (三) 返回并生活在巴里德河难民营重建住房的难民比例 业绩计量 2011 年: 7% 2012 年估计: 23% 2013 年目标: 10% (四) 联合国系统协调会议的次数 业绩计量 2011 年: 86 2012 年估计: 86 2013 年目标: 86
产出	
- 两周举行一次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政策小组和工作级协调会议，讨论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实施情况 - 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副特别协调员与主要政府对话方每周举行部级会议，促进执行政府改革议程，协调人道主义、重建和发展活动 - 每月与捐助界开会讨论联合国人道主义、重建和发展工作情况，推动捐助方继续参与，并协调各种方案和活动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联黎部队和黎巴嫩政府协作，一年两次举行紧急情况应急规划的会议 - 为重建巴里德河难民营，一年两次同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捐助界举行协调会议	

外部因素

289. 实现目标的前提是国内政治局势、总体安全形势和区域事态发展、特别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不对黎巴嫩和蓝线沿线的稳定产生不利影响。资金提供情况和持续的捐助者承诺也将影响联黎协调办实现拟议成绩的能力。

表 18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节余 (超支)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 资源净额 ^a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文职人员费用	6 959.2	7 046.6	(87.4)	7 131.7	7 219.1	—	172.5
业务费用	2 247.3	2 222.1	25.2	1 942.0	1 916.8	97.2	(305.3)
共计	9 206.5	9 268.7	(62.2)	9 073.7	9 135.9	97.2	(132.8)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290.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2013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9 073 7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续设 83 个职位、包括副秘书长级的特别协调员以及助理秘书长级的副特别协调员(7 131 700 美元)。此外，所需资源还用于支付下列费用：咨询人(49 2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223 3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885 500 美元)、陆运(149 000 美元)、通信(344 500 美元)、信息技术(111 000 美元)、医疗(10 4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69 100 美元)。

291. 预期超支 62 200 美元，原因是文职人员费用预计支出超额 87 400 美元，这是由于特派团中的新工作人员领取异地安置和派任补助金，导致一般工作人员费用下产生支出，但本国工作人员薪金预计产生的节余将其部分抵消。

292. 主要由于陆运项下的燃料消耗减少，业务费用所需经费减少了 25 200 美元，抵消了文职人员费用的增加额。安保和特派团支助人员的差旅减少，并且特派团正在执行增效措施，如利用行车监督记录仪系统减少燃料消耗。

293. 2013 年所需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业务费用减少，其中包括：(a) 咨询人所需资源减少；(b) 购置安保和安全设备以及翻新所需的资源减少；(c) 2013 年没有购置车辆的计划，2012 年则更换了一辆装甲车。但通信支助服务所需资源增加，部分抵消了减少额。

预算外资源

294. 联黎协调办 2013 年没有预算外资源。

表 19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共计	一般事务及 有关职类		国际人员 共计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总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2012 年核定数	1	1	—	1	3	4	2	1	13	7	2	22	3	58	—	83	
2013 年拟议数	1	1	—	1	3	4	2	1	13	9	—	22	3	58	—	83	
变动	—	—	—	—	—	—	—	—	—	2	(2)	—	—	—	—	—	

295. 拟根据大会关于统一服务条件的第 63/250 号决议，将 2 个现有一般事务(其他职等)职位改划为外勤职类。

296. 这 2 个职位为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1 个个人助理职位(一般事务(其他职等))，以及政治事务科 1 个个人助理职位(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J.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6 235 4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297. 在 2009 年 12 月 11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9/697)中，秘书长告知安理会成员，他打算在利伯维尔设立一个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后来，应加蓬当局的邀请，一个联合国小组于 2010 年 2 月访问了利伯维尔，开始讨论设立该办事处的行政和后勤需求。随后，安理会成员在 2010 年 8 月 30 日安理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10/457)中欢迎秘书长设立该办事处的提议，开始为期两年，并决定在 18 个月后审查其任务。2010 年 10 月，政治事务部率领一个部门间规划团访问了利伯维尔，以评估并规划开办该办事处的技术和实质性需求。2011 年 3 月 2 日，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正式为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揭幕。秘书长中部非洲问题特别代表兼办事处主任于 2011 年 5 月 24 日正式就职。

298. 2011 年 5 月，秘书长将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秘书处的秘书处职能从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转到政治事务部，由中部非洲区域办履行。

299. 2011 年 7 月 21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发表新闻谈话，请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等协同，与非洲联盟进行接触，协助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消除上帝军威胁的问题上开展合作。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2011 年 11 月 14 日声明(S/PRST/2011/21)中说，安理会鼓励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该区域联合国各特派团和非洲联盟合作，制定一项在受上帝军影响的地区提供国际人道主义、发展和建

设和平援助的区域战略。主席在 2012 年 6 月 29 日声明(S/PRST/2012/18)中说，安理会敦促中部非洲区域办支持战略的执行。

300. 此外，2012 年 2 月，安全理事会在第 2039(2012)号决议中，请秘书长通过西非办和中部非洲区域办与非洲联盟合作，支持各国及各次区域组织召开一次制定区域反海盗战略的联合首脑会议。

301. 2012 年 8 月 21 日，秘书长(S/2012/656)和安全理事会主席(S/2012/657)换文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期限延长到 2014 年 2 月 28 日。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302. 特别代表自获得任命以来一直与中部非洲会员国国家主管当局以及区域组织开展密切协商和协作，这些组织主要包括中非经共体、中非经货共同体、非洲联盟、几内亚湾委员会和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这些协商提供了机会，可借此与各国主管当局、外交合作伙伴及联合国系统在中非的代表集思广益地开展针对该次区域和平与安全方面一些主要挑战的商讨，相关问题包括治理问题、几内亚湾海盗问题、跨界犯罪、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流通、青年就业、人权和人道主义问题，以及存在武装集团特别是上帝军的问题。

303. 中部非洲区域办还与其他联合国政治和维和特派团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协调联合国系统针对该次区域在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一些主要区域性和跨界挑战开展的工作，包括就受上帝军影响的国家所面临的问题以及几内亚湾海盗问题开展的工作。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304. 秘书长特别代表和非洲联盟上帝军问题特使从 2012 年 1 月 3 日至 7 日对四个受上帝军影响国家开展了联合访问，与政府官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商讨为打击上帝军的威胁而开展总体的政治和战略协调的方式。这次访问争取并获得四国政府再次承诺，将执行非洲联盟主导的打击上帝军区域合作倡议。访问同时争取并获得了联合国系统及非洲联盟代表的支持，以根据上述 2011 年 11 月 14 日主席声明(S/PRST/2011/21)推动制定消除上帝军威胁的区域战略。这是特使和特别代表第一次以各自新的身份访问受上帝军影响的国家。

305. 中部非洲区域办与非洲联盟上帝军问题特使办公室协作，于 2012 年 2 月 29 日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了上帝军问题利益攸关方会议，这是加强致力于消除上帝军威胁的各行为体间协作的一项内容。会议还旨在就制定打击上帝军的区域战略的框架交流信息达成一致。出席会议的有：一些受上帝军影响国家的代表、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其他有关国家、多边和双边伙伴，以及非洲联盟和联合国的官员。该次会议的后续行动是，中部非洲区域办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和 23 日在恩德培举行了一次专家会议，以便制定区域战略。战略已于 2012 年 6 月提交安理会(S/2012/481，附件)。

306. 中部非洲区域办还积极地参与支持中非经共体的活动，旨在加强该次区域组织在预防冲突、调解与建设和平方面的能力。这两个实体一致认为有必要制定和执行一项联合工作方案，包括在治理、调解、海盗和海事安全等方面。为此于2012年5月3日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

307. 此外，中部非洲区域办和中非经共同体已经与几内亚湾委员会和非洲联盟等其他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合作，开始筹备一次关于几内亚湾海事安全和海盗问题的国家首脑会议。举行该次首脑会议是秘书长于2011年11月7日至24日向几内亚湾派出的机构间访问团提出的建议之一，会议预计将制定一项区域性打击海盗的战略。

30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中部非洲区域办履行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秘书处职能，协助举行了两次咨询委员会部长级会议。第三十三次部长级会议于2011年12月5日至9日在班吉举行，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2年5月14日至18日在布琼布拉举行。中部非洲区域办并正在帮助咨询委员会成员国筹备2012年12月咨询委员会成立20周年的纪念活动。

309. 特别代表还同意与业务涵盖西非和中非地区的联合国驻达喀尔各区域办事处加深合作。在与开发署、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儿基会的代表进行的会晤中，特别代表和他的对应方同意加强与联合国系统合作伙伴的协作与合作，以执行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包括处理共同关心的问题，例如青年失业、贩运毒品和跨国犯罪，以及加强治理和改善区域人道主义准备工作的规划。特别代表继续在该次区域内发挥倡导作用，着重指出中非经共同体成员国面临的问题，并倡导建立伙伴关系和提供资源，以应对这些挑战。

310. 秘书长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关于中部非洲区域办活动以及受上帝军影响地区的情况的第二份报告(S/2012/421)阐述了执行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的最新情况，以及为消除上帝军威胁而开展的活动的最新情况。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311. 在2013年，中部非洲区域办将继续侧重于支持下列优先事项：

(a) 通过调解和斡旋来支持中非经共同体和其他次区域利益攸关方的相关努力，以此加强次区域的预警、预防冲突和调解能力；定期与次区域利益攸关方举行会议，以加强合作并确保协同性；执行中部非洲区域办与次区域组织间的联合举措；支持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工作，同时协助重振该委员会的实质性工作领域；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合作；

(b) 提高对次区域跨境安全问题的认识；

(c) 在区域安全、选举和人道主义援助方面加强中部非洲区域办与中非经共同体和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以及在该次区域的联合国特派团、办事处和国家工作队之间的合作。

312. 为支持以上优先事项，中部非洲区域办将：

(a) 继续努力支持各次区域组织，特别是中非经共体和其他相关次区域组织在预警、预防冲突、调解和建设和平领域的能力建设；

(b) 支持区域和次区域作出努力，处理几内亚湾海上不安全问题以及提高对次区域相关挑战和威胁的认识，以期在 2012 年取得的进展的基础上，制订处理这些问题的综合战略；

(c) 定期召开特派团间会议和讲习班，以促进凝聚力和协同性，并起草关于和平与安全趋势和新威胁的联合分析文件。这将包括执行上帝军问题区域战略的有关活动。

313. 办事处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在广大的中部非洲次区域促进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中非经共体和其他区域利益攸关方在次区域预警、预防冲突和调解方面的能力得到加强

(a) 次区域行为体开展的调解和预防举措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2

2012 年估计：3

2013 年目标：4

产出

- 代表秘书长开展斡旋、调解和协助工作，以处理危机局势和跨界威胁及其他新出现威胁，尤其是上帝军、几内亚湾海盗行为和萨赫勒地区武装集团造成的威胁
- 与中非经共体、中非经货共同体、非洲联盟和其他相关利益有关方的代表举行 1 次会议，讨论其在促进和平与稳定方面的优先事项和活动，并加强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这些机制的合作，以加强协同性
- 为中非经共体和中非经货共同体举行 1 次讲习班，以查明次区域和平与安全机制中的缺失，并为弥补这些缺失制定行动计划
- 在政治治理、调解支助、打击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和加强机构能力等优先领域，实施已与中非经共体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
- 举办 1 次关于相关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次区域讲习班，使各方进一步认识到涉及妇女、和平与安全的问题
- 对中非经共体每一成员国进行 1 次针对影响次区域的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政治/咨询访问
- 为国家、区域、次区域和国际听众举办 3 次关于中非和平与安全问题的讲座
- 为记者举办 1 次关于在中部非洲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的能力建设区域讲习班
- 制定宣传和公共信息战略，支持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任务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中非经共体和其他区域利益攸关方对跨界不安全问题的认识得到提高	(b) 解决中部非洲跨界不安全问题的次区域举措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 1 2012 年估计: 2 2013 年目标: 4
产出	
- 为区域利益攸关方起草 1 份关于中部非洲次区域跨界不安全问题的研究/报告, 使之进一步认识到次区域的挑战和威胁 - 举行 1 次次区域国家首脑会议, 支持中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几内亚湾委员会和非洲联盟处理几内亚湾海盗问题, 制定区域性打击海盗的战略 - 与中部非洲各维持和平特派团举行 2 次会议, 以加强联合国驻中部非洲各机构代表间的协调 - 协助举行 2 次中非经共体防务首长会议, 讨论中非区域跨界和平与安全问题 - 与中部非洲多国部队举行 2 次会议, 讨论中非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 - 针对上帝军问题对栋古(刚果民主共和国)、恩扎拉和延比奥(南苏丹)以及奥博(中非共和国)进行 2 次实地访问 - 举行 2 次上帝军问题联合协调机制专家级会议, 落实有关上帝军问题的区域战略 - 在安全理事会关于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问题的第 2039(2012)号决议的范畴内, 对黑角(刚果)的中部非洲海事安全区域中心进行 1 次实地访问 - 与中非经共体成员国举行 1 次讲习班, 就跨国安全问题取得共识及制订共同做法 - 与非洲联盟举行 2 次专家级会议, 讨论上帝军问题区域战略的监测 - 在中非经共体的沿海国家设立 7 个海盗问题协调中心, 支持执行第 2039(2012)号决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区域安全、选举和人道主义援助等领域内, 中部非洲区域办与中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等区域组织间的合作以及与该次区域内的联合国特派团、办事处和国家工作队间的合作得到加强	(c) 在区域安全、选举和人道主义援助等领域与联合国伙伴一起开展的联合举措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1 年: 1 2012 年估计: 3 2013 年目标: 6

产出

- 与非洲联盟举行 2 次协调会议，讨论消除上帝军威胁的工作
- 与联合国特派团举行 2 次协调会议，讨论消除上帝军威胁的工作
- 与中非经共体举行 2 次协调会议，讨论应对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挑战的工作

外部因素

314. 目标会得到实现，前提是：(a) 不发生影响具体国家或次区域经济、政治、社会福祉和转移注意力的新冲突或危机；(b) 中部非洲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表现出政治意愿，提供使中非经共体和平与安全机制(包括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预警机制)投入运作的远见和手段。

表 20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差异节余 (超支)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 资源净额 ^a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 = (1) - (2)	(4)	(5) = (4) - (3)	(6)	(7) = (4) - (1)	
文职人员费用	2 893.0	4 538.0	(1 645.0)	4 317.3	5 962.3	—	1 424.3
业务费用	1 508.0	1 461.2	46.8	1 918.1	1 871.3	392.8	410.1
共计	4 401.0	5 999.2	(1 598.2)	6 235.4	7 833.6	392.8	1 834.4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315. 如上表所示，中部非洲区域办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所需资源估计数共计 6 235 4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显示净增加 1 834 400 美元。拟议资源将用于 19 个国际工作人员职位(4 065 900 美元)和 8 个本国工作人员职位(251 400 美元)；业务费用，包括工作人员差旅(467 0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603 800 美元)；陆运(85 400 美元)；空运(177 500 美元)；特派团的通信网络(436 700 美元)；信息技术(75 000 美元)和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72 700 美元)。

316. 2013 年所需资源增加 1 834 400 美元，主要原因是以下各项所需资源增加：(a) 国际工作人员，根据一般工作人员费用项下的实际支出模式，在 2013 年采用较低的 5%空缺率，而在 2012 年采用了 15%的空缺率；(b) 设施和基础设施，以便按照最低运作安保标准为加强特派团房舍的安保和安全提供经费。

317. 2012 年预计出现超支，主要原因是尽管预算空缺率为 15%，但实际空缺率为 5%，因此薪金费用上升。

预算外资源

318. 秘书长决定将常设咨询委员会秘书处调往政治事务部之后，中部非洲区域办于 2011 年 5 月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承担这一职能。2013 年，中部非洲区域办将为下列活动争取预算外经费：

(a) 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在 2011 年 12 月 5 日至 9 日在班吉举行的第三十三次部长级会议上制定并通过一项《关于中部非洲打击恐怖主义和武器不扩散路线图的宣言》(见 A/67/72, 附件)。中部非洲区域办正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和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协作，帮助常设咨询委员会成员国将路线图变为中部非洲综合全面的区域反恐怖主义战略；

(b) 为支持上帝军问题区域战略的执行工作，中部非洲区域办正在协调编制一份全系统的方案文件，募集专门用于联合国上帝军方面活动的预算外资源；

(c) 2013 年和 2014 年，一些中非次区域国家预计将举行选举。由于选举阶段往往是政治和社会方面极为不稳定的时期，预计中部非洲区域办将对区域努力提供帮助，防止任何选举方面的争端发展为全局的不稳定和暴力；

(d)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39(2012)号决议，2012 年 5 月 31 日设立了一个指导委员会，领导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问题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的筹备工作。因此，首脑会议的筹备工作，以及首脑会议本身和相关及后续行动，都将需要得到中部非洲区域办的支持。

表 21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12 年核定数	1	—	—	1	3	3	4	—	12	7	—	19	2	6	—	27
2013 拟议数	1	—	—	1	3	3	4	—	12	7	—	19	2	6	—	27
变动	—	—	—	—	—	—	—	—	—	—	—	—	—	—	—	—

319. 2013 年中部非洲区域办的人员编制总数将保持不变，包括 27 个职位(19 个国际职位和 8 个本国职位)，将由一名助理秘书长职等的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

K.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46 673 400 美元)

背景、任务和目标

320. 在 2011 年 9 月 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1/542)中，秘书长提议分阶段设立一个综合性的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这个建议得到安理

会第 2009(2011) 号决议批准。该决议提出最初的任期为三个月，目的是表明联合国有意根据利比亚各方的步伐和吸收能力提供支持，并使联合国系统加强对利比亚国情的了解，再根据实地分析和与利比亚领导人和民间社会的接触，提议更长期间的驻留。新政府的成立过程迟缓，直到 2011 年 11 月 22 日才完成组建，因此联利支助团在行动的头三个月里无法启动规划工作。为此安理会第 2022(2011) 号决议将联利支助团的任期延长了三个月，并且扩大了其任务范围，使之包括支持利比亚解决武器扩散挑战的努力。

321. 继临时政府组建后，在秘书长特别代表的领导下，联合国系统启动了综合特派团规划流程。2012 年 2 月 14 日，秘书长在政策委员会会议上认可了这个流程的成果，并在给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2012/129)中概述了这个成果。2012 年 3 月 12 日，安理会第 2040(2012) 号决议赞同秘书长的提议，并将联利支助团的任期延长 12 个月，集中关注下列方面：(a) 民主过渡，包括选举和立宪进程，提供援助以提高机构的能力、透明度和问责制，包括妇女和少数群体的赋权和政治参与，支持利比亚民间社会的发展；(b) 人权、过渡司法和法治；(c) 公共安全，包括支持机构能力发展及前战斗人员的复员、整编或重返社会；(d) 武器扩散和边界安全；(e) 协调国际社会的支持。

322. 2013 年，联利支助团将继续执行第 2040(2012)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尤其注重支持民主过渡，包括支持选举进程和立宪公民投票。联利支助团将侧重于支持国民大会的努力，特别是起草《宪法》，并与各政党和民间社会接触。特派团还将侧重于推进民族和解方面的对话，以及包括妇女在内的边缘化群体的政治参与。

323. 联利支助团将继续在以下方面提供援助和咨询：改革和改组安全部门(包括警察的能力建设)；前战斗人员的复员、整编或重返社会；制止武器扩散和促进边界安全。将就促进有利于选举进程的安全环境问题提供咨询。

324. 人权方面的优先工作将包括支持人权领域民间社会的能力建设，以及有的放矢地援助法律框架审查、司法系统和惩教部门，援助过渡时期司法进程，包括处理失踪者问题，监测被拘留者和其他弱势群体的人权问题，言论和结社自由，以及反歧视活动。正如特派团行动构想所设想的那样，联利支助团在法治和人权等方面的援助将注重于过渡时期的需要，从而补充联合国机构在与利比亚机构一起建立长期结构和系统方面作出的持续能力建设努力。

325. 联利支助团将继续支持利比亚协调国际援助，并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促进以充分统筹的方式提供与执行联利支助团任务有关的联合国援助。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326. 联利支助团将继续以充分统筹的方式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是联利支助团与国家工作队之间的联系纽带。这种统筹方式包括为确保联合国全系统响应利比亚的需求而建立的结构和

系统，旨在促进目前努力的一致性以及今后与联合国机构合作的连续性，从而在联利支助团在该国的任务和驻留结束之后维持更长期的援助。

327. 联合国选举支助队是联利支助团选举事务主任领导下的一个综合小组。安全部门咨询和协调司也包括开发署、儿基会和地雷行动处的工作人员，这样可以简化联合国在这一领域的所有支持工作。复员方案是一项联合工作，涉及到联利支助团的各部门、开发署、儿基会、地雷行动处、妇女署、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和世界银行以及其他各方，而其中的每一方在利比亚都有各自的对应机构。此外还建立了各种机制，确保以协调一致的方式为利比亚当局提供安全、人权/过渡时期司法/法治、宪政发展和议会支持及新闻方面的支持。

328. 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 2012 年最初六个月的大部分时间里与利比亚政府的对应机构进行政策与技术方面的协商，之后，将通过使联合国的方案与各部门的战略和过渡期的优先事项相吻合，支持国家的战略、宗旨和目标，以期最大限度地扩大联合国系统在利比亚的影响。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正在完成 2012-2013 年战略框架，其重点将放在规划部所确定的利比亚优先事项。框架将采用现有的协调结构，其架构将围绕五个相互关联的战略合作领域：社会服务、经济恢复、公共行政/治理、司法与人权、文化与旅游业、性别平等、青年和环境可持续性。

329. 现已建立一个利比亚政府与国际社会之间的协调结构，其中包括副总理办公室内的政策协调层面和规划部内的技术层面。目前正在以下方面建立国际社会参与(包括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参与)的六个部门性工作組：经济恢复、能力发展、卫生和环境、教育和科学研究、司法和人权以及基础设施和住房。这一机制将有助于联合国以及利比亚政府的所有外部伙伴开展更加协调一致的规划和方案编制工作。

2012 年的业绩情况

330. 2012 年期间，在联利支助团提供大量政策、技术和后勤援助的情况下，按照时间表为该国在超过 47 年以后的第一次自由选举进行了筹备工作。在选举前夕，完成了选举方面各种里程碑式的工作，包括根据大量的民众协商制定选举的法律框架，选举委员会投入运作，大规模选民登记，以及设立中央和区域选举办事处。根据计划，在联利支助团的咨询支助下制定了行为准则，并且多数新建的政治实体和联盟签署了行为准则。联利支助团在规则与程序、新议员就职以及临时政府的其他移交要求方面提供了筹备援助，从而进一步为建立国民大会奠定了基础。

331. 在安全部门改革方面，为建立联利支助团-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安全部门工作组采取了重要步骤，并为加强政府各部间协调采取了重要步骤，以便为国家安全结构和加强公共治安奠定基础。联利支助团与利比亚临时政府一起于 2012 年 2 月、5 月和 7 月在政治-战略层面上协助了国际讲习班的举行，重点讨论对利比亚安全部队进行民主的文职管制，并为利比亚第一份《国防白皮书》奠定基础。在该国国内和国外启动了警务人员培训，课程是在联利支助团协助下编制的，尤其侧重于有关选举的安全问题。

332. 同时，在极为不稳定的环境下，一些国家和地方行为体经常表现出在对立派别和社区之间快速调解的坚定意愿，从而在诸如巴尼瓦利德、塞卜哈和库夫拉等地消除紧张局势，减缓武装暴力事件的爆发风险。联利支助团在支持这些和解工作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在选举圆满结束之后，联利支助团开始与内政部合作，为利比亚警察部队制定一项战略计划，方式类似于帮助拟定《国防白皮书》时采取的方式。联利支助团在使边界安全机制专业化并促进革命部队和民兵(thuwwar)的复员方案方面的工作不那样成功，这两项工作都有赖于新当选的政府能有效力并确认安全部门的责任，同时还有赖于民兵和民众对新确立的安全安排的完整性有信心。武器扩散仍然是对利比亚民众的主要威胁，并损害了区域安全前景。联利支助团通过地雷行动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助开展了排雷和销毁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工作，进行了地雷风险教育，并在一定程度上加强了轻武器和爆炸物的安全储存和问责。需要政治性的解决办法来建立和加强有关机制，以打击武器扩散和防止使用便携式防空系统(肩射导弹)等主要武器以及化学和生物制剂。为此，联利支助团与相关的国际机构，例如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国际原子能机构进行了联络。

333. 已颁布了一些在利比亚增进和保护人权及法治的法律，其中一些涉及到司法独立性和建立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还通过一系列能力建设举措，使民间社会发挥监督和报告作用的能力进一步增强。由于目前仍然不能确定部队所掌握的拘留设施的数量和地点，因此仅部分完成了将被拘留者从部队转交给政府当局的工作。在国际社会的协调方面，建立了六个由政府领导的部门工作组，汇集了最相关的联合国与国际合作伙伴，结果启动了受到利比亚政府与联合国共同监督的利比亚恢复信托基金，尤其对选举筹备工作提供了经费。

334. 未实现的重要计划预期成绩是启动民族和解进程。尽管召开了一些讲习班和会议，而且通过了一些相关的法律(例如大赦法)，但是实况调查与和解委员会的运作(包括成员的最后确定)出现拖延，迄今阻碍了基础广泛、包容各方的和解和过渡时期司法进程的实行。由于各部之间缺乏协调，未能制定一项综合边界安全计划。

2013 年的规划假设

335. 联利支助团未来的存在将取决于一系列因素，包括利比亚当局提出请求的数量，政治过渡时间表可能的变化，通过革命战士的整编和机构建设来维护公共秩序，人权状况的变化，以及安全理事会对联利支助团任务的任何延长。

336. 可能影响 2013 年任务执行情况的主要事态发展涉及政治过渡的重大拖延，这除其他外可能会妨碍复员方案的落实。国民大会选举于 2012 年 7 月 7 日举行，原定于 2012 年举行的立宪公民投票很可能将在 2013 年初举行。

337. 《宪法》通过之后，按照《宪政宣言》，利比亚将举行国民议会选举并可能举行总统选举。选举将对决定利比亚的未来和确保民主过渡的可持续性发挥关键作用。

338. 在一段时间内，新结构或不能全面运作。战略-政治和战术-行动两个层面的机构间协调结构都需要临时管理当局的决策；这些可能(在进度上和实质上)受到持续不稳和无法预测的全面政治和过渡进程的影响，说明在 2012 年年中到 2013 年年末期间进行两次选举产生两个新组建政府的不确定性。新的行政当局和政府可能会带进新的高级工作人员，包括各部委的一般工作人员，这些部委可能在机构设置、结构和程序方面有不同的轻重缓急或设想，包括同国际伙伴和联合国伙伴的接近与合作。

339. 联利支助团将继续在秘书长特别代表的领导下从的黎波里(大多数工作人员的部署地)、班加西、塞卜哈和意大利布林迪西的现有办事处开展业务。特派团打算加强其在塞卜哈的存在，并向该地区不断部署工作人员。此外，假定在 2013 年期间东道国政府将提供适当的现有房地。特派团将继续维持并完成改进特派团的建筑和基础设施的工作，以在的黎波里、班加西和塞卜哈达到最低运作安保标准。

340. 联利支助团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目标：一个和平、有序及民主的过渡进程，以满足利比亚人民的愿望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按照过渡期宪政宣言举行各阶层民众都积极参与的选举进程	(a) (一) 建立选举所需的选举法律和法规框架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通过并公布一项国民大会选举法 2013 年目标：通过和公布一项设立选举委员会的新法律和一项国民议会选举法 (二) 选举管理机构在全国各地发挥职能，并能够开展选举活动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1 个中央选举管理机构和 10 个外地办事分处投入运作，以支持举行国民大会选举和全民宪法投票 2013 年目标：中央选举管理机构和 10 个外地办事分处全面配置人员并投入运作，以支持举行国民议会选举

(三) 完成合格选民的确定和登记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参加国民大会选举的合格选民登记完成 80%

2013 年目标：现有的选民名单数字化并更新为国民议会选举建立的选民登记册

(四) 按《宪政宣言》及其修正案的规定举行选举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选举产生国民大会

2013 年目标：选举产生国民议会

产出

- 通过每日会议和书面指导，向选举管理机构就全民投票和国民议会选举的各方面问题提供技术咨询和协助，包括为选举活动起草法律、法规和程序框架
- 在一年里举行 12 次会议，以协调国际上提供选举援助的各方
- 一年里与国际伙伴举行 6 次会议，以协调国际社会支持妇女参与的努力，重点放在妇女参与选举进程
- 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向利比亚警察提供关于制定和执行选举安全计划的咨询和技术援助
- 每两周举行一次国际协调会议，向选举管理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咨询意见和进行宣传，促进利比亚人民积极和知情地参与选举进程，并特别重视青年、妇女和少数群体
- 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咨询和开展宣传，旨在确保妇女更多参加选举进程，为此支持建立妇女工作组，以协调外联和宣传；同利比亚各地妇女团体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举办 10 个论坛和 5 次讲习班，以加强其能力，帮助妇女作为选民和候选人参与选举进程
- 每月举行会议，就制订政党规制立法的包容性进程开展互动，向国民大会提供技术咨询
- 每月与各政党举行会议，提供关于选举制度和民主进程的资讯和关于建设一个协调统一的政治参与平台的咨询意见
- 提供斡旋，以随时解决选举过程后出现的选举争端和不满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在通过宪法并建立相关的立法结构方面取得进展 (b) (一) 开展包容各方的制宪进程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建立宪法起草委员会

2013 年目标：制宪委员会与公众进行协商，包括在 3 个地点举行 6 次意见公听会

(二) 以成功的全民投票使《宪法》获得通过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拟订宪法草案并提供给公众

2013 年目标：举行全民投票

产出

- 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向国民大会和国家其他当局就设立宪法起草委员会以及宪法的起草提供咨询意见和帮助
- 向利比亚当局就全民投票的组织工作提供日常咨询
- 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咨询意见和进行宣传，以促进包容各方的制宪进程，并特别注重青年、妇女和少数群体
- 在 4 个月期间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根据利比亚对话者的要求协助制宪进程的规划和执行工作，并就有关制宪的实质性问题、包括专门关于妇女的问题提供专家咨询
- 由区域文职专家举办每月培训/讲习班和指导/辅导，以就议会系统的运作和为一个正常运作的立法部门建立行政和程序结构向国民大会提供协助和咨询意见
- 应要求提供斡旋，随时解决有关宪法起草的争议问题，包括通过每周协商解决此类争议
- 提供该区域其他立宪进程的最佳做法，在每周举行的与国民大会和民间社会的互动中，更广泛地通过传播比较经验使包容性的政治制度得以建立
- 为妇女组织参加宪法起草提供协调支助和技术援助，为此目的，帮助建立妇女工作组，以协调外联和宣传，与妇女团体两周举行一次会议，举行 4 次讲习班、6 个区域对话论坛和 1 次全国妇女大会，以及就实质性宪法问题撰写 2 项妇女立场文件
- 与宪法起草委员会成员举行 3 次会议，以通过宪法草案中的人权条款，包括通过宪法中关于设立一个国家人权机构的条款
- 与民间社会团体举行 5 次会议，以使其了解制宪进程和宪法草案，特别是其中的人权条款，并与起草委员会一起促进宣传工作
- 就制宪进程与律师和公设辩护人举行 3 次会议，并促进他们在制宪进程中的宣传作用
- 就宪法草案及其在法律实践中的适用与律师举行 5 次会议
- 与有关部委和(或)根据宪法设立的机构的成员举行 6 次会议，目的是为拟设国家人权机构的任务执行提供技术援助
- 制作参考资料，以便将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纳入联利支助团在选举、安全部门和起草新宪法领域开展工作的各组成部分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利比亚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c) (一) 举行基础广泛、包容各方的区域或全国会议，以促进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3 次会议，妇女与会者至少达到 25% 2013 年目标：5 次会议，妇女与会者至少达到 35% (二) 国家和社区领导人反应能力加强，可迅速应对冲突和调解并解决冲突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8 次干预 2013 年目标：在 75% 的导致人员伤亡的武装暴力事件中有国家和(或)地方调解员在场调解，并努力在一周内解决冲突 (三) 出现以促进全国和解和对话为目标的地方和全国性政党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70% 的新政党、政治实体和联盟签署国民大会选举的行为守则 2013 年目标：80% 的新政党、政治实体和联盟签署国民议会选举的行为守则
产出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和随时提供咨询意见，向总理府全国和解办公室提供有关促进全国和解和政治对话的政策咨询和技术援助 - 通过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提供咨询，以制订宣传战略和建立民间社会组织网络，包括积极促进包容所有社区的组织的网络，途径包括甄选和部署专家，协助加强民间社会促进对话与全国和解并调解地方争端的能力 - 提供斡旋和技术援助，包括通过每月对各区域的访问，加强少数族裔社区在政治进程中的参与 - 每月举行会议，就关于影响民族和解的各项问题的区域和次区域倡议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和协调 - 协助举办 4 次讲习班和提供知识专长，对利比亚当局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公共信息能力予以帮助 - 通过建立妇女工作组以协调外联活动，举办 4 个能力发展讲习班、6 个专设妇女区域对话论坛和 1 个全国会议，向妇女组织提供技术援助(信息共享、转交处理、咨询)，帮助其做好准备以参加	

全国对话进程。这种援助的目的除其他外将包括创造共同平台，获得全国对话计划和议程，并建立妇女参与对话论坛的专门空间，包括专设发言名额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公共安全得到改善	(d) (一) 国家安全方面的部际协调得到改进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确定国家安全协调委员会成员名单 2013 年目标：12 次国家安全协调委员会会议 (二) 警务能力和内政部能力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完成警务非正式文件草案，其中包括内政部和警察机构的责任、结构和报告关系 2013 年目标：根据警务非正式文件开始实施内政部改组计划 (三) 国防部和利比亚国防部队的能力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完成《国防白皮书》第一稿 2013 年估计：利比亚政府通过《国防白皮书》 (四) 革命战士入编安全机构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15 000 名战斗人员入编内政部或其他安全机构 2013 年目标：40 000 名战斗人员入编内政部或其他安全机构 (五) 建立武器和弹药管理制度且弹药用途和下落明确并安全储存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建立国家地雷行动管理机构 2013 年估计：最后确定并实施武器弹药管理计划，涵盖战争遗留爆炸物、盘点和储存地

产出

- 协助举行 1 次机构间协调与合作内阁务虚会，包括讨论加强政府内部协调和交流问题；同国际专家和合作伙伴举行 1 次协商，讨论这一领域的最佳做法和经验
- 与内政部和国际伙伴举行 8 次协调会议，以协调警察能力建设多边援助的提供
- 与国防部和利比亚国防部队以及国际伙伴召开 8 次协调会议，协调结构调整和发展努力
- 提供战略咨询和指导，以加强警察能力和内政部能力
- 与有关警察部门举行每月协调会议，以协助制定一项将革命者编入内政部的计划
- 就警察管理和专门领域的问题为至少 200 名利比亚警官举办 4 次讲习班
- 就援助国防军问题举行 6 次信息分享小组会议，该小组由有意支助军队并经利比亚当局挑选的双边和多边机构组成
- 每周向利比亚当局提供关于改进其安全保障的咨询，包括国防部门安全保障、战斗人员入编、前战斗人员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部署联合国警察以帮助建立和管理内政部工作组
- 就制止武器、小武器和战争遗留爆炸物扩散问题与利比亚有关当局和国际合作伙伴举行 8 次协调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按照人权规范和原则改善边境安全和(或)国家对边界的控制	(e) (一) 通过一项陆地和海洋边界综合边境安全和管理计划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内阁通过一项利比亚边界安全和管理当前优先行动计划 2013 年目标：政府通过一项利比亚陆地、领空和海洋边界安全和管理综合战略计划，包括预算和执行行动计划 (二) 同近邻以及马里、摩洛哥和毛里塔尼亚的双边和区域合作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为《的黎波里行动计划》(2012 年 3 月达成)建立一个秘书处和执行机制 2013 年目标：区域会议通过行动计划，以根据难民、寻求庇护者和移民权利国际标准，加强军备控制、非正常移徙、海关和执法等方面的区域和次区域合作

(三) 执行一项实物安保和库存管理国家计划，涵盖小武器、轻武器或地雷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制定一项实物安保和库存管理国家计划，涵盖小武器、轻武器和地雷

2013 年目标：实物安保和库存管理国家计划所列的任务和行动完成 25%

(四) 边界安全事务纳入一个同利比亚武装部队的联合指挥和控制结构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不适用

2012 年估计：完成国防白皮书第一稿

2013 年目标：利比亚政府通过《国防白皮书》

产出

- 就各部、特别是内政部、国防部和财政部在开展综合边界安全和管理方面的合作和协调提供战略支助，为此与主要国际合作伙伴举行 4 次协调会议，以审查利比亚边界安全政策和实践方面的进展情况、提供专门知识、确定其他需求并确保尊重人权方面的关切，包括性别平等，并特别重视贩运人口和毒品问题
- 就核材料、化学武器和非常规武器问题举行 6 次信息分享小组(利比亚当局、双边和多边伙伴、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原子能机构)会议
- 与国际合作伙伴召开 6 次肩射导弹工作分组会议
- 向国家当局提供技术咨询，以调动和协调边界安全方面的国际援助，为此与利比亚当局和国际合作伙伴举行 4 次协调会议
- 就利比亚边界安全政策和做法的区域影响以及该区域对这些政策和做法的影响向利比亚当局提供分析和咨询意见，具体途径是参加《的黎波里行动计划》执行秘书处并举办 2 个关于加强药物管制、武器流动、非法或非正常移徙、执法或反恐等领域的双边和区域合作的技术讲习班，并在这项工作中同联合国有关机构以及其他双边、区域或国际合作伙伴密切合作
- 促进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原子能机构一类的国际武器管制机构在境内开展工作
- 举行 6 次专家组(利比亚和国际合作伙伴)会议，以制定利比亚武装部队《国防白皮书》，包括同应邀国际专家举行 2 次工作会议
- 协助与政府部委和机构、国民大会/议会成员和民间社会进行 3 次协商，以征求其对白皮书的意见和投入，并促进其接受关于包括边境安全部队在内的武装部队的新愿景、原则和结构
- 通过与军事委员会的每周互动等途径提供技术咨询，以向利比亚有关当局提供持续的支持，帮助其制定有关人道主义排雷、战争遗留爆炸物、实物安全保障和储存管理、弹药管理和小武器和轻武器(包括肩射导弹)等所有问题的各种方案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f) 利比亚机构能力得到加强,以保护和促进人权,包括妇女和儿童权利	(f) (一) 政府的新政策、条例和立法与人权标准一致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全国过渡委员会和(或)部委通过的所有法律、条例、政策草案中 20%符合国际人权和法治标准 2013 年目标: 国民大会和(或)部委通过的法律、条例和政策中 50%符合国际人权和法治标准 (二) 民间社会和包括妇女权利捍卫者在内的人权捍卫者监测和报告指称的侵犯人权行为的能力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5 个新设立的组织根据其对人权状况的监测起草共 10 项人权状况/分析报告 2013 年目标: 建立 4 个区域性人权维护者正式网络 (三) 包括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在内的国家人权机构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1 年实际: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成员通过外联、人员配置和管理计划 2013 年目标: 制定至少 2 项调查侵犯人权行为和纠正这种行为之步骤的程序书 (四) 将革命战士控制的被拘留者转到符合最低国际标准的司法部拘留设施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检察机关审核 10%的被拘留者档案 2013 年目标: 检察机关处理 30%的被拘留者档案, 100%的被拘留者转到符合最低国际标准的内政部设施

产出

- 与民间社会团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规制国家人权机构的原则举行 5 次会议/讲习班，帮助它们倡导根据《宪法》建立一个独立的国家机构
- 对照国际人权标准和宪法草案作出 3 项法律评论
- 与有关部委工作人员就利比亚在其加入的人权条约下的义务举行 3 次会议，包括就利比亚的条约报告义务提供协助
- 为利比亚各地民间社会团体举办 10 次培训，以加强它们的监测和宣传技能
- 印发 10 份解释利比亚国际条约义务的小册子，供民间社会团体开展教育活动所用
- 与民间社会团体的领导人举行 5 次会议，以加强其管理和组织能力
- 与内政部官员举行 6 次会议，就制定一项处置与冲突有关的被拘留者战略提供咨询
- 培训 200 名司法警察以管理内政部下的拘留中心
- 每两周与政府官员举行会议，以提高对人权问题，包括两性平等和儿童保护问题的认识
- 参加每月一次的儿童保护工作组同国际社会的会议
- 制作包括小册子在内的材料，以加强民间社会人权监测和报告的能力和提供这方面的基本培训
- 与联利支助团警务顾问协作，编写材料用于对执法人员和司法警察进行人权培训
- 通过每月战略会议向依据《宪法》设立的国家机构提供技术咨询，并提供支助，确保该机构成员得到培训，以便在执行其任务时遵守《巴黎原则》
- 每月访问拘留中心并随后向司法部提供继续改善拘留状况的咨询意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g) 过渡时期司法进程已展开，并具备法律框架和加以执行的相关机构	(g) (一) 过渡时期司法战略得到执行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设立实况调查与和解委员会及受害人赔偿委员会 2013 年目标：过渡时期司法计划获得通过 (二) 制定失踪人员问题法律框架和行动计划，包括设立登记处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目标：过渡时期司法法律规制下的过渡时期司法机构投入运作，并制订一项执行过渡时期司法方案的管理计划 2013 年目标：执行 1 个能力建设方案，其中包括性别方面的考虑，以帮助实况调查与和解委员会及受害人赔偿委员会

(三) 全国审判开始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通过和公布界定审判程序各种要素的起诉方战略

2013 年目标: 开始 4 项关于侵犯人权或与冲突有关的罪行的审判

产出

- 在该国各地举行 5 次会议, 以在地方领导人和其他人士中建立参加过渡时期司法进程的意识
- 举行 1 个有过渡时期司法国际专家参加的讲习班, 以在执行过渡时期司法进程中借鉴其他国家的经验
- 举办 1 个有国际专家参加的讲习班, 以帮助利比亚过渡时期司法机构评估过渡时期司法战略的执行进展情况
- 与过渡时期司法机构举行 5 次会议, 以协助其在全国各地推出过渡时期司法战略
- 为烈士和失踪人员部工作人员举办 1 个讲习班, 以协助制定失踪人员档案处理的法律框架
- 与烈士和失踪人员部举行 5 次会议, 以协助当前的失踪人员搜寻和识别工作
- 与受害者组织举行 5 次会议, 帮助他们宣传和参与过渡时期司法进程
- 举行 2 次受害者团体组织和过渡时期司法机构之间的会议, 以确保受害者团体参与寻求真相和过渡时期司法进程的其他方面
- 举办 4 次检察人员培训讲习班, 协助其制定一项起诉策略, 以甄别并审判与冲突有关连的被拘留者
- 就处理与冲突有关的拘留问题所适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标准开展 2 个军事检察官培训方案
- 在边缘化或弱势群体中举行 5 次协商, 讨论过渡时期司法战略, 包括性别观点
- 为包括军事检察官在内的检察人员举办 8 期关于过渡时期司法中的刑事司法问题的培训班
- 与相关部委和国民大会召开每月会议, 讨论过渡时期司法/和解战略的制订、执行和评价工作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h) 对法治的尊重得到加强

(h) (一) 司法活动得到恢复

业绩计量

2011 年: 不适用

2012 年估计: 33 个法院(最高法院、初审法院、上诉法院)中的四分之一重新开放并运作

2013 年目标: 33 个法院重新开放和运作

(二) 按照国际标准管理利比亚监狱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25%的拘留中心由政府控制并由正式的监狱工作人员管理

2013 年目标：100%的拘留中心由政府控制并由正式的监狱工作人员管理

产出

- 举办 5 次讲习班，以帮助法官处理与选举有关的案件
- 举办 1 个关于适用司法独立原则和国际人权标准的法官讲习班
- 举办 5 次讲习班，以帮助上诉法庭法官处理与选举有关的案件
- 通过每两周一次的会议，就宪法、法律和机构框架以及司法机构的运作、独立性和监督问题向利比亚当局提供咨询
- 通过与利比亚当局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提供咨询，支助与联合国合作伙伴协作加强惩教系统以及促进刑事司法链条的有效联系
- 举办 5 次培训班，包括两性平等意识培训，并向狱警提供技术咨询
- 每月访问监狱并就监狱系统改革，包括与妇女和儿童有关的标准提供意见
- 审查利比亚的法律和《刑法》，包括两性平等和人权层面，以支持利比亚当局开展改革
- 应利比亚当局请求，通过部署选定的有关专家，就刑事司法、宪政改革、司法和惩教问题以及其他与人权和法治有关的需求提供咨询意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i) 国际社会对过渡的支助得到良好协调并与利比亚政府的优先事项相一致	(i) (一)与国际社会的职能协调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规划部设立的 6 个部门工作组各与国际社会举行 2 次会议
	2013 年目标：6 个部门工作组各举行 4 次会议
	(二) 国际与国家优先事项保持一致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6 个部门工作组均完成国际援助的匹配工作
	2013 年目标：6 个部门工作组均更新国际援助的匹配工作

(三) 利比亚恢复信托基金供资的支持国家优先事项的方案数目

业绩计量

2011 年：不适用

2012 年估计：2 (选举和文职能力)

2013 年目标：3

产出

- 通过每周一次互动向规划部提供技术咨询，以修订一项国家战略过渡计划
- 召集每月协调会议，以求在国际社会合作伙伴支持下完成项目和方案的执行
- 建立利比亚恢复信托基金政策委员会和指导委员会，并由政府和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根据需要定期召集和主持会议 (经利比亚政府认可)
- 在利比亚当局、国际合作伙伴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助下举办 4 个规划讲习班
- 应利比亚当局请求，在战略规划、公务员制度改革、权力下放和 (或) 被认为有必要的其他领域中向其提供专家咨询

外部因素

341. 将实现这些目标并取得预期成绩，前提是：(a) 国家行为体，包括新出现的政党、联盟和实体，保持对民主过渡的重要里程碑和时间表的承诺，其方式能为进行公众协商、包括与传统上被边缘化的群体协商提供时间和空间；(b) 国际社会继续参与利比亚事务，并在利比亚政府请求支持的领域里提供协调一致的支持；(c) 安全局势依然足够稳定；(d) 该区域的事态不蔓延到利比亚并导致政治意愿、国家能力和资源偏离过渡需要；(e) 捐助者和利比亚政府向联合国在利比亚的工作提供足够资源，以支持一系列方案干预措施，以按特派团行动构想的设想配合特派团的工作。

表 22

所需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013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差异	所需资源 共计	所需资源 ^a 净额 ^a	非经常 所需资源	
		估计数	节余(超支)				
		(1)	(2)				
文职人员费用	18 836.7	20 378.8	(1 542.1)	26 321.2	27 863.3	—	7 484.5
业务费用	17 202.4	19 653.8	(2 451.4)	20 352.2	22 803.6	877.7	3 149.8
共计	36 039.1	40 032.6	(3 993.5)	46 673.4	50 666.9	877.7	10 634.3

^a 考虑到 2012 年节余或超支估计数后的所需资源净额。

342. 如果安全理事会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延到 2013 年 3 月 12 日之后，又如果特派团在 2013 年运作 12 个月，则 2013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将达 46 673 4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 288 个人员编制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26 321 200 美元)；政府提供的人员(819 600 美元)；咨询人(1 211 9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1 449 7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1 025 100 美元)；陆运(649 500 美元)；通信(2 230 900 美元)；信息技术(577 300 美元)；医疗费用(221 700 美元)和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 166 500 美元)。

343. 2013 年所需资源与 2012 年批款之间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13 年拟增设职位，所需人员编制总数为 288 个，而在 2012 年是 272 个；工作人员部署加速，预计在 2013 年达到全员部署，导致工作人员房地租金费用增加，但增加额因购置设备和资产费用的减少而被部分抵消。

344. 2012 年的预计超支有多个原因：(a) 用于征聘国际工作人员和临时工作人员的所需资源高于预算编列数，实际空缺低于预算编列数；(b) 住在唯一通过安保要求的棕榈市营地的工作人员人数增加和费率变化，使工作人员住宿费用增加；(c) 未预见的利比亚较高市场价格以及新出现的改建和装修新办公大院的所需资源；增加额被下述节余部分抵消：(一) 本国工作人员的部署延迟；(二) 限制在利比亚的工作人员行动；(三) 延迟将办公场所从棕榈市搬迁到新的联利支助团总部，并因此导致陆运、通信、信息技术和其他服务所需资源减少。

预算外资源

345. 联利支助团在 2012 年没有任何预算外资源，2013 年也不会有此项资源。

表 23

所需人员编制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务 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12 年核定数	1	1	5	6	13	38	44	—	108	66	—	174	29	66	3	272
2013 年拟议数	1	1	4	7	12	38	40	—	103	68	1	172	33	79	4	288
变动	—	—	(1)	1	(1)	—	(4)	—	(5)	2	1	(2)	4	13	1	16

拟议所需人员编制总数

346. 如上表 21 所示，2013 年联利支助团的拟议人员编制总数为 288 个职位，其中包括 172 名国际工作人员(103 个专业及以上职类职位和 69 个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职位)；112 名本国工作人员(33 个本国干事和 79 个当地雇员)；以及 4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347. 2013 年联利支助团拟议人员编制净增 16 个职位，原因如下：(a) 拟增设 31 个新职位(2 个 P-4、4 个 P-3、2 个外勤、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5 个本国干事、15 个当地雇员、2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b) 拟议裁撤 15 个职位(1 个 P-5、3 个 P-4、7 个 P-3、1 个本国干事、2 个当地雇员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c) 拟将 1 个 D-2 职等职位改叙为 D-1 职等，将 1 个 P-3 职等职位改叙为 P-4 职等。

348. 2013 年人员配置拟议变动包括：

(a) 增设 31 个职位，具体如下：

- 办公室主任办公室：的黎波里 1 个训练干事(P-3)、1 个口译员干事(P-3)和 1 个口译员干事(本国专业干事)以及塞卜哈 1 个口译员干事(本国干事)
- 新闻和通信科：塞卜哈 1 个新闻干事(本国专业干事)
- 政治事务司：纽约 1 个政治事务干事(P-4)、塞卜哈 1 个政治事务干事(P-3)、纽约 1 个行政助理(一般事务(其他职等))和的黎波里 1 个政治事务干事(本国干事)
- 增强妇女权能科：的黎波里 1 个增强妇女权能干事(P-4)、班加西 1 个增强妇女权能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和的黎波里 1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 安全部门咨询和协调司：的黎波里 1 个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 特派团支助司：的黎波里 1 个医务干事(P-3)、塞卜哈 1 个行政助理(外勤)、的黎波里 1 个预算助理(外勤)和 1 个预算助理(当地雇员)、2 个通信和信息技术助理(当地雇员，的黎波里一个，塞卜哈一个)、1 个验收助理(当地雇员)、的黎波里 2 个设施管理助理(当地雇员)、7 个司机(当地雇员，的黎波里 4 个，班加西 2 个，塞卜哈 1 个)以及的黎波里 1 个调度助理和 1 个机械师(志愿人员)

(b) 裁撤 15 个职位，具体如下：

- 选举援助司：的黎波里 1 个高级选举干事(P-5)、3 个选举干事(P-4)、6 个选举干事(P-3)和 1 个本国选举干事；班加西 1 个选举干事(P-3)；2 个语言/行政助理(当地雇员)
- 通信和信息技术科：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

(c) 改叙职位如下：

- 选举援助司：首席选举顾问(从 D-2 改为 D-1)
- 特派团支助事务主管办公室：行政干事((布林迪西)从 P-3 改为 P-4)

(d) 异地调动工作人员如下：

- 将 2 个安保干事(外勤)和 2 个安保助理(当地雇员)从的黎波里调到塞卜哈
 - 将 1 个预算干事(外勤)从布林迪西调到的黎波里
-